

目 录

JANUARY 2021

contents

新闻资讯

XINWENZIXUN

浙江文坛 ZHEJIANGWENTAN

- 全国省级作协行业作协负责人专题研修班在浙江召开 4
省作协举办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培训班 5
“深扎”工作结硕果 省作协再获表彰6
浙江4部作品入选2020收获文学榜7
“红船精神”全国网络文学大咖征文活动第三季启动
暨《红雨》首发式在嘉兴举行7
诗心如初咏南湖，歌声嘹亮颂红船8
简讯两则9

省作协办公室
省作协办公室
省作协创联部
省作协创研部

省作协网络文学中心
嘉兴市南湖区作协
丽水市作协 等

批评立场

PIPINGLICHANG

瞭望 LIAOWANG

- 当代文学批评四十年漫谈 10
淡妆与浓抹——关于浙江青年文学的一种描述 15

贺绍俊
张燕玲

评论 PINGLUN

- 我与我久别重逢 20
以缓慢以沉着，抵御荒凉 22
怎么了清这一场债务 25
幻想家的生活哲学 30
历史的脸谱 32
孤愤，还是有所思？ 37

草白
曹霞
程德培
相宜
徐洲赤
翟业军

序跋 XUBA

- 乡村的别样抒写 44
在按捺不住与羞于表达之间 46

红孩
金晖

启事

在编辑部收到的大量来稿中，有许多稿件未见通信地址，甚至有些稿件忘了署名。由于编务繁杂，未见通信地址稿件不再寄发稿费等，未见署名稿件不予录用。务请作者投稿时不忘署名和地址。

个别文图系选载作品，因联系不到作者具体单位和地址，无法向作者邮寄稿酬，编辑部已将稿酬专门提留保存。作者可凭本人身份证及原作发表报刊的复印件，前来领取稿酬。另，请自由来稿的作者自留稿底，因编辑部人力有限，恕不一一退还来稿。

作家生活

ZUOJIASHENGHUO

阅 读 YUEDU

- “隐秘通道”或临界.....48
大地上的书写.....50
若个书生万户侯.....54
学至终生.....57

感 悟 GANWU

- 底色，及有限真实.....58

谈 话 TANHUA

- 为“敦煌守护神”作传.....60 舒晋瑜 叶文玲

原创作品

YUANCHUANGZUOPIN

虚 构 XUGOU

- 仇人.....63

金 理

吕 峰

熊春芳

张德强

马 叙

马朝虎

散 笔 SANBI

- 我们曾经拥有一只松鼠.....70

- 在林间出没.....75

- 须臾之间.....78

- 自然器官.....81

汉 诗 HANSHI

- 稻草人语录.....86

- 沉睡的黎明.....91

- 那么轻和自由.....93

杨怡芬

周华诚

李 鸿

徐惠林

蒋立波

海 地

利 子

文学联盟

WENXUELIANMENG

- 《南太湖》.....96

全国省级作协行业作协负责人专题 研修班在浙江召开

11月25日至26日，中国作协在浙江长兴举办省级作协行业作协负责人专题研修班。中国作协党组书记钱小芊在专题研修班宣讲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并对学习贯彻工作讲了意见。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邱华栋作专题研修班小结。各省区市作协和各行业作协负责同志、中国作协有关部门和直属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了专题研修班。

大家认为，要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刻认识和把握到2035年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要意义，以及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文化建设面对的重大任务、更高要求。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文化建设提升到一个新的历史高度，强调要把文化建设放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全会明确提出到2035年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我们要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坚定文化自信，增强做好文学工作、作协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要深刻认识和把握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的重要要求，围绕提高社会文明程度、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努力促进我国文学事业的繁荣发展，积极发挥文学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

大家认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作协工作的重要政治任务。要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全会通过的《建议》，加强有关宣传阐释工作，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十三五”时期，我国文学事业和作协工作经历了重要发展，同时也存在一些短板弱项。要围绕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文艺工作、作协工作提出的要求，围绕落实全会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相统一，把推动事业发展、解决短板弱项作为着力点，积极谋划并努力实现我国文学事业和作协工作在“十四五”时期新的发展。要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强化对文学创作的引导，推动现实题材创作，加强文学理论评论和评奖工作，提高文学批评的针对性有效性和锐气朝气，发挥文学评奖的激励引导作用。要深化作协改革，延伸联系手臂，扩大工作覆盖，加强公共文学服务，激发文学创作活力，增强作协工作后劲，建设一支宏大的文学人才队伍。要动员组织广大作家和文学工作者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留下鲜明生动的文学记忆，在服务大局中开创文学事业和作协工作发展新局面，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贡献力量。

省作协党组书记、副主席臧军在会上作学习交流发言，他表示省作协在工作思路上要努力做到强思想、强精神、强组织、强平台、强声音。重点要在“五个抓”上下功夫：抓学习，坚决扛起“重要窗口”建设政治责任，要与“重要窗口”建设结合，与高水平编制浙江省“十四五”文学事业发展规划相结合，与全面从严治党岁末年初工作相结合。抓队伍，积极打造德艺双馨的“文学浙军”，建强优秀实力作家队伍、青年作家队伍、基层作协骨干队伍和文学评论队伍。抓创作，助力打造浙江重大文化标识，突出重点题材，彰显浙江特色，补齐创作短板，用好激励杠杆。抓品牌，大力实施品牌活动创新计划，持续提升郁达夫小说奖影响力，大力推进浙江文学馆建设，高质量办好“国际网络文学周”，提升中国网络作家村建设。抓改革，不断创新群团整体智治的运作体系，构建“整体智治”格局，推进基层文学活动创新，深化“文学三服务”活动，深化“网络文学引导工程”。

（省作协办公室）

省作协举办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培训班

12月16日至18日，省作协在德清县委党校举办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培训班。省作协党组成员、主席团成员，各市作协主要负责人，青年作家代表，以及省作协全体工作人员参加了本次培训。

培训班上，省作协党组书记臧军作了开班动员，并作《领会新阶段新内涵 繁荣浙江文学事业》的主旨报告。他指出，要深刻认识十九届五中全会的重大意义、重要内涵，准确把握2035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方针、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结合浙江文学工作实际，精心打造“两个重镇”，奋力建设“重要窗口”。抓学习，坚决扛起“重要窗口”建设的政治责任；抓队伍，积极打造德艺双馨的“文学浙军”；抓创作，助推一批具有中国气派的文学精品；抓品牌，大力打造浙江重大文化标识；抓改革，不断创新群团整体智治的运作体系。

为期三天的培训期间，邀请了德清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朱晓华作《提高意识形态工作能力》专题辅导，先后开展了省作协主席团成员学习交



流、党组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会、支部分组讨论、省作协全体干部总结交流座谈等，通过集中辅导、个人自学和形式多样的交流研讨等形式，组织全体学员认真学习交流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研讨“十四五”文学规划。

通过学习培训，大家进一步提高了政治意识，增强了干事创业的激情，表示要把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首要的重大政治任务来抓，落实好学习举措，确保全

会精神入脑入心；要把全会精神贯穿到落实我省“十四五”文学事业发展中去，围绕“两个重镇”建设，着力抓好文学精品创作、文学队伍建设和文学“三服务”活动等，以新目标激发斗志，勤奋工作、开拓创新，以文学的力量，为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做出文学界的更大贡献。■

（省作协办公室）

“深扎”工作结硕果 省作协再获表彰

12月21日,中国作协“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经验交流暨创联工作会议在深圳举行,全国省级作协、行业作协负责人和“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作家代表90余人参加。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邱华栋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国作协创联部主任彭学明作2020年度创联工作报告。

浙江省作协荣获“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先进集体称号;浙江作家哲贵、赖赛飞荣获“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先进个人称号。

会上,省作协党组副书记、二级巡视员曹启文以《抓好三项举措 提供精准服务 让“深扎”活动出成果出成效》为题,作为“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先进集体代表进行了交流发言。他指出2020年,省作协继续在“深扎”工作上下功夫,抓制度保障、抓分类指导、抓配套服务,健全完善“基层作家服务营”“青年作家训练营”“网络作家体验营”活动机制,重点推进基层文学品牌建设工作;围绕中心工作,推动“中国美丽乡村创作基地”和“乡村文学创作基地”建设,并开展“浙东唐诗之路”文学采访活动;建立全省作家数据库,

推进“整体智治”。脚踏实地、全心全意为作家服务,为作家“深扎”创作排忧解难,将“深扎”主题创作工作逐渐引向深入。

作为“深扎”主题实践先进个人代表,哲贵以温州市苍南县金乡镇为样本,在金乡大约生活了一百天,采访了一百多位金乡人,从而创作出了见证与反思中国近四十年巨变的非虚构作品《金乡》,中国作协于2020年10月在金乡镇召开了《金乡》研讨会。

为创作长篇报告文学《嘱托》,赖赛飞蹲点浙东红村横坎头村,走遍横坎头行政村所属的牛轭丘、紫溪,半山等六个自然村,深情记录了15年来这个浙东红村在村党委带领下,牢记习总书记嘱托,坚守本色,不忘初心,在脱贫攻坚奔小康的路上牢记使命,奋力前行,久久为功,取得令人瞩目成就的全过程。☞

(省作协创联部)



艾伟《最后一天和另外的某一天》获短篇小说榜首 浙江4部作品入选2020收获文学榜

12月28日,2020收获文学榜揭晓。艾伟《最后一天和另外的某一天》荣获短篇小说榜首。另有袁敏《“燃灯者”系列专栏》入选长篇非虚构榜;陈河《天空之境》入选中篇小说榜;哲贵《仙境》入选短篇小说榜。

收获文学榜由《收获》文学杂志

社创办于2016年,以其权威、多元、公正与客观在海内外聚集起重要影响。它分为长篇小说榜、长篇非虚构榜、中篇小说榜、短篇小说榜四个榜,力图将本年度最值得品读、最值得关注的华语原创文学作品呈现在公众面前,全面体现当下文学创作的实绩

与探索。

2020年(第五届)收获文学榜历时三个月评审,共有5部长篇小说、5部长篇非虚构、10篇中篇小说、10篇短篇小说入榜。☑

(省作协创研部)

“红船精神”全国网络文学大咖征文活动 第三季启动暨《红雨》首发式在嘉兴举行

12月19日上午,“红船精神”全国网络文学大咖征文活动第三季启动暨《红雨》首发式在嘉兴举行。省作协党组书记、省网络作协主席曹启文,嘉兴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王登峰,嘉兴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王一伟出席活动。

曹启文对嘉兴网络作协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说,在红船起航地启动本次活动,组织网络作家点亮红色创作,抒写红色传奇,是展现网络作家履行“三地一窗口”的使命担当,活动点子好,启动早,组织有方,网络作家们充满激情,努力创作出了一批讴歌党、讴歌英雄、讴歌时代的好作品。



“红船精神”全国网络文学大咖征文活动于2018年8月正式启动,在三年内分三次在全国范围内邀请百名网络作家以“红色故事”和“红船精神”为题材,以建党百年重要历

史为节点,进行革命历史题材和现实题材文学创作,书写时代正能量,弘扬红船精神。☑

(省作协网络文学中心)

诗心如初咏南湖，歌声嘹亮颂红船

2021年1月1日，“红船颂南湖情”百年百首红色原创诗歌首发式暨第七届中国诗歌春晚新年朗诵会在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隆重举行。嘉兴市委书记张兵、中国作家协会诗歌委员会主任叶延滨，知名诗人黄亚洲、桂兴华等出席活动。

本次活动以“红船颂·南湖情”为主题，以文学创作为载体，以诗歌朗诵为切口，讴歌新时代、开启新征程，传递南湖声音、讲述红船故事，真情讴歌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年来取得的伟大成就，展示南湖儿女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豪迈和热情。

《“红船颂·南湖情”百年百首红色原创诗歌精粹》在活动中首发。自2018年起，嘉兴市南湖区在中国合唱协会、浙江省作家协会和浙江省音乐家协会的倾心指导下，连续三年面向全国征集原创歌词、歌曲和诗歌，共收到有关作品一万余件。通过专家评委的认真评审，评选出获奖歌



词116首、歌曲21首、诗歌100首，编辑出刊了《“红船颂·南湖情”百年百首红色原创诗歌精粹》和《“红船颂·南湖情”百年百首红色原创歌词精粹》2部红色原创作品集。作为姊妹篇的歌词精粹计划3月推出并举行首发仪式。

随后的朗诵会分为《相约一九二一》《南湖此时正红》两个篇章，由知名的朗诵家倾情演绎，动人的诗语和朗诵者们饱满的情绪，使得现场诗情澎湃。朗诵会最后在歌舞

节目《南湖的船》中落下帷幕。

为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作为中国革命红船起航地、红船精神发源地、党的初心萌发地，嘉兴市南湖区精心策划了一系列庆祝活动，从2021年的第一天起，吹响红船起航地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第一波号角，全景呈现“革命红”引领下“经济蓝、文化青、生态绿、生活金”的五彩斑斓。☑

（嘉兴市南湖区作协）

简讯两则

丽水作家作品获评第十一届丁玲文学奖 12月10日,第十一届丁玲文学奖颁奖典礼在湖南常德举行。丽水作家叶丽隽作品《松塔》获评诗歌类作品奖。

据悉,丁玲文学奖是以湖南常德籍著名作家丁玲的名字命名,该奖旨在继承和发扬丁玲矢志不渝为人民写作的精神,坚持“二为”方向和“双

百”方针,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奖励和推出体现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的优秀作品。

丽水市作家协会主席叶丽隽,著有诗集《眺望》《在黑夜里经过万家灯火》《花间错》《我的山国》(双语版)。本次获奖的作品《松塔》原载《诗刊》2018年第7期,并入选中国作家协会创研部编选的《2018年中

国诗歌精选》。评委认为,叶丽隽的组诗《松塔》语言平易,情感丰沛,善于从日常生活出发,呈现俗常事物背后的诗性空间,在自我精神世界的深入开掘当中,思考个体与他者、自我与社会的复杂关系。诗思隽永,耐人寻味。☞

(丽水市作协)

浙江电力作协“南湖文学论坛”在嘉兴召开 2020年12月3日,浙江省电力作家协会2020年工作会议暨南湖文学论坛在嘉兴召开。中国电力作家协会副主席潘飞出席活动并讲话,国网浙江电力有限公司原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李斌,国网浙江电力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吴善磊,国网浙江嘉兴供电公司工会主席邬宏伟,浙江省电力作家协会副主席陈富强、袁洪俊、周博、郑卓雄、邱东晓等出席。

作为浙江省电力作家协会一年一度的盛会,本次“南湖论坛”共有来自全省电力系统的60余位作家参加。

会议总结浙江电力作家协会2020年取得的丰硕成果,对2021年的工作提出建议。

潘飞在讲话中对浙江省电力作家们取得的成绩予以充分肯定和高度赞扬,他鼓励电力作家围绕“庆祝建党100周年”开展文学活动,抓好新时代现实题材创作,积极创作一批有思

想、有深度、有内涵的优秀文学作品。

论坛上,电力系统的作家们展开热烈的交流,分享写作故事,讲述感悟心得,并就现场提出的问题进行答疑解惑,在思想的碰撞中相互促进,共同提升。

活动现场还首发了李斌的长篇散文《宛如平常一段歌》、何丽萍的短篇小说集《柔软》、王微微的散文集《不在梅边》、邱东晓的诗集《托举的光芒》。☞

(省电力作协)

省网络作协组织网络作家开展体检活动 12月18日,浙江省作家协会与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合作,组织部分网络作家参加体检活动。

随着网络文学产业的兴盛,网络作家职业写作成了普遍现象,自由

撰稿人比例逐年增高,但没有相应的单位为其提供体检等医疗服务。自2016年开始,在省作协的指导下,省网络作协遵循群团改革要求,每年为网络作家中的自由撰稿人提供免费体检。

省网络作协为网络作家开展有针对性的服务,不仅关注网络作家的创作情况,更关心他们的个人身心健康,真正把“网络作家之家”的作用落到实处。☞

(省作协网络文学中心)

当代文学批评四十年漫谈

Article-贺绍俊 He Shaojun



中国当代文学批评从20世纪80年代起至今四十年了,很有必要引入史的概念进行研究。我或许算一位在这四十年间始终处在文学批评现场的亲历者,从亲历者的角度谈一点感性的认识,假如我以后有能力研究当代文学批评史的话,希望我的这种认识能成为研究的起点。

20世纪80年代对中国当代文学批评来说是一个关键性的时期,批评家在这一时期的一切努力都可以归结为一点,即争取文学批评的独立品格。在80年代之前,当代文学批评最突出的特点是它在很大程度上成为了政治的“工具”和“附件”,另外在理论资源上它基本上就是单一的现实主义批评,而且对于现实主义的理解也存在着分歧和误解,文学批评要获取自己的独立品格,必须在这两方面加以突破,一是突破政治的干预,二是解决思想资源贫乏的问题。

80年代初期和中期的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社会思想政治主潮是“拨乱反正”,文学正是在这一政治主潮的推动下恢复了自己应有的社会位置,文学批评很快就开始重振昔日威风,恢复了现实主义的传统,在文学前沿指点江山。但当时主要盛行的仍然是社会政治批评,文学批评通过“写真实”等一系列争论试图纠正对于现实主义的错误认识,恢复现实主义理论的原初定义。因此新时期之后关于“现实主义”的讨论反复在进行,不仅持续时间长,而且参与的人数也多,讨论主要围绕现实主义的真实性、典型性、文学与生活的关系等,这些问题之所以会引起热烈讨论,多半都是因为在创作中作家们的探索和突破不可避免地会触及到这些理论问题,当作家们试图以真正的现实主义姿态去面对创作实践时,就必须要在理论观念上解除过去在这方面为作家设置的种种障

碍。但这些争论基本上还是持续过去的思路,在思想资源上并没有增加新的东西。值得注意的是,真正为文学批评打开思想封闭之门的是“美学”。在80年代初兴起了一股“美学热”,并持续了四五年之久,它为文学批评提供了理论准备。美学热是一个很值得探讨的社会现象,因为在当代先后出现过多次美学热。美学热从一定意义上说,体现了当代文学理论和批评对于理论突破和创新的焦虑。当代文学是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开始算起的,当代文学可以说是执政者的文学,执政者强调了社会科学和思想文化的党派属性和阶级属性,加强了对社会科学和思想文化的统一领导,同时明确认为,文学应该成为政治的工具,这一点在主流文学理论和批评上表现得尤为突出,文学批评以及文学批评所遵循的理论,受到政治意识形态的规约,很少对纯粹的文学性问题进行讨论和思考。但文学理论家和文学批评家在其批评实践中必然要涉及这些问题,文学理论的发展也绕不开这些问题,他们发现,美学可以成为容纳他们思考这些问题的一个思想空间。这与美学的性质和特征有关。美学是哲学的分支,抽象性是其基本特征之一,它与现实的关系不是那么直接,因此相对来说具有一定的“弹性”。思想上的“拨乱反正”,就是要在各个领域整顿思想,使其回到正确的轨道上来,这也激发了思想文化界寻求理论突破和创新的冲动。这是80年代美学热的文学背景。这一次的美学热是围绕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而展开的。马克思早期写的这部著作涉及许多一度几乎被忽略的理论问题,如关于自然的人化以及人的感觉的社会化的思想、关于人是依美的规律来建造的思想、关于异化的思想等等。这一系列理论观点对于长期处于十分封闭状态的中国思想文化界来说,无异于发现了一个新的理论世界,它也大大启发了当时的中国理论家和批评家们,给他们提供了理论突破的方向。这本薄薄的马克思早期的天才式著作,就成为中国80年代思想解放运动的启示录,也成为学理重建的思想基础。它包含了人道主义问题、异化问题、审美的主体性问题、审美尺度和标准问题。所有这些问题,都是80年代思想解放、“拨乱反正”亟待解决的第一步的理论难题,这些难题不突破,“文革”后的理论与批评则无从打开新的路径。



但这并不意味着80年代的美学热是由文学批评界直接参与的。事实上,当美学热兴起时,文学批评还在满腔热情地投入“拨乱反正”之中,二者就像是两条互不交集的平行线,各自在干着各自的事情。美学热在马克思手稿的激发下,对于“异化”“人化的自然”等一系列新鲜概念和观点进行着热烈的讨论和申发,由此大胆地再一次挑起关于美能否超越阶级、关于共同美等敏感话题的讨论。文学批评则在围绕“伤痕文学”的评价而纠缠于文学的宗旨是“歌颂”还是“暴露”的争论之中。当然,这种争论也是“拨乱反正”必须要解决的问题,它是在为建立正常的文学秩序而进行政治上的“清场”,但是,毫无疑问,这种作用基本上是政治上的,对于文学理论和批评来说,并没有提供什么新的思想空间。相反,美学热所涉及的理论问题,却起到了打破僵化的文艺思维定势的作用,为以后的现实主义文学理论的深化和突破,作了扎实的理论铺垫。尽管80年代美学热的兴起与文学批评没有直接的关联,但应该看到,蓬勃兴起的一场美学热,这绝对不仅仅是美学自身的原因,它也是在意识形态上出现种种思想困惑的反映,因此美学热中,不少意识形态战线的专家和领导人也参与到美学热的讨论中。美学热对文学理论和批评的影响也是很显著的。一些文学批评家受美学热启发,开始从文学自身来寻找批评的视角和话

题,从而带来批评转向的趋势。当时就有批评家将这种趋势描述为文学“向内转”。如鲁枢元在1986年10月18日的《文艺报》上发表的《论新时期文学的“向内转”》,在描述了文学创作“向内转”的种种表现后,还特别强调,“向内转”的创作趋势也促使文学理论向着文学内部进行勇敢的探索,当代文学对于文学自身认识的深化,这是文学理论研究中的“向内转”。文学理论研究的“向内转”从诸多方面表现出来,如关于文学主体性的提出和研究,关于文学批评方法的突破和创新,对文学形式的强调和批评,对现实主义典型问题的重新认识,对审美意识形态理论的批评,等等。而且最重要的是,在这一系列进入文学内部的讨论和研究中,都能明显看到“美学热”的思想痕迹。如关于文学主体性的提出和研究,就与李泽厚在新时期之初提出的“主体性实践哲学”有关,正是在此基础上,“主体性”成为了80年代中期一个最具原创力的理论原点。在美学热中,李泽厚将其延展出“积淀说”。刘再复将主体性引入文学批评,并对其进行了系统化的理论阐释,并在文学主体性的理论基础上,提出“二重性格组合论”,是一次在现实主义批评深化上的理论尝试。

80年代末的突发事件,给蓬勃发展的当代文学批评按下了暂停键。这既是坏事,也是好事。说它是坏事,因为当代文学批评当时正处在文学的中心位置,颇有指点江山的气派,文学批评实践也集结起一支强大的批评家阵营,但突发事件让这一切遭到了重创。另一方面也可以说它也是好事,因为80年代的文学批评隐含着问题,但由于它一直处在兴旺、红火的状态中,这些问题基本被掩盖了。其中一个主要问题是它的话语系统没有顺应时代的要求而发生改变。80年代文学批评所操持的话语系统是“启蒙与革命”,这是中国现代文学建立起的“元话语”,这种“元话语”一直所向披靡,但它只能生长在合适的时代土壤中,脱离这种时代土壤,它就难以存活。这种元话语在80年代初是有效的,因为80年代初的文学批评是与现代文学正统一脉相承的,强调现实主义传统的主张,是具有历史逻辑性的,也就是说,80年代与50—60年代之间存在内在联系,它们属于同一个知识谱系,构成一个连续性的历史阶段。这就暴露出80年代文学批评的弱点,它还没有摆脱前一历史阶段文学批评

的影响,也就是说,文学批评所处的环境仍是基本上由意识形态所主导的、缺乏多元格局的文学环境,文学批评缺乏独立于政治意识形态的空间,因此文学批评的思维、话语以及文本形态都显得比较单一,这不是一个好的文学批评生态。良好的文学批评生态应该具有多样性、互文性、协调性和整体性等特征。而这正是我们应该肯定90年代文学批评的重要原因。因为90年代以后,文学批评开始突破了80年代文学批评的单一性,逐步朝着一个良好文学批评生态的方向而努力,这一努力一直延续到21世纪,并基本上确立了一个多元对话的批评场域,使文学批评逐步朝着一个自主的、自立的方向发展。但这一切都是因为80年代末的突发事件后被动改变路径而出现的。也许如果不是一次强制性的中断,当代文学批评还不会设法去另辟蹊径。

文学批评在90年代另辟蹊径最直接的成果是媒体批评和学院派批评。媒体批评主要是借助社会转型中市场经济全面放开的边际效应,学院派批评主要得益于当代文学作为一门学科建设在高校受到广泛重视。无论媒体批评还是学院派批评,都在话语系统上作出了重大改变,从而使文学批评呈现出与以往完全不同的新局面。所谓媒体批评,不能简单地从字面上理解为所有刊载在媒体上的批评都叫媒体批评。中国的社会体制强调媒体的意识形态性,有不少刊载文学批评和文学理论的媒体,它们都承担着意识形态的职责,80年代这些媒体在推进文学批评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不少有影响力的批评文章也是刊载在这些媒体上面的。但90年代兴起的媒体批评一词并不是指这些媒体,而是指社会转型后逐渐涌现出的一大批大众媒体(为加以区别,人们将前面所提到的媒体称为主流媒体,也就相应地将主流媒体上的文学批评称为主流批评。但这些批评类型的划分都不是很严谨的)。这些大众媒体着眼于大众和市场来调整自己的编辑方针,大大弱化了意识形态性,它们所刊发的文学批评显然带有大众媒体的共同特点,它要服膺于时尚性和商业性的要求,在瞬时性和夸饰性上做文章。它们在文学批评的选择上就会关注社会情绪寒暑表的变化,并因其媒体自身的力量,它们的媒体批评反过来又会对社会情绪寒暑表的变化产生明显的影响。比较正式提出学

院派批评的概念大概是在1990年,王宁在《上海文学》发表的《论学院派批评》对此有比较充分的论述。北京大学中文系在1991年举行的一次关于“中国当代理论批评的回顾与展望”的研讨会上,倡导学院派批评成为研讨会的重要议题之一。主持会议的谢冕教授说:“我更欣赏把学院批评当作一种批评品质和批评风格的倡导和张扬,学院批评的建设过程是批评家逐渐学者化的过程。学院是学院批评渗透的学术环境,以及在这里生长起来的科学主义的理念、姿态和方法。”随着大学一批博士生和硕士生毕业,学院派批评队伍日益壮大,几乎占据了文学批评的半壁江山。对于学院派批评的界定,徐刚在他的一篇文章中论述得比较准确。他认为学院派批评具有三个要素,其一是批评者具有学者身份,其二是在文学批评中注重学理性,其三是在写作中强调学术规范和专业化特征。这就决定了学院派批评在方法上更注重知识和学问的谱系化,在批评风格上更倾向于严谨、庄重的论说体,很少用到自由活泼的印象体。从身份特征来看,当代文学的学院派批评家基本上是由就职于高等院校或科研机构的专家学者组成。他说:“概而言之,‘学院派’批评意味着理性、严谨、引经据典的特征,它力图建立批评者与学者的双重身份,保持与商业、政治、社会体制的一定距离,而寻求批评的独立意义。”

媒体批评在90年代后期非常引人注目,他们经常制造话题,夺人眼球,让人误以为媒体批评就是文学批评的全部。相对来说,学院派批评就要小众得多,似乎静悄悄地在一些学术性刊物发声而已。媒体批评和学院派批评最初基本上是两条平行线,相互交集和影响的程度非常小。90年代的文学批评还有一大特点,它被指责和诟病的程度前所未有的。媒体批评的商业气息、恶俗炒作遭到批评自然在情理之中,而对于强调严谨和学术的学院派批评,人们同样也不满意。对于学院派批评的指责主要是认为它的远离文学现场,以及它的过于呆板,卖弄知识,过于学术化和理论化,等等。说句极端的话,90年代的文学批评遭遇了大量的指责甚至是谩骂,无论这些指责和谩骂是否合理,但至少它说明人们对于文学批评现状是不满的。既然如此,为什么还要肯定90年代的文学批评呢?因为正是这些指责和谩骂能够轻易地传播开

来,便证明了当时的文学批评生态环境处在一个比较好的状态中。其实在一个良好的文学批评生态系统里,没有指责和谩骂反而不正常,它应该是多种声音并存、互补的关系。指责和谩骂对于文学批评来说也不可怕,可怕的是指责和谩骂能与权力结合起来构成合谋,1990年代既然指责和谩骂声不断,文学批评仍能正常进行,这也说明权力并没有过度干预进来。另一方面,文学批评能否经受住指责和谩骂,也在于它自身是否足够强大。80年代的文学批评充满激情与活力,这是90年代的文学批评所不能比拟的,但必须看看到,80年代的文学批评具有脆弱性的一面,它难以承受外在的打压。

努力建设一个好的批评生态环境,以此来描述进入新世纪以来的文学批评发展趋势,也许比较恰当。所谓批评的生态环境,应该是允许不同的批评方法、批评形态共同存在,相互之间具有一种对话和互补的关系,不同的批评方法和批评形态承担着各自不同的功能,从而达到一种立体的、动态的批评效果。从建设批评生态环境的目标出发,就应该强调建设性,以建设性的思路整理文学批评,建设一个立体的、动态的、开放的文学批评系统。

文学批评应该是分层次的,不同层次的批评完成不同的批评功能,尽管文学批评是一种高层次的精神活动,它应该服膺于真理和心灵,但它同时也要处理一系列低层次的功能,比如推广、宣传等。哈贝马斯将人类行为分为两种行为:交往行为和工具、策略行为,后者寄生于前者之上。工具、策略行为指行为人为将行事当作达到某个目的的手段,它是工具理性的实践结果。而交往行为的基础是交往理性,交往理性指隐含在人类言语结构中,并由所有能言谈者共享的理性。交往理性不是以单个主体为中心的,是以知识对象化来认知的。交往理性强调真实性、正当性和真诚性。真实性是指语言的内容和语言本身都是真实的。正当性表示在道德规范上是合适的、合理的。如果听话人不认为我们说的话是真诚的、真实的和正当的,共识就很难达成。哈贝马斯区分的策略性行为与交往性行为的区别之处,他认为策略性行为是私人性的,以追逐自己利益为行动之最终诉求;交往性行为是公共性的、理性的,是摒弃私人利益考量的。他同时强调,在商业社会,策略性行为具有支配性,也是无孔不入



德国作家、哲学家哈贝马斯

的。受哈贝马斯行动理论的启发,我以为,文学批评大致上可以分为策略性行为和交往性行为两大层次。所谓策略性行为的文学批评,是指那些人情批评、红包批评、媒体批评等,应该承认,在商业社会中这些策略性行为的文学批评的存在具有其合理性,文学作品作为文化产品要进入到商业流通渠道,这时候它就应该遵循商业社会的规则,策略性行为的文学批评就是在商业社会规则下参与作为文化产品的文学作品的商业流通环节的。但同时必须强调,这样的文学批评只能在商业流通环节中有效,比如出现在图书商场的宣传广告上,或者出现在市场动作的媒体上。但策略性行为的文学批评必须严格遵守其边界限定,不能在文学性批评中也采用这种策略性行为。如果一个文学批评家是这样做的话,我们就可以指责他丧失了批评伦理。哈贝马斯同时还认为,学术研究和科学研究都是属于追求精神价值和探寻真理的行为,必须以交往性行为来对待,否则,你所做的学术研究和科学研究只能是“伪学术”或“伪科学”。哈贝马斯的言论还包含着这样一层意思,在交往性行为中,行动者的言行必然是真诚的。以此来对照当下我们的文学批评,为什么在文学批评中很难进行沟通和对话,一个关键的原因,就是

我们缺乏足够的真诚性。

文学批评要做到多样化,首先体现在批评方法的多样化上。方法是一种工具、一种手段,是开掘一条道路,“条条道路通罗马”,过去我们在方法论上犯的一个错误,就是把方法与意识形态等同起来,意识形态强调惟一性,那么也就只有一种方法可以相匹配。自1980年代以来,文学批评最大的突破之处就是大量引进了各种新的批评方法,从而打破了社会学批评单一性的格局。现在我们仍然需要强调批评方法的多样化。每一种方法就是一条道路,要把每一条道路都铺设好,批评家可以自由选择不同的道路,让每一条道路都能够使批评家更便当地接近批评的目标。谈到批评方法时,特别需要正确认识马克思主义。有人认为,强调方法的多样性,势必会否定马克思主义对文学事业的指导性。事实上,马克思主义的指导性与方法的多样性并不冲突,因为马克思主义不是一种方法,不是一种学派,而是思想原则和思想立场,这是首先要辨析清楚的。在这里也有一个处理一元与多元的辩证关系问题。所谓一元和多元,是针对不同的层次而言的。我们必须强调我们的社会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思想的指导,这是一元化的,不能有多元的思想指导,我们的文学批评必须从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观、世界观、历史观出发,去观察问题,认识问题。但是在具体评论作品的方法上和视角上,又应该是多元和多样的。这一点对于中国当代文学批评来说,具有实践性的意义。但我们在这方面研究得非常不够。另外,文化批评的兴起,对文学批评的发展也起到了有力的促进。

当前尤其需要强调文学批评的学理化。我更愿意把学院派批评称为学理批评,其实文学批评并不在乎是否有学院出身,而是在乎批评有没有学理。这才是批评的关键。学理批评真正体现了文学批评作为一种独立学科的批评存在方式,它需要批评者将其批评建立在某种学术立场上,以一定的理论系统作为开展批评的基础。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文学批评的大厦必须要靠坚实的学理批评来支撑。但学理性并不应该成为学理批评的惟一条件,而应该成为所有文学批评的追求目标,只是不同文学类型对学理性的要求不同而已。因此,加强学理性应该是当代文学批评特别需要重视的工作之一。■

淡妆与浓抹

——关于浙江青年文学的一种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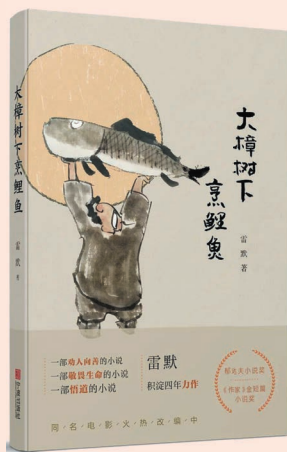
Article-张燕玲 Zhang Yanling

浙江自古以来崇文重教、耕读传家，涌现了巨量的鸿儒硕学。当代浙江的人文厚土与文学生态也令人感叹。他们旺盛的文学创造力，以及对文学才华的尊重和及时肯定，持久而宽宁，强劲而阔达，尤其浙江作家创作时淡妆浓抹的出色功力，令人赞叹。这是一种生态，更是一种文脉与气象。

这个印象先来自现代文学史，翻开书卷，满目彪炳史册的浙籍文学大家：鲁迅、茅盾、徐志摩、郁达夫、戴望舒、艾青、夏衍……他们的等身著作，不仅繁茂了中国文学之林，也使浙江成为中国新文学的重镇。最真切的感觉还来自1998年，我们刚参加完第五届茅盾文学奖初评，浙江评论家洪治纲便领着我与陕西评论家李星直奔杭州，参加首届

浙江“青年文学之星”的颁奖会，而首届“文学之星”，正是今日浙江省作协主席艾伟。当进入庄重辉煌的礼堂，我听说颁奖会由浙江文学学院院长盛子潮主持，吃惊不小：文章精妙的子潮兄日常可是结巴的呀！洪治纲说“等会儿，你看吧！”霎时，聚光灯亮起，平日常穿T恤、胡子拉碴、衣衫不整的盛子潮，一袭西服领结登台，刮净胡子的脸庞明净发光，风度翩翩，绅士十足，重要的是激情飞扬的他吐字清晰，妙语连珠，连个磕巴都没有，此惊艳感至今叹奇。“文学之星”如此华丽深情的评比居然坚持了22年，近日浙江省作协又汇集成册为《文星雕龙》，书中已有22颗耀眼之星了。

近7年，浙江文学院又实施了着力发现



《大樟树下烹鲤鱼》书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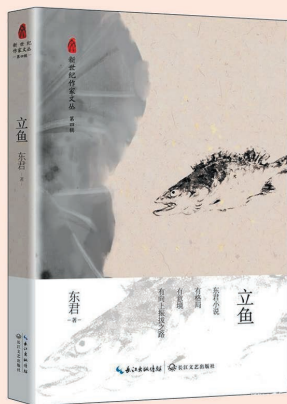
和培养 45 岁以下青年作家的“新荷计划”，有 400 多位“新荷”作家得以“盛放”。我有幸见证褒奖个体的“文学之星”，也参与过扶持群体的“新荷计划”，二者叠加，便有了邀约我写此文并附上浙江青年作家 24 人的名单：“70 后”的东君、哲贵、海飞、黄咏梅、界愚、斯继东、陈集益、雷默、张忌、吴文君、杨怡芬、杨方、陈莉莉、柳营、周如钢、叶炜，“80 后”的徐衍、朱个、草白、祁媛、池上、张玲玲、赵挺、卢德坤，蔚为壮观，秣纤繁盛，摇曳生姿，气象万千，据不完全统计，浙江青年作家每年在《人民文学》《收获》等重要文学刊物发表作品达 110 多篇，各种文学奖、排行榜、名刊年度奖也是常客。这实在得益于良好的文学环境与磁场，使之自由地承接现代文学传统和地域文化特征，又自在吸纳开放的世界现代文明。于是，24 位青年作家的文学风格或体现吴越文化的传统，或带着原生的文化胎记，或先锋，或大众，颇具现代性与探索性的特质，其强大而优良的整体实力，多元而独特的文学存在，再次令我惊艳。

这是一种文学自觉，浙江青年作家似乎并不担心“写什么”，他们处心积虑的是“怎样写”。于是，多样化的艺术探索，既植根于传统，又勇于探索，寻找自己作品样貌的独特美感，从而实现多样化的艺术形式与审美意义。其中突出的是世情小说。我们知道中国文学的世

情小说传统特别发达，以书写活色生香的世俗生活见长，所谓“极摹人情世态之歧，备写悲欢离合之致”。而在当下城乡融合的现代化进程中，从中国乡土小说的传统进入了现代都市写作，书写生活的日常包括日常的自己，以挖掘世俗小事里社会的变化以及人的变化，并承接接通传统小说与当代小说的艺术形式，已成为当下重要的文学现象。

这些世情小说当然是中国故事或浙江故事，这与一个作家的出身及生活经验有关。艾伟讲过，“一个作家，如果生活在浙江，他的经验来自浙江，他不太可能去写一个东北故事。这一点无须刻意强求。好的故事，就像天然之物，正在某个地方等着一位好作家去捡回来”，并得以创造好的小说。而作家面对博大精深的吴越文化，既长于书写名士与乡绅文化，可居庙堂之高，更可处江湖之远，易得人间三味。在这个意义上，长于捡回吴越文化好故事的东君、哲贵、斯继东、雷默等笔下人物的气度便是鲜活的写照，如哲贵《仙境》里迷醉“白素贞”的余展飞、《金乡》中的金钦治老师，斯继东《禁指》里抚琴的曾先生，雷默《大樟树下烹鲤鱼》的厨师等等，这类飞扬吴越文化魂魄的人物，数东君笔下灵动丰沛。

艺术形式的探索是创作永远的课题，也是万变作家东君的艺术追求和文学自觉。在我心目中，江南才子东君是位富有想象力，勇于探索艺术形式，多才多艺的小说家，兼及诗歌散文戏剧。东君的作品常常令人耳目一新，



《立鱼》书影

早期创作如《人·狗·猫》《荒诞人》等带着西方现代派文学的影响,挖掘人生与人性的荒诞。近10年却开始执著于向传统文学和大众文化寻求资源与探索,如《子虚先生在乌有乡》《立鱼》《东先生小传》《听洪素手弹琴》《长生》等作品,可谓“述异记”,颇领明清世情小说之风,写“异人”“异事”,风格奇清。他单篇小说内在理路:解结——述异——出尘,它们推动小说情节发展,又寄寓了作家的情感与思想,让人在斗转千回、蓦然回首之间若有所思,把心照亮。小说通篇洋溢着崇文重教、耕读传家、琴棋书画、药与酒及魏晋风度,其状写传统文人的风雅、清高、节气和风骨,无论他的洪素手弹琴、白大生没落文人的痴情、“梅竹双清阁”的苏教授,以及拳师的内心境界,一如评论家孟繁华所言“东君的小说有一股超拔脱俗之气”,如此清奇超拔,何止他笔下的人物?我们多少读出些作家自喻,或许还有言志。

由此可见,东君的写作隐喻诡奇,仙风道骨,又文脉贯通,不仅颇领六朝名士的情趣,明清世情小说,乃至《金瓶梅》的文脉,还领鲁迅文风,比如寓意深刻的《立鱼》,便是向《狂人日记》的致敬之作。又如戏仿小说《空山》,也可看作东君与大众文学的对话之作。《空山》以超凡的艺术想象力,讲述了一个弥漫吴越文化空灵诡谲的剑侠故事,东君植根文人传统,调动丰沛的想象力,挖掘传统小说文脉,生发叙述艺术新质,在浓郁的东方文人气息中,沉潜着一种古雅清奇的叙述气韵,淡妆浓抹,风神能见。

在艺术形式上进行多样化探索的还有哲贵,他长于书写家乡温州信河街上的人们,在日常里写出真切而有异质感的生命体验。他说“我要为看到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一粒米、一滴水立传,也要为传说中的一个故事、一段童谣、一个创举、一次低吟立传”。他着笔较多的是随着社会变动不居的温州商人。比如《卖酒人》在信河街的传奇,哲贵长于叙述的枝丫旁逸斜出,摇曳生姿又壮大根系,既平行又向内向深处挖掘人物与人性,小说双线叙述:一条是史可为与歌厅小妹琳儿的感情纠葛,另一条是史可为和三个推销葡萄酒的新疆姑娘的相识相知,而三个姑娘又是三种人生,最后抵达的是人物在坚执中的



《白牙》《今夜无人入眠》书影

自我救赎。到了《图谱》《仙境》,哲贵更是把人物的执念推到极致。小说《仙境》显示了哲贵高远的艺术理想,在此,他不限于做毕飞宇的新版《青衣》,在同样贯穿人物对戏剧对角色痴迷的理想主义激情,以及吴越文化的精妙,同样跃动着飞扬的艺术精灵外,哲贵更注重多线条叙述,尤其人物故事的互文,余展飞父子、俞小茹和舒晓夏师徒,四个独特的人生故事构建了一个有超强精神性和丰富阔大的艺术世界,显示了作者出色的艺术想象力和表现力。哲贵园林式的叙述,还体现在他近日出版的以温州金乡镇为书写内容的非虚构作品《金乡》,作者通过同一座位上的不同坐姿来描述主人公父子的个性差异,再次印证了哲贵独特的艺术结构能力。

斯继东同样是位长于表现城市世情与城市人精神状态的优秀作家,从上世纪90年代的《寻找家谱》到近年的《今夜无人入眠》《西凉》《白牙》《禁指》等,始终对形式、表达、美学形态有不俗的追求,他的创作既植根于文人传统,又洋溢着现代性和先锋意识。比如《禁指》的典雅,既是琴瑟和鸣、文化气韵,还是充满着生机的人间烟火,更是有所为、有所不为的精神守持。这篇饱满成熟的小小说,一面是女主人公鲜活具体的充满着人间热腾腾的习常;一面是男主人公大智如愚的超脱、雅致与守持,蕴藉着一种清雅沉静的江南名士气质。斯继东把大俗和大雅水乳交融地建构出《禁指》的小说样貌,显示了作者出



《给猫留门》《把梦想喂肥》《窗口的男人》书影

色的艺术掌控力。尤其作者叙述有自己的腔调，沉静徐缓，外松内紧，无论小说的形式感，还是精神内核，自在而紧致，善意而慈悲。

斯继东外表言语犀利，内心柔软；他不衫不履，却内里守持。比如《今夜无人入眠》，写城市人的内心，甚至力比多的爆发，作者一直抑制着压着写，以守持为底线，箭在弦上，却一次次隐而不发。出人意料的结尾，充满着人间情义，内敛，饱满，显示了作者不凡的人性探寻、审美创造和艺术控制力。

雷默的小说也充满人间烟火，而烟火气里却散发着道的精神，既贯通民间书斋，又高蹈于虚无，所谓大俗大雅。他斩获“文学之星”的短篇小说《信》，“我”与老人的书信会心，就不止于世俗的陪伴故事，而是致力于在具体现实中挖掘境遇对人性的损伤与世态之歧，小说深处流淌一抹令人共情的哀感。这份摹写人情世态之歧的书写功力，还体现在《大樟树下烹鲤鱼》的故事，它带着民间传奇的色彩，却写活了一个厨师独特的生命与物哀的悲悯，叙述一波三折，人物之间精微细致，哀感静流。又如新近的短篇《密码》，通过一对大学毕业生情侣，从北方南下回到男方的家，猝不及防面对患有阿尔茨海默症的母亲，人物间失却了相契的心灵密码而黯然离去。雷默这种挖掘境遇对正常的人情与人性的损伤，以及由此引起

的人物内心的迷茫和哀感，显示了作者独特的审美个性与出色的才情。

移居杭州的岭南作家黄咏梅也“极摹人情世态之歧”，她的作品深染岭南文化，一派静水深流。在她故乡梧州召开的“从鸳鸯江出发：黄咏梅作品研讨会”上，评论家吴义勤说“黄咏梅以对宽阔的生活面和芸芸众生有温度的描写，形成了自己鲜明的现实主义”。诗人出身的黄咏梅擅长中短篇创作，作为南方都市文学的天然叙述者，她有着真诚面对生活资源的根性自觉，她的南方故事朝向更多的是都市市井，她始终以悲悯而温暖的目光注视市井的人物、市井的风俗，八卦的平凡的，深处是人性的幽明与人间的冷暖，贴心贴肺，又处处机锋闪烁，颇具共情。她细密的叙述针脚游走在平凡人灵魂与世俗生活间，在迷幻的城市生活中，敏感捕捉和展现现代都市凡人（尤其边缘人）的日常生活和精神流变，特别是女性的心灵之光，充满理解的同情和同情的理解。无论都市白领行走在《多宝路的风》中的陈乐宜、《勾肩搭背》的樊花，《文艺女青年杨念真》《小姨》，以及《契爷》的夏凌云、《献给克里斯蒂的一支歌》的克里斯蒂，还是只能出入豪华饭店《负一层》的女工阿甘们，挣扎在俗世中，却有人间温情或有所坚守的生命的尊严，叙述于不经意中，灵光闪烁，超凡脱俗，故事散发出一种既迷离又充满人间烟火、更闪烁着守持的神光，甚至是可以《把梦想喂肥》，这是多么气象万千的人间想象。深切的俗世日常、精细舒展的南方故事和心灵书写，正是黄咏梅出类拔萃的地方，她赋予了生她养她的“岭南”新的文学意义。

她近期“猫元素”的小说，如《跑风》《给猫留门》叙述也相当醇厚动人。尤其喜欢后者小切口里的大世界，孙女雅雅与宠猫豆包的故事背后，俄罗斯套娃般藏着祖孙四代的人生，“猫”是叙事探照灯，照亮四代人的生，照亮了老沈当年“命运的咽喉”的留刻，更照亮了老同学刘进乐突访的黑夜，历史的迷茫与荒谬扑面而来，小说顿时境界大开，真正的沉潜大气，静水深流。

可见，黄咏梅深得短篇小说的叙述之道，她的小说表面平淡冲淡，鲜明的粤语活色生香地描述人间百相，一如

飞机助跑,又如足球助攻,忽然转身一笔浓墨,就有了临门一脚,人物飞翔,小说境界顿开,艺术张力阔大。诚如《父亲的后视镜》获第七届鲁迅文学奖的授奖辞:“映照着一个劳动者的路,也映照着力时代的变迁。与共和国同龄的父亲平凡的一生,如凝练精警的诗篇,时有超拔壮阔的气象。其中贯彻的深长祝福,体现着宽厚有情的小说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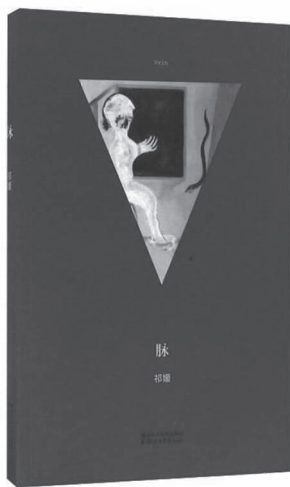
而不同于城市的情书写,作家海飞以浓烈的笔墨,承接着麦家的智性写作和刀光剑影的谍战影视,又以“海飞谍战世界”翘楚于当下的大众文化。他左手小说,右手编剧,尤以谍战小说引人入胜,如《麻雀》《惊蛰》里的谍战世界的浓烈与悲壮,人物向阳而生。一如《惊蛰》的陈山背负着血海深仇,最终在又一个惊蛰之日,铲除了荒木惟,踏上了去延安之路……他的故事大多有好的概念和故事架构,也重于心理博弈,斗智斗勇,有情感有灵魂。一如麦家所说:“‘海飞谍战世界’完成了文学性与情节性的完美统一”。海飞新近的长篇小说《醒来》,讲述了一名照相师为祖国和信仰而战的故事,其扑朔迷离、平中见奇的中国故事堪比九年前的《向延安》。

同时,陈集益的《驯牛记》以儿童视角将人道倾注到一头将被淘汰的工具牛身上,不仅充满对牛的同情与怜悯,更是万物不同的生命形式,给予人类的生命以特别的滋养与温暖,淳朴感伤,又富有诗意和人性的肌理。

颇具影响力的作品还有,畀愚书写中国女性的成长



《出家》书影



《脉》书影

史与心灵史的《丽人行》,杨怡芬以二战香港沦陷后的英国战俘亲历叙事的《地狱航船》,柳营揭示人心时空距离的《窗口的男人》,张忌在俗世与佛门间书写人物的《出家》,徐衍关注老年生活的《心经》,祁媛的一个失眠者的心理自白《脉》和追索人生意义的《眩晕》,显示内敛、均衡审美个性的《火星一号》(朱个),池上彰显自我的《在长乐镇》与放下了自我的《无影人》,赵挺写出一代人的生存状态和困境的《青年旅馆》《逃跑公路》,还有如纺织娘般的草白在静处编织《我是格格巫》的惊心动魄,凡此种种,年青一代的浙江作家大多从自我经验出发,从日常生活细节出发,源自天性和本真的思考,呈现出新一代独特的思力与小说美学。

此外,浙江还是网络文学大省,众多的网络“大神”使杭州成为网络作家的聚集地,以及影视业发达的重镇,这多少得益于浙江文学厚土的滋养。

可见,文学还是要回归低处,回到细微,回归世道人心。浙江人杰地灵,文脉流转,又领风气之先,年青的一代定会在享誉海内外的余华、麦家,以及艾伟、钟求是、王手、吴玄等作家的肩膀上,潜心生活深处,提升思力以辨析时代的精神图景,写出属于自己、更属于这个时代的文学精品,以此沟通世界。■

我与我久别重逢

Article-草白 Cao Bai



有一天,我的梦里驶来一艘船,那船上坐着我在这个大地上消失已久的亲人。我发现,梦里的人正在快速衰老下去。我触摸到了衰老的气息。我以为死亡是永生,但其实不是,死去的人照样会衰老,照样要经历一切。

从梦境出来的刹那,我有一种强烈的再次返回梦乡的冲动。于是,便有了《一次远行》这个小说。人在做梦的时候,总是格外深情。当动笔写这个小说,我似乎也幸运地拥有了这份才能。

由梦境抵达小说的旅途中,你不仅要忘记梦的存在,最好将之前从其它小说中习得

的那一套,将自己听来、看到的一切,统统忘掉。——这一句自我告诫的话,其实并没有什么用。

写作的过程不是那样的,至于它是什么样子,我也说不清楚。

之前,有人直接记录梦境而成小说,我听后感慕得不行。但我做的这个,显然距小说不止十万八千里。好在父亲和船只已经由梦境送来,剩下的只能靠自己了。梦给我带来恍惚感,它是记忆的附体;还有一种不知因何而起的恐惧,可能来自时间,是这两样东西促使我写下去。

虽然有梦的庇佑,但也没有想象中那

么顺利。那些滞涩和停顿的时刻，尤为可贵。那种缓慢地生长、小心翼翼地剔除的过程，则近乎于修行了。我甚至以为，是修改让我一点点找到写小说的感觉。推倒重来的过程，让我看见了接近另一个世界的希望和可能。

古人在建造一座房子之前，会花很长时间去了解这块土地，以及那上面生活过的人，从而决定是否要在此安居。《欢乐岛》是另一种小说，从初稿到终稿是一段漫长的，自我生长和自我更新的旅程，也是一段从模糊走向清晰，又复归混沌的过程。

这两个小说，是我目前喜欢的那种小说。我不确定自己是否完成得够好。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知道自己的喜欢。这比什么都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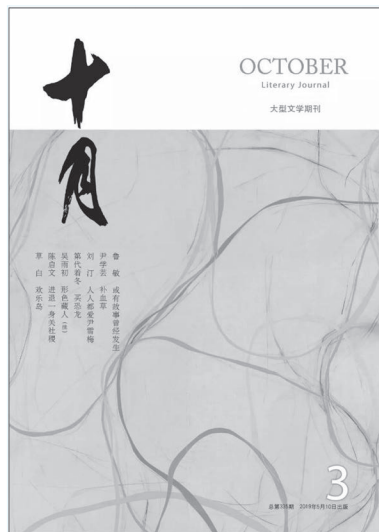
我告诉自己，要写那种与自己具有“亲缘”关系的小说，而不是什么小说都写。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我的脑海中，关于未来和未知作品的样子其实是模糊的。有时候，干脆连这个模糊的东西都没有。也就是说，我并不知道自己真正向往、喜欢的东西是什么。很多时候，却自以为知道。

如果这世上还存在一种叫“创作谈”的东西，它谈论的应该，也只能是未来的作品，而不是业已完成的。没有比谈论未知的东西更让人感到兴奋的了。或许，所有未知的都包含在已知中，在所有的此刻与当下。

小说是一种类似于生物的东西。它处于不断生长之中，它未经煮熟，它是活的。它还具有不断发育、繁殖等能力，它会新陈代谢，会物质交换，会自我更新。所有这些自然界中生物所具有的功能，小说也要有。

小说与非小说最大的区别恰恰在于：自我更新。也就是说，小说是一个生机勃勃的梦，而梦在另一个世界，小说指向的就是那“另一个世界”。写作者能否把自己和读者顺利带到那个世界里去，这是关键。

我以写作度过生命中的一天又一天。小说或者别的什么文体，在我，没有任何本质上的区别，它们都只是我度过时间的方式。我在那些语句和片段中安静地呼吸，让生命在字里行间流逝，这种感觉好极了。



《欢乐岛》《一次运行》刊登于《十月》2020年第3期



作家 草白

白日梦者返回现实的唯一方式，就是允许其将梦一直做下去。

让写作者一直写下去。

写作，就是坐下来，让这一天过去，然后，迎接明天。

除此之外，没有别的。☒

以缓慢以沉着，抵御荒凉

——评草白的《欢乐岛》和《一次远行》

Article- 曹霞 Cao Xia

2011年，草白的《木器》获得了台湾第25届“联合文学小说新人奖”短篇小说首奖。对于这篇小说，她和她的评论者都不介意谈及其青涩、幼稚、视角的不合理、技巧的不成熟。今天，面对着《欢乐岛》和《一次远行》，我们会发现，那个技艺不够圆润的草白已经被一个节制、客观、裁剪恰当、艺术感很好的草白所代替。她的叙事变化向我们展示的，是一个作家如何通过写作的自我训练和教育，掌握了进退得当、松弛有度的小说艺术。经由那些精心打磨过的灰白淡静、简洁凝练的字辞切面，她轻盈而又不乏力度地控制着自我与世界、与他者、与事物之间的距离。

一个从《木器》就开始存在着的主题在

草白此后的小说中一直草蛇灰线地逶迤着。她毫无困难地逾越了年轻作家所钟情的个人化的写作界面，直接切入了文学之永恒元素的表达：爱欲与情感，生存与死亡。《欢乐岛》里，一对出轨的男女在重复了往年的路线后登上欢乐岛死于非命。《一次远行》中，妈妈在一个名叫离浦的地方遭遇沉船。这两篇小说都涉及到死亡，这在草白的其他小说中也多有表达。她通常会让人物在日常生活实践或他者的记忆中走过长长的“甬道”，然后缓慢地抵达死亡，如《我们的声音》中的车祸，《墙上的画像》里去世的父亲，《土壤收集者》中将自己深埋进土壤里的父亲。因此，我们不妨说，作者所执念、所讲述的是生死问题。围绕着这一终极命题的所有远

行和羁绊,是她目力与心力的聚焦。人间情感的积攒、飞扬、沉淀无非都是在为这一时刻而准备着。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草白的小说更接近于存在主义哲学。当然,与棱角硬朗的哲学相较,她更多了几分面向人世的饱含痛楚和柔软的打量,多了几分明知世事荒凉却还要以缓慢以耐心相抵抗的沉着。

《欢乐岛》和《一次远行》均指涉着非常态、非常事。这意思是说,小说所叙之事不再是日常生活整齐划一、百无聊赖的轮回,相反,它们是平凡生活的逃逸,或者说是与之进行的决绝断裂,因此有着密度极高的戏剧性的美学冲击。但草白似乎不看重于此,她有意回避那些具有可读性的戏剧化变奏,着力于向“内”、向“深”处探掘,这种取舍来源于草白的叙事观和价值观。她说:“在现实生活越来越无味,越来越趋于同一的时候,我回到了内心。”“作为人性深处一名执拗的挖掘工,我们最终所要写下的东西,不是故事里的欢愉或悲愁,而是灵魂深处的颤栗。”因此,如何在非常态事件中铺陈出“人性”和“灵魂”深处的万千褶皱,观看并倾听那儿发出的激荡、涟漪、回声,是草白一直在进行的探索。

由此,可以说,“心内的湖山”比“外面的世界”更能召唤起草白的激动与灵感,引领她拨开情节的枝蔓,走向迷人而深邃的内心“风景”。这或许会让我们想起新时期初期曾经风靡一时的“向内转”的风潮,但草白似乎与那些执着于心灵秘境的喁喁独语有所区别。一方面,她主要通过“故事内人物”的视角讲述事件摇落在心之深处所引发的诸种“变形记”;另一方面,她不断地引入旁枝逸出的“外部”元素,从不同层面、不同方向共同为主人公那焦渴、蜷曲、灼痛或淡漠的“心”提供着叙事上、精神上的佐证。

《欢乐岛》就有着这样两个不同的“内/外”视角。在小说的前半部分,女人从自己的内心观察出发,讲述与男人在登上欢乐岛之前的“鸯梦重温”。与通常的出轨事件表达的热烈迷醉不同,女人的讲述可谓心不在焉,她与男人的相处也不再融洽。从她的内心深处涌荡出了种种反感和抵抗的情绪,提醒她这段不伦关系的齷齪和不堪。可以看出,这一次,这对曾经连续交谈过数小时的伴侣不复再有往日的亲密与默契。他们各怀心事地在车上沉默、



作家 草白

在农家乐用餐,共同面对老板娘不怀好意的似笑非笑,为要不要再去那个丑陋可疑、荒野般寒冷的房间而博弈。在小说的后半部分,叙事的视角发生了转换,通过船夫的角度讲述他如何将一对关系暧昧的男女送上了湖心岛。由于男人包下了他的船,所以船夫专程等待他们返航,但一直不见他们回来,等他去到岛上时,发现了一桩命案。

作者通过不同层面的讲述,将我们一步步从“不洁”的开端带向了惊悚的结局,但这惊悚并不是为了渲染“悬疑小说”、“侦探小说”的叙事效果,而是为了呼应前半部分发生在女人内心深处所有无助的挣扎与拒绝。这个结局来得如此干净利落,与那些缠绵、胶着、博弈的心理过程构成了鲜明的对比,淡淡的悲意与凉意沁于其中。

如果说《欢乐岛》里的死亡事件是终结的话,《一次远行》里的死亡事件则是开端,是叙事的驱动力。小说通过家里后辈的视角,讲述长辈的经历。这种视角比“故事内叙事者”所处的位置更加边缘化,所产生的美学效果也更为清淡简练。在母亲离世的二十年后,父亲和舅舅们决意坐船去她当年遭遇沉船的离浦。与《欢乐岛》的“故事”或“事故”型描述相比较,《一次远行》更像是节奏徐



缓、情感清澈、余韵悠扬的诗行。小说的诗性主要来源于以下三个层次：

第一，远行是无目的、无意义的。父亲和舅舅们的目的地虽然是离浦，但他们并不知道到那里之后要做什么。更为重要的是，由于河面结冰，船没有办法继续前行，他们最终并没有抵达离浦，半路无功而返。一个颇有意味的提示是，当大舅得知无法前往离浦时，他似乎松了一口气，说：“天气那么好，我们还是赶紧回家吧！”远行的初心与结局背道而驰。

第二，远行被不断介入之事所充满。当父亲和舅舅们决定出发时，那个“在路上”的历程被不同的事情所干预、所填充。先是舅舅们在上船之前喝得大醉；然后是父亲清醒地立于船头感觉到妻子青翠如旧，感觉到时间正在向往事深处一寸寸回溯；之后是黄昏时一行人投宿于父亲的朋友家，主人备了羊肉和芳香四溢的美酒；次日午后他们的船搁浅，一对男女突然出现，帮父亲和舅舅们将船从山石缝里拖出来，沉默如哑巴地目送他们远去；在这之后，小舅忽然发起了高烧了，二舅被留下来照顾小舅，只有大舅和父亲继续前行。“远行”成为一个吸附着、裹挟着各种意外事件的非其所是的复杂叙事体。

第三，远行是伴随着对往昔的追忆与讲述而发生的。上路之后，关于父亲和舅舅们为什么有这次远行的原因一层层地崭露出来。原来，母亲当年为了躲避计生干部

的检查，在坐船回海边娘家的路上不幸罹难。自那之后，父亲的生活完全改变了，如同行尸走肉，只存“一个干瘪而虚空形体”，直到三个舅舅找上门来。关于母亲出事的原因、经过、惨烈结局及其痛苦的影响，都经过作者细心的拆分，被小片小片地镶嵌到这次远行之中。一家子长达二十年的生离死别也由此一点点地展现出来。

通过以上层面，《一次远行》在万字左右的篇幅里，通过语言传递出来的诗性，稳定地承托着多年以前的意外死亡与多年以后的执着寻找，不疾不徐、着墨均匀地布列着关于爱与生存、丧失与寻找的寓言，使之构成了一个颇有内涵和反刍性的文本。当然，还有那些草白极为擅长的风景描写，如“他的心情在流水声中得到平复。两岸静止的青山、稻田、屋舍、厂房，缓慢地后退”、“冰上的光线强烈而耀眼，白色的光欲要刺破冰面，然而做不到，就加倍返照到人的眼睛里”等等，都以细腻而质感的笔触，将远行之事烘托得如一首清淡之诗，一幅淡墨山水图。在大片的留白之下，蛰伏着丰富的心灵界域与情感维度。

在两篇小说中，我个人更钟情于《一次远行》，或许是因为它所涉及和覆盖的命题比《欢乐岛》更为辽阔，也更具有形而上的诗性气质。能够在“微小”的切面上演绎风起云涌，在“当下”的坐标图上钩沉出“历史”的气象万千，一向是我看重的叙事能力。当然，也不得不说，这两篇小说都属于比较“轻”的写作，这也是草白的特征。我以为，以她的天赋、灵性、刻苦和领悟，她的叙事品格应该还能够更有重量，她朝着荒凉的抵御还能够更加地决绝。 ▣

怎么了清这一场债务

——评钟求是长篇小说《等待呼吸》

Article- 程德培 Cheng Depei

当我们开始从《等待呼吸》讲述的这个具有多重意义的爱情故事直接读取其断言或结局性含义的话,就一定会践踏歪曲了一些东西,这些东西布满在过程中,很可能这些细节、转折、起伏不平正是钟求是为之付出心血的时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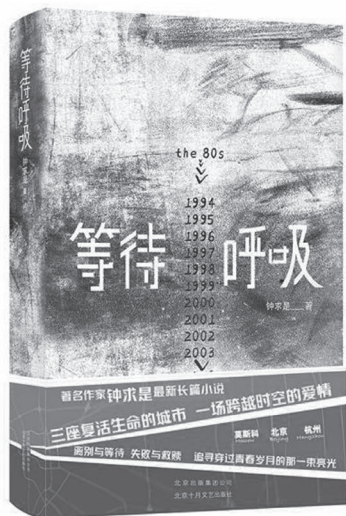
旁若无人的两人世界因死亡降临而变成了单个人的孤单旅程。叙事者选择一条难以维系的线路图,这也是《等待呼吸》的叙述难处。

—

这并不是一个很复杂的故事,人物关系

也并不纠缠。但是,你一路读下会感到非常煎熬。当我们开始从《等待呼吸》讲述的这个具有多重意义的爱情故事直接读取其断言或结局性含义的话,就一定会践踏歪曲了一些东西,这些东西布满在过程中,很可能这些细节、转折、起伏不平正是钟求是为之付出心血的时刻。可是,如果寄希望于想象一些跨文本的增补之物来体现其完整性的话,那就该轮回到阐释者发愁了。这种情况下,我们只能退而求其次,让视角发挥它的功能。

比如说,断定这是个爱情故事:一对中国青年男女在莫斯科邂逅,产生了爱。尽管那里的条件清贫,食品匮乏,物价飞涨,但爱情依然是甜蜜的。但莫斯科红场的一颗子



《等待呼吸》书影

弹击中前去探究究竟的夏小松。作为事件的“子弹”打断了爱的常态发展。于是，情势急转直下，回到北京后，夏小松不治身亡，留给杜怡的是一堆债务，为偿还债务，杜怡历经人间苦难。因为小说题为《等待呼吸》，有人称这阶段为“窒息时刻”，一直到“杭州的氧气”，可称之为“复活”。

作为故事模式，《等待呼吸》自然会让我们联想到希腊神话俄耳甫斯和欧律狄刻的故事。传说俄耳甫斯的音乐才华无可匹敌，他的演奏和演唱具有无穷无尽的威力，任何人、任何事都无法抗拒。俄耳甫斯爱上了少女欧律狄刻并与之结婚。然而他们的幸福十分短暂，就在婚礼之后，新娘被一条毒蛇咬了一口死了。俄耳甫斯悲痛欲绝，为了爱情，他走了可怕的阴间之旅，用音乐的力量征服层层阻碍、群群鬼魂、可怕的复仇女神乃至冥王冥后，以致最后他们答应召回欧律狄刻，只有一个条件，即抵达阳世之前，他不得回头看她，但在他高兴地踏入日月之光，她还在洞窟里时，他过早地回头了，欧律狄刻从此永远消失了。

同样的悲剧，毒蛇和子弹都起到了关键作用，但阴间之旅和北京的“窒息时刻”的内容却迥然不同。人神时代的冥府苦难和杜怡在北京的赚钱还债还是有着根本区

别的。借着“北京的问号”：从“天问”前卫艺术展、如先生的书法文身艺术到家教陷阱，一直到胡姐儿黑公司做事，小说向我们展示了一系列生活之变化和现实冰冷的一面。北京部分使得原本的爱情故事出现了一条岔路：一方面因欠债还钱之所迫，使杜怡走上了一条艰难之路，一条她从未意识感受过的黑暗之路，这条路是恰逢社会变化之因让她赶上的。这条路是如此真实而难以回避。这也是为什么在李三儿向杜怡介绍胡小姐儿那传奇般的人生之后，“杜怡从李三儿脸上收回目光，看向对面的街景说：‘我现在觉得胡姐儿有点儿真实了，不太真实的倒是我自己。’”但是另一方面，问题来了，那个爱情故事何存呢？何以发展呢？

如同爱情故事古老久远一样，爱情也是一个长期备受关注的问题，种种并不一致的说法想法不胜枚举，但有一个基本面还是不容丢弃的。正如罗杰·斯克鲁顿在其《性欲：哲学研究》中所说：“爱有一个不同于欲望的目标。爱寻求的是同伴关系，其中共同的幸福是他们共同的目标；爱在商议与交谈、礼物与信物、感情、忠诚中得到滋养。此外，爱涉及依赖。爱不是商品，不能此刻从这个提供者手里获得，彼时又从另一个提供者那里获得。爱就是获得一种对另一个个体的需要，希望能与他在一起，得到他的安慰，因此，哪里有爱，哪里也肯定有忧伤。”这里讲的爱的基本面即是人们常说的两人间相生相伴又对立冲突的原则。现在杜怡的问题是死神已然降临，对象业已逝去，爱的问题将如何维系？对比一下古老神话，当欧律狄刻永远消失、俄耳甫斯只能孤零零地回到人世，离群索居，在色雷斯的荒野上流浪，最终被一群酒神女祭司所杀害。这再次显示了两者的不同与差别。

二

旁若无人的两人世界因死亡降临而变成了单个人的孤单旅程。叙事者选择一条难以维系的线路图，这也是《等待呼吸》的叙述难处。钟求是并不是初出茅庐或写了少量作品的作者，而是一位训练有素、知难而进的高手。此等写作的煎熬唯有亲历者自知。其中的每一步一不小

心都会露出破绽。尽管虚构有其任意妄为的权利,但阅读的检验,那“仿佛”的可信度和说服力也是我们无法回避的。说到底,《等待呼吸》的要旨是呼吸,而第三部分“杭州的氧气”是如何回应第二部分的窒息是关键。回应得如何,我下面再论。

我们可以进一步探讨一下爱与死亡的问题。因为整部《等待呼吸》的“三地”叙事,不只是因爱而起,也是因死亡起的。爱与死亡,一个充分肯定的东西和一个充分否定的东西怎么会走到一起呢?这也是文学艺术非常热衷的主题。但一般的作品涉及的都是因失恋的绝望或者为爱而去死的故事,无论是死亡之爱和爱之死皆难出其右。浪漫主义时代诺瓦利斯的《夜颂》无疑是献给死神的轰轰烈烈的情诗,而现代主义波德莱尔的《恶之花》,阿纳托尔·法朗士曾对其评价道:“他身上散发出如性药香水的腐尸味。”曾写下《香水》的德国作家聚斯金德唯一的文论就是《论爱与死亡》,在这篇篇幅不长而又涉足漫长历史的论文之中,作者别具深意地比较了两种因爱而死的态度:一个克莱斯特的死亡方式(指克莱斯特临死之前寻找一个愿意和他一起共赴黄泉之路的女人),一个是年轻时写下《少年维特之烦恼》的歌德晚年态度,聚斯金德写道:“毫无疑问的是,就在克莱斯特义无反顾地走在陡峭的单行道上,歌德却是为了表面的平静,仿佛是通往可解释性的逃生通道那样,容许它们披上虔诚、变形、认识论的外衣;而在克莱斯特欢天喜地、欣喜若狂或者歇斯底里的地方,歌德则是用铿锵有力的隽永语言和老年人的淡泊明智的姿态麻醉我们,以便分散克莱斯特们孜孜以求的可怕魅力:对死亡产生的性的渴望。”

聚斯金德的倾向令我吃惊,不止这些,也包括他在文中例举的其他例子,诸如瓦格纳的歌剧、王尔德作品中的美女公主莎乐美,还有那神秘的享有世界声誉的老作家对年方十九的男招待的迷恋,甚至包括他所例举的现代生活中的三个例子等等。直至结尾,面对耶稣和俄耳甫斯的不同命运遭际,作者坚定地站在失败者而非成功者的一边,“俄耳甫斯的故事直至今今天依然打动我们,因为



作家 钟求是

这是一个铩羽而归的故事。这一试图将爱情和死亡这两种人类存在中谜一样的力量彼此和解,并且促使这两者中更蛮横的力量至少做出一次小小的妥协的妙不可言的深度终究失败了”。和耶稣无情的冷酷、疏离以及超人的感觉相比,“俄耳甫斯和我们更亲近……尽管他失败了,可恰恰是因为他的失败,完全毋庸置疑,俄耳甫斯是个更为完整的人”。老实说,我被这本小书给吸引了,站在近乎疯狂之人一边,这可能与特定的审美趣味有关,但是站在失败者和更为完整的人一边,这可是和文学艺术戚戚相关的。聚斯金德让我似乎明白了为什么有一种香水叫“毒药”。以至刚开始购得此书,一看薄薄 87 页的书售价居然 38 元而大呼上当的我也释怀了。

《等待呼吸》中的死亡可不是因爱而降临的。挚爱生活的杜怡在遇到夏小松一度沉浸于幸福的甜蜜之中,而勤于思考的夏小松更是在时代巨变来临之际,才更加热切地投入到对马克思和哈耶克的研究之中。子弹对夏小松是一次突发事件,是意料之外的祸从天降。子弹原本和他们两人的爱毫无关系。当子弹还在天上飞的时候,“学习复杂”和“喜欢简单”的两人则充斥着幸福的情景:“现在坐在夏小松的身旁,杜怡似乎才懂得了什么叫恋爱。原来恋爱可以相互不讲话,原来恋爱只需要一只手伸过来按在她的脑袋上,原来恋爱在一百个人中间也能

悄悄地生长。”感觉到“在一起嫌时间短，分开后嫌时间慢”。于是在莫斯科的图书馆、电影院、地铁上，甚至在杜怡历史老师家中，都留下了他们的身影。爱的幸福来得快去得也快。死亡中断了两人世界继续存活和发展的可能性。这对于一部坚持写完爱情故事的中篇小说来说，无疑是个考验。当然，这种坚持我也是读完小说之后才得知的。

三

整部小说的关键问题是两人世界变成一人世界，来来去去的情感活动变成了有去无回的单体活动。剩下的只是甜蜜的痛苦记忆，爱从此失去其现实中的对象，而生活在记忆中的现实很可能是一种幻象。对杜怡来说，唯一的现实生活就是“还债”，承担还清债务的崇高的道德使命成就的是炼狱般的实践。“罗密欧与朱丽叶”转而成了“威尼斯商人”。不止于此，杜怡在一系列的磨难中不时地还要捍卫其精神上的爱恋和纯洁性。这种故事总是说容易，但用言词落到实处的环节总是步步艰辛。好像是在剧烈运动中身怀易碎之物，一不小心便会砸了似的。当然，我们也可以修订目的地，改变叙述的航程；比如，沿着夏小松的论文课题，继续那面向社会经济变革的思路远行；比如，还债的现实生活改变了杜怡的人生，让她变成胡姐儿之类的人物等，这样一来，眼下的《等待呼吸》也就面目全非，成了这样或那样的其他文本了。

当杜怡清了因夏小松治病而留下的金钱债务时，或许作者和读者的共同感觉便是，故事还没有结束，一种主题还未显现的执念却折磨着对方。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的开场，浪子巴萨尼奥担心的“怎样了清这一场债务”的问题仿佛依然存在。因为，除了钱债之外，还有一笔情债未了。所谓情债，就是一个人如何继续两人世界的情感？这让我联想起这几天都在流传的关于李叔同与其日本妻子淑子的故事。1918年，38岁的李叔同皈依佛门，而28岁的妻子淑子则拉着9岁的儿子、怀抱5个

月的幼女准备离开中国，行前当妻子淑子悲伤地问：“泓一，请你告诉我，什么是爱？”李叔同合上双眼：“爱，就是慈悲。”“你慈悲对世人，为何独独伤我？”妻子淑子责问李叔同。回到日本的淑子，又被父母兄弟抛弃，隐姓埋名万分艰辛地默默生活。1996年，春山淑子在冲绳老屋谢世，享年106岁。而我们今天之所以记起他们，那是因为他们的女儿春山由子，于本月刚刚去世，死在母亲的老屋里。无疑，这又是一个和爱情有关的故事，而故事本身则提出了一个大大的问号，爱情又当何存？

这个问号，也让我们回到《等待呼吸》，于是我们来到关键的第三部分“杭州的氧气”。“2004年，我在杭州一家名叫思响吧的音像小店做店员”。我们注意到，第三部分换了一个叙事视角，作为“我”的第一人称登场。而且这个“我”，一个叫作章朗的年青人，一个无所事事、无所追求，只剩下对音乐的一点爱好的年青人，带着他所特有的轻松又不乏开朗的气息，让原先沉重压抑的氛围为之一新，这是一次转折和契机。“茫茫人海之中，两个各残了一根手指的人在一家小店突然相遇，还说了做爱之类的话，这是相当小概率的生活插曲”。对小说而言，小概率的事件往往是未卜先知的，偶遇的巧合恰恰是命运的提示。果不其然，经过一番曲折，他们做爱了。

杜怡的怀孕造成了几个节点，章朗的不知所措和犹豫，加上经济学教授的动机论考量。值得注意的是，书写这几个节点虽篇幅不长，但在纠结的时间上则是漫长的。作者的精心布局与文本的实际旨意，现实因素和隐喻指称，当下困境和过往阴影，都彼此纠缠，相互发酵。最终，杜怡毅然绝然地“失踪”，并回夏小松的老家经营民宿，生下儿子取名夏小纪。从此，夏小松的父母失去了儿子有了孙子；杜怡失去了爱的对象也有了落地的脚印。这看似圆满的结局，是因为“我”章朗的寻觅和在夏小松坟前思考而得出的，这有点像现实主义的落脚点，靠的是浪漫之伞。

当杜怡明确地告诉章朗：“其实最主要的是，我们相互不爱”；当章朗在夏小松的坟前也终于明白了，“夏小松比我大十岁，永远停在了年轻的岁数，我比夏小松小十岁，却越活越沧桑。我又想虽然只差十岁，却像两代人”。我

们终于明白了,杜怡夏小松的爱情和杜怡章朗的非爱最终演绎的是两代人的差距。叙事者的意图也渐渐地浮出了水面,而我们的阅读疑惑也随之产生,具体而言:夏小纪长大之后又当如何?他一旦知道真相又会如何?替身做得了一时,又做不了一生;代际差距那么明显,那么在杜怡和夏小纪之间会不会重演?夏小纪虽是杜怡的寄托,但他毕竟不是夏小松,也绝然不会复制成夏小松?所有这些问题,如果部分成立,原有的文本将不成立。但部分问题仍会继续在文本之内存活,它将继续质问,爱情又当何存?

四

两个多月前杭州的小说讨论会上,各位同道中人各抒己见,从各个不同的角度高度肯定评价钟求是的这部小说,绝大多数的阐释我都赞同,作者在写作过程中心思缜密,构思严谨,从一次邂逅、一颗子弹、一笔债务、一本书、一双靴子、一根断指、一首歌一路走来精心布局严丝合缝让人心生敬意。特别是有人从一双颜色各异的靴子所作的微型分析真让人叹服。我只是选择一个视角,一厢情愿地从爱情在小说中的运行轨迹作一次探讨。

讨论会上,我曾答应将发言写成文稿,其间因琐事耽搁。谁想,现在整理自己的想法,重读小说后,一些感受发生了位移。比如,作者的创作意图和文本的指涉有没有分歧和裂痕?又比如,会上许多倾向于肯定的热烈发言,为什么又会产生歧义?包括我的发言也有人提出不同的看法。难道文本也是“等待呼吸”之物吗?写作的初衷,随着文本的落地和阅读的反应,其中的摩擦、修正、潜伏和发酵所产生的囊中之物和漏网之鱼,不是一两篇评论所能了却的。

联想到最近一段时间,“文学事件”一说在不同领域多了些议论,作为事件的文学和作为文学的事件;事件的生成性和断裂说受到重视,一些我们熟悉的字眼如“创新”“独特性”被重提;一些我们并不熟悉的词语,如“逃逸线”“阈限状态”“语言的施行性”等则不断地冒泡。



《等待呼吸》研讨会

事情往往是这样的,一些东西等你还没有反应过来,它已然过期了。如同许多年的“新批评”“读者反映”一样,那曾经一度盛行的“叙事学”,你还没有厘清,它已变成了“后叙事学”了。我并不反对新概念与新理论,但要清楚地认识到,所有的新东西都不是天外之物。“文学事件”虽高深博杂,但其要义无非讲究从此物到彼物之间的联系和反应,为文学画了一个更大的圈,或者说无限扩大的圆,但就具体落实而言,也不见得新到哪里去,就拿其中“阅读的操演或表演”来说,这次《等待呼吸》讨论会,不就是一次具体的实践吗? ㉔

幻想家的生活哲学

——读卢德坤《逛超市学》

Article- 相宜 Xiang Yi

在阅读卢德坤小说集《逛超市学》的过程中,我不禁萌生出一种错觉:“这小说莫非难道其实是我写的?”众多在生活中反复出没,随后转瞬即逝的细节,生存缝隙的精神挣扎与无力感,充满仪式感的行为习惯……被作者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捕捉,粘贴在文字块上,重新排列组合,呈现出无法让人忽视的新面貌。

此次新荷计划推荐成集的《逛超市学》收录六篇中短篇小说,相当有代表性地展现了当代青年生活常态与精神世界。其实,卢德坤的小说《暗香》在2002年就发表于《收获》,2006年至2016年仅创作了两篇小说,走过了他认为天真懵懂的“涂鸦”时代,2017年重启“小说之笔”,试图穿越“认识之墙”,认知更完整的世界。

小说集《逛超市学》分为两辑,其中一篇写于2014年,五篇写于2017年之后,涵盖了1983年出生的作者从青年而立,即将步入不惑之年的敏感真情。文本内外的世界折射出作者的写作并不轻松随意,甚至可以说是以一种认真略带严肃的态度,来刻画当代城市青年外表随意又神经兮兮,实则孤独且小心翼翼的生活状态与精神内核。在这六篇小说里,作者在某种程度上扮演了一个“孤独的幻想家”,通过重构日常规律的方式,展开他关于生活的研究与学问。

《失眠症》书写了一个年过30岁的报社工作者,在工作、情感上无所归依导致失眠,从而希望凭借外界因素、物质精神需求的介入,重建生活秩序的心理活动与实践尝试。幻想家的失眠过程是循序渐进的,首先工作

上的失误导致“我”如同“狂人”在意“那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一样，开始在意周遭的眼光，出现“幻听症”，随后产生自我怀疑，否定自己的价值，出现“疑病症”，决定辞职。辞职后的宅男，幻想着曾经与甲乙丙丁也许根本从未开始的恋情，在浮想联翩的激情中入睡，直至以幻想安眠的药效失灵。“我”失去了工作、失去了“恋人”，现在也失去了睡眠。“我失去的是另一样东西，我的幻想力，我作为幻想家的资格。”

社交关系单一的幻想家开始把注意力转移到物质追求，在网站疯狂下单购买藏着旧时光的影碟和电影杂志，唯一与外界建立的人际关系是与快递员的简单对话。沉迷于物欲的“我”，在期待快递的满足与被快递打扰睡眠的痛苦中，决定开启倒时差行动，控制购买“零七八碎的东西”，买“真正值得买的東西”。强大的心理暗示与自我开导，使“我”在一场法国原版电影手册的拍卖中，如获“神谕”，突然醒来，赢得竞价。幻想家与失眠的战斗似乎取得初步成果，与自己的精神决斗却远远未到终点。

在小说《逛超市学》中，孤独个体与自我的搏斗在继续。独居的“我”浸染在母亲口中久未打扫的“人油味”、久置食物的“冰箱味”、偶尔飘散的“桂花香”和一次性换洗的“洗衣机声”里，即使母亲、弟弟、弟妹、侄子已不在家中居住，失去了人声笑语和电视的喧闹，这些来自人间的烟火气息饱满丰沛，依然可以包裹着“我”，使得生活没那么单调和孤独。房间里、杂物旁的穿梭旅行，难以满足“一个月里，总有那么几天不安于室”。于是，“我”选择到超市走走。从半个月一次，到“隔一岔二”逛超市，发展到乘坐公交车，在记忆的地图里寻找城市角落的不同超市。货架上琳琅满目的物品，带来丰富的现实感，去超市的途中发现新鲜的世界，“超市”成为“我”环游世界旅行的目的地，“逛完城中所有超市”甚至写一本叫《逛超市学》的书，成为“我”渴望而还未完成的学问事业，在弟弟居住的滨江区超市里害怕又渴望偶遇家人的“相遇恐惧”是“我”亟需解决的问题……“还好，总算还有件事情可做。”“另有一天，他在公交车站，左等右等车不来，心想不去超市也罢，于是干脆掉头回家。”

无业青年赵心东摔门而去、离家出走，试图与恋人李丽决裂，如同乳臭未干离开母亲的孩子，渴望原地独立成

熟，却只能在幻想中端坐在石头上成为一尊“雕塑”。（《毒牙》）“我”立于现在状态的视角，回望在乐清城中赵良仁老师家的寄宿生活，有人关注、有“恶童”亲密相伴的少年时代。怀恋在游荡的时间中，不拘于固定的点，开启对世界的认知，幻想着未来展开的无限可能。（《恶童》）真空于婚恋的青年女性薛冰，记住了校园时代崔东城酒后一句话“如果到三十岁，你还没有结婚，我也没结婚，那么就凑合凑合，我和你结婚算了。”语言带着魅惑的魔力，在时光中发酵，在幻想中圆满，成为心结，成为肉刺，最终败给市俗。（《迷魂记》）谢加平提着乌黑的巨峰葡萄和500元红包，去医院探望久未联系的表哥兴华，他在回忆里找寻岁月的温情，在对话中幻想着生命过客的故事。他害怕交际，却总在不合时宜的当口开启新话题，不舍得切断难得与“人”的“联系”。在长时间的社交后，“他整个人似乎都被抽空了。然而于那空落落中，又像有所得。过了一个星期，他才稍恢复过来”。（《活力人》）

卢德坤敏感地在生活的裂缝中，认知到脆弱的人心，他用充满细节真实的故事上演着孤独的都市人与周围人事割裂、纠缠、搏斗的内心剧。情节丰富绚丽，以为将要落入俗套，结局却又出乎意料，余意深刻，绕梁不散。流动的生活装载着孤独又不安的灵魂，年轻的幻想家想爱又无力去爱，想交流却无人可说，只能在广袤无垠的脑海中，预设了精彩纷呈的种种可能、种种路线、种种结果，研究生活哲学的成千上万种解答，发现殊途同归，终究归于平凡的虚空与虚空的平凡。❶

历史的脸谱

——评王霄夫长篇新作《宋徽宗》

Article- 徐洲赤 Xu Zhouchi

一、太平天子乱世命

作为一个历史人物，宋徽宗有无尽的话题。

新版小说《宋徽宗》封面题曰：左手天子，右手天才。

读完此书，我愿以另两句对应之：前脚天堂，后脚地狱。

王霄夫在《宋徽宗》里，通过一个悲剧性人物的命运，书写了一个梦幻王朝的断崖式结局：在一种意想不到的盛世背景下突然崩塌。

这是中国历史的一个千古谜团。

以前读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时时为之废书长叹：一个时代的繁华消逝，有如镜花水月，再难追回。

孟元老是宋徽宗的同时代人，他在汴京生活了20年。那是他人生最好的20年，也是宋朝最好的20年，甚至可能是中国整个封建王朝历史中最好的20年——

“雕车竞驻于天街，宝马争驰于御路，金翠耀目，罗绮飘香。新声巧笑于柳陌花衢，按管调弦于茶坊酒肆。八荒争凑，万国咸通。集四海之珍奇，皆归市易；会寰区之异味，悉在庖厨。花光满路，何限春游；箫鼓喧空，几家夜宴？伎

巧则惊人耳目，侈奢则长人精神。”

在孟元老的笔下，汴梁的商铺酒店一家挨着一家，家家以山水画为装饰，餐具都是银质的，各种果蔬、南北美食铺陈其间。

到了晚上，“夜市直至三更尽，才五更又复开张。如耍闹去处，通晓不绝”。

换言之，东京是个不夜城。

这是一个精神和物质均抵达峰值的时代。

但这一切在来自遥远北方的铁蹄惊雷下终结。

宋徽宗，是这个时代的缔造者，也是葬送者。

说他是这个时代的缔造者，是因为在他的手上，宋朝的繁华被推向极致。

这种极致的繁华，并非单指物质生活的穷奢极欲。事实上，宋朝的文明程度，远超今人的想象。

我要强调的一个事实是，宋徽宗时代大概是世界上最早实现“全民医保”“全民养老”和“居者有其屋”的社会，其福利覆盖堪称“从摇篮到墓地”。

《宋史》《宋会要辑稿》等均记载了以下事实：

1102年8月20日,所有州县都接到命令,要求建立为穷人看病的安济坊;20天后,京师设立了居养院;1103年5月,朝廷又下令在全国开设病坊;到了1107年10月,福利事业又扩大到为冬季无家可归之人提供住处。

宋代的政府福利事业此前也有,但在徽宗时代这些事业得到了更为系统化的发扬光大。美国权威的宋史研究专家贾志扬评价,这“代表着对穷人应享有的最低福利水平彻底地负起责任”。

居养所向那些无法维持自身生计的人提供食品、衣服和住所。尤其是没有成年子女的寡妇和鳏夫,以及孤儿和弃儿。相关条例规定了每人应当得到的口粮和钱币标准(成人每人每天0.7升大米,儿童减半,此外每天有10钱的小额现金,冬天还有每天5钱的取暖费)。

而收养病人的安济坊,根据管理条例的要求,医师要记录收治病人的数量以及死亡人数,朝廷会根据这些记录来奖赏和提拔官员。例如,一名每年收留五百至一千名病人且病死率不高于20%的官员,每年可以获得50贯的奖励。

至于创建于1104年的漏泽园,主要是为了安葬城市中的穷人。这些人大多在居养院和安济坊待过。

以上这些机构的存在均在当代得到考古学的证实。

这样的文明令人震惊,须知,在当时的欧洲,尚处于中世纪的千年黑暗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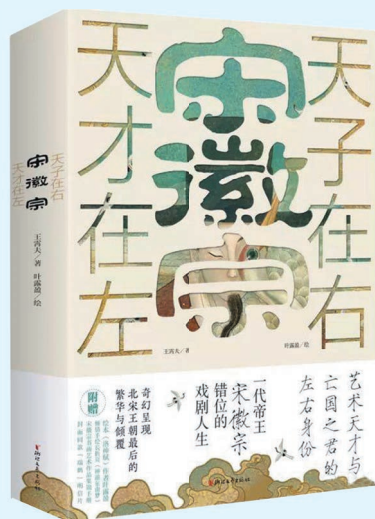
所以,一个不容忽视的观点是:假如外部环境一切照旧,宋徽宗作为一个太平天子,大概也是称职的。

但所谓太平天子乱世命,他偏偏遇到了女真族的历史性崛起。连宋朝的世代强敌辽国在金兵的铁蹄下都迅即土崩瓦解,何况承平已久的宋朝。

说他是这个时代的毁灭者,也不无道理。作为帝国的最高统治者,他对欲望的追逐,对艺术的痴迷,对南方花石近乎狂热的喜爱和搜集,以及他在用人上的偏听偏信,都为国家埋下了很大的隐患。

他以宦官童贯执掌枢密院,在大的军事行动上,几乎对他言听计从。

尤其联合攻辽政策的失误,被认为是葬送北宋的一个致命国策。作为一个艺术天才,他的天子才具显然不



《宋徽宗》书影

足以应对这个百年未遇之大变局。

“左手天子,右手天才”的角色分裂迟早会在关键性环节上暴露出来。

任何一部历史小说,其创作初衷大概都是为了破解种种的历史之谜,以一种逆流而上的姿态去寻找历史答案。

王霄夫写《宋徽宗》,是不是也是出于这种想法呢?我能感受到作者在作品中贯穿始终的某种追问和叹惋。

在王霄夫的笔下,东京陷落之后,成为俘虏的宋徽宗辗转前往北地,途中一次次面对夕阳无限哀伤地假设:要是自己始终是一个端王多好。

假如当初赵佶继续当他的端王,终身无缘朝政,以艺术创作、蹴鞠嬉戏为乐,一切是否就不一样了昵?

一个流行的结论是赵佶的“轻佻亡国”。《宋徽宗》里写了这个被历史记载下来的著名对话:

哲宗皇帝驾崩之后,向太后提出让端王赵佶继位,宰相章惇脱口而出:“端王轻佻。”

这大概代表了一种共识:一个性情散漫的艺术天才,和一个雄才大略、励精图治的皇帝之间,有着巨大的角色差异。

小说这样描写宋徽宗继位之后朝臣们早朝的情景:“皇帝没有按照昨天所说的那样今天一早就继续朝议。也许大臣们知道西域胡姬昨晚已被宠幸的事情,也都姗

姗姗来迟,来了之后,也像昨天那样,聚在殿内,说说笑笑,谈谈琐事,有的甚至到御花园去散步,枢密院的几个发胖的武臣还气喘吁吁地练起了武艺。”

“不知什么时候,朝廷的工作节奏开始慢下来,久而久之,悟性很好的大臣们发现很多重要的事情,紧急的事情并不是马上要议论决断,反而拖一拖慢一慢就能够过去,有时甚至比马上就处理效果还要好些……大宋的疆域之内,反而更见繁华安宁,这是因为大臣们把更多的时间投入到书画文章、诗赋歌艺之中。”

“听说皇帝还没有醒来,蔡攸不禁赞叹:‘万岁那才是真正的风流潇洒。’”

但他最为典型的轻佻,不是和一帮纨绔子弟一起玩球、玩艺术,而是军事上的轻率之举——联金攻辽:“取回燕云十六州是太祖太宗以来大宋最大的愿望,多少征战,多少钱财,今日总算从朕的手中拿回了,也算是朕的一个大功劳……”好大喜功,祖辈梦想,谁不想做千古一帝呢?

后世感叹历史,无数人都反复探讨过这种可能性:假如当初被选择的不是“轻佻”的赵佶,而是另一个赵氏子孙,是否就可以改写历史呢?

事实上,另一方面也应该看到,宋朝的崩溃多少是一个意外,是战争和外族崛起对一个高度文明社会的一次乱入。

他的最为历史诟病的联金攻辽国策,如果回到当时的历史情境的话,恐怕也很难作出另一种选择。

王霄夫在《宋徽宗》中给我们复盘了当时的历史境况:“辽国在金国进攻中又一次受到了重创,辽国的颓败已成定局,如果大宋再等下去,到时候将得不到辽国的一块土地,一座城池,就是原属中原故土的燕云各州也有可能被金国独吞。”

在这样的情形下,宋、辽联手恐怕也未必能够阻挡金国的崛起。

对当时的宋朝而言,不是选边站的问题,而是没得选。

高丽国国王曾带信给宋徽宗,告之“辽为兄弟之国,存之足为边撼;金为虎狼之国,不可交也”。但此信到宋徽宗手上已是一年多后,时移势易,得知信的内容,赵佶和童贯只能“相互看看,一时说不出话来”。这是历史给

他们开的一个代价巨大的玩笑。

作为一部历史小说,《宋徽宗》里充满了这样一些耐人寻味的历史细节,他们被作者精心编织在厚重的叙事框架中。

二、梦幻与现实

历史小说是最难写的。

王霄夫小说的深意和风趣幽默是藏在一些细节中的,不经意间让人有所触动。比如,他在安排人物角色时会有一些似是而非的人物出场,像童超、薛霸,成为颇带喜感的人物。他会随意从小说、史料中扯出个线头,看似有来历的,但他又用一种调侃式的写法让你知道这只是小说家的手法。在这种时候,小说在历史的想象空间里获得了一种更高的艺术自由度。

我其实对历史小说一直怀有一种偏见:它提供的可能是一种伪历史,某种意义上混淆了公众的历史认知。尤其致命的是许多历史小说将丰富的历史脸谱化、黑白化,以道德评判代替历史的思考。比如三国中曹操的大白脸、《水浒传》中蔡京的奸臣脸谱、《说岳全传》中秦桧的汉奸形象,一旦定格,千百年便深入人心,多少严肃的历史文章都难以推翻。这是由民众的阅读认知所决定的。一般读者偷懒的阅读行为,决定了他们习惯于接受现成的结论,习惯非黑即白的人物评价。这使得历史小说成为一种危险的文体。而当代所谓历史剧的危险性尤有过之。我们熟悉的清宫大帝系列,塑造了康熙、雍正、乾隆三代亲民如子、励精图治的圣君形象,培养了几代人对大清皇阿玛的深厚情感,对民族心灵的遗毒尤为久远。

王霄夫历史小说的意义在于打破了此种历史的脸谱。他常常在客观的叙述中不动声色,不带褒贬,尽最大可能地实现历史事件和人物形象的还原。

他笔下的奸臣蔡京、童贯,汉奸张邦昌,卖国贼秦桧等,我们很难简单以一句话来定性。

比如蔡京,在联金攻辽这一关键性决策上,他持清醒的反对意见,但未被采纳。这让人想到日本著名汉学家宫崎市定对蔡京的评价,他认为蔡京绝不是轻浮的混蛋,

若当时蔡京真的属于奸臣当道，则北宋未必会亡。美国汉学家尹沛霞则认为蔡京是一位理财高手，北宋末年的高福利政策得以实施，得益于他杰出的理财能力。

王霄夫笔下的童贯，在对大宋的忠心方面，则是不容置疑的。当童贯出使辽国，辽国官员马植心怀故国，向他献计说，金国日益强大，他们和宋国一样对辽国怀有血海深仇，大宋如果要报百年之仇，应该和金国联合——“那个晚上他（童贯）整夜没有合眼，想象着大宋百年世仇终将得报的情景，不禁激动得流下了眼泪”。

至于秦桧，在书中仅有一次出场，其情景如下：

宋建炎四年（1130）年，一位宋朝人来到五国城，来到了宋徽宗所居住的井下——

“赵佶问他的名字，此人激动得泪流满面：‘臣是御史中丞秦桧。’”

赵佶记得在靖康元年，秦桧带头上书反对张邦昌称帝，乞存赵氏。

我相信这些形象都更接近于历史的真实。

可以肯定，这样的写作得益于作者对史料的深刻解读上。在小说中，作者对各种历史细节和宋朝典章制度的把握，似乎可以和历史著作无缝衔接。

但《宋徽宗》显然又不同于人物传记，它在写作上的一个突出特征是：展现了如梦如幻的意境，直指一个末代王朝的迷幻本质。这恰是小说家的用武之地。

《宋徽宗》里写了无数的梦境，最具深意的是其继位前的那个梦——

“以无数青翠群山环绕的东南，以无数纵横水系组成的东南，以无数参差人家联结的东南，以无数男女生灵绵延的东南，一直深深迷住了大宋朝历任皇帝。”

“一阵清风，闭目之间，画者（张择端）已经带着他到画里面穿梭起来，很快，就把称之为小汴京的景致、建造、街景、市井以及画中并不显见的风情、故事、人物，甚至前世今生都看了个遍。”

“画者神情充满遗憾，说：‘我是粉饰太平，使得大宋朝不以为国之将亡。’”

这个神游东南之梦，仿佛是一个盛世寓言，奠定了作品的基调和走向，成为全书的一个导引。

很有意思的是，作者似乎有意混淆了梦境和现实的

界限：“据从未被证实的记载，那些日子赵佶竟然远游去了，但他悄悄地走，悄悄地回，仿佛从来没有离开过汴京一般。”

我体会，作者这样的写法是想要表明，作为艺术天才的宋徽宗，其实始终沉浸在他的艺术之梦中。他把梦境当成了现实，把现实当成了梦境，他无法分辨哪一个才是真实的。某种意义上来说，他在他的东南之梦中想要逃避他作为天子的角色，他想以梦幻来修补角色的分裂，但他终究要醒过来面对残酷的现实。

历史著作是着眼于史料的考证和分析，而小说则更要深入到人的精神心理层面，挖掘出人物深层的潜意识，让那些隐藏在历史迷雾中的人物面目变得清晰，呼之欲出。

这一点，小说《宋徽宗》做到了。

三、无可逆转的宿命

但这部小说所做到的，又不仅止于此。

《宋徽宗》无疑是一部悲剧，一首哀婉的挽歌。

它既是个人命运的悲剧，也是群体的悲剧，我这里要说的是宋徽宗身边的那个女性群体。

宋徽宗一生钟爱无数的女人，花魁娘子李师师、东南女子落杏儿以及后宫无数的美丽嫔妃，还有他生养的众多金枝玉叶，他都爱她们，希望她们幸福。但他的“轻佻亡国”带来的最直接的伤害，恰恰是这个他深深爱着的女性群体，这才是更为巨大的悲剧感和无力感。

王霄夫以一种悲天悯人的姿态书写着这样一种令人绝望的宿命。

茂德帝姬是宋徽宗最为宠爱的公主，以美貌闻名，父亲决定将她嫁给蔡京的儿子。此时，父女之间有这样一段对话——

赵佶戏语：“父皇嫁你去北方如何？”

茂德帝姬吓坏了，手中的笔掉落地上，声音颤抖问：“去什么地方啊？”

赵佶一脸认真，说：“当一位和亲公主，去女真国……”

话未说完，茂德帝姬便双腿一跪，说：“父皇，女儿还



宋徽宗赵佶

没有到女真,半途就冻死了。”

因为茂德帝姬从小特别怕冷,命相里说她应该生活在温暖的南方。

但所谓一语成谶。

靖康元年(1126年)金兵南下,茂德帝姬的宫女李氏先被俘虏,在金人面前详供她美貌,因为茂德成为第一批被送入金营的性奴。她被灌醉后送给金国二皇子完颜宗望,完颜宗望死后,又被金国宰相完颜希尹所占,并且时不时要忍受一些下级军官对她的侵犯。

“茂德帝姬熬过了第一个冬天,已经气息奄奄。”

她让人捎话给父亲赵佶,说:“我在明年冬天到来之前一定会死的……我天天做梦,梦见我在骑马的家乡(南方),那里没有寒冬。”

“果然到第二年的八月,第一波寒意袭来的时候,无邪看到两个健壮的婢女把全身赤裸、已经僵硬的茂德帝姬抬出完颜希尹的营寨,扔到了结冰的江边,显然要等待来年的春水把她冲走。”

得知这个消息,“他想哭,已经没有泪滴,想干嚎,嘶嘶的没有声音,耳边厢,嗡嗡地响个不停……凡是女子,都问人家道:‘你是茂德帝姬吗?’”

以前读金庸的《碧血剑》,里面写到亡国之君崇祯帝上吊前,拔剑砍向自己的女儿,说:“谁让你生在帝王家。”此时读到茂德帝姬的遭遇,才悟出崇祯帝砍向女儿的这一剑,不是狠心,而是不忍,不忍见女儿遭受更大的不幸。

宋徽宗身边的众多女性们,她们是那个时代的风华,时代毁灭,她们风华也迅即被粗粝的风沙尘土所侵袭、掩埋。

这种悲剧感和宿命感,这种对女性命运的挂怀,是王霄夫小说一以贯之的视角。

这本书的华美装帧设计很大程度上体现了作者的创作用心,从视觉上传递了那个时代的本质——精致感和文艺范。而随着小说叙事的推进,书中出现大量的宋朝优秀词曲和精美书画内容,这种艺术与审美的巅峰状态和一个王朝的断崖式命运形成鲜明对照,足以在每一个读者内心唤起强烈的悲剧感。它真正实现了形式和内容的呼应。

北宋亡于金太宗之手,但宋徽宗在生命的比拼中赢了——他在那个苦寒之地活得很顽强。天会十三年(1135年)正月,他听到了对手的最后消息:金太宗完颜吴乞买病死于明德宫,终年六十一岁,并且,其后代全被海陵王完颜亮所杀。

听到这个消息的几个月后,宋徽宗悄悄离去——

“太阳升到了正空,阳光照进了井底,赵佶一个人静静地躺在温暖的井底下,像一个充满遐想、处在恋爱中的少年,美美地回忆汴京旧事,回忆心中永远爱着的女人。要是时光能够倒流,可以回到从前的岁月,赵佶心中最难忘的是做端王的日子。”

这是该书我喜欢的一段文字,以充满诗意的语言和画面写死亡,仿佛是一首咏叹调。

王霄夫的小说经常有一些神来之笔,比如,他写神宗的驾崩:“他最后一眼,正看到太阳西去。”

关键是,这一笔写的是宋神宗,那个雄心勃勃、励精图治的改革皇帝,而不是亡国之君宋徽宗。而宋徽宗死的时候,在那个不见天日的井底,连落日都没有看到。

北宋王朝的丧钟,在宋神宗咽气的那一刻已经敲响,只是被选中为王朝送葬的,恰好是宋徽宗而已。

这是历史无法逆转的宿命。❏

孤愤，还是有所思？

——论汪曾祺从《聊斋志异》翻出的“新义”

Article- 翟业军 Zhai Yejun

一、缘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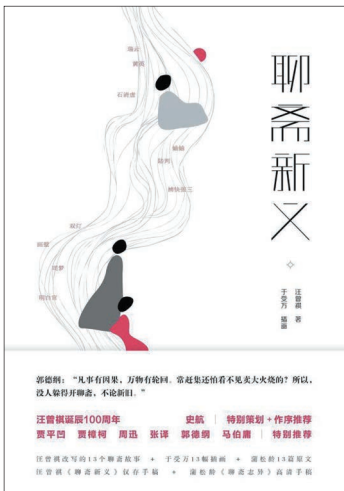
汪曾祺与《聊斋志异》的缘分颇深。1962年，甫一调入北京京剧团，他就跟薛恩厚合作，把《小翠》改编成京剧，剧本一度佚失，1980年，二人重写《小翠》。“文革”到来，《小翠》成了一株“大毒草”，就算“解放”他的关口，李英儒都不忘敲打：“准备解放你，但是你那个《小翠》还是一个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毒草。”1987年8月1日，他开启“聊斋新义”的写作，完成《瑞云》。8月底，他赴美参加爱荷华大学的“国际写作计划”。9月里，他忙着诗酒唱酬，私底下则“写作颇勤快”，接连写下《黄英》《蚰蚴》（《促织》）《石清虚》。在给施松卿的家书里，他顾盼自雄：“我已经写完了《蚰蚴》，很不错。”他还罕见地给自己下了一个“定论”：“我觉得改写《聊斋》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这给中国当代创作开辟了一个天地。”古华建议他再赶出十篇，凑一本书交陈映真在台湾出版，他说：“我不想这样干。我改编《聊斋》，是试验性的。这四篇是我考虑得比较成熟的，有我的看法。赶写十篇，就是为写而写，为钱而写，质量肯定不会好。”“不想”建基于他对已经写好的四篇的高度自信，没想到，接下来的两个多月，他文思枯竭，一时不知何从下手，自傲的他只能归咎于版本：带去的是一个选本，只选名篇，而名篇是没法改写的，“即放不进我的思想”，他打算从“一些不为人注意的篇章”着手。不过，放弃名篇，不就是回避与高手过招，

不是已经气馁了？12月下旬，他回到北京，直至1988年新春，才写出《陆判》；6月，又改好《双灯》《画壁》。1989年，他从《佟客》的“异史氏曰”衍生出《捕快张三》，并把《凤阳士人》改成《同梦》。其后，他好像意兴阑珊，或者是难以为继了，虽然七十岁生日（1990年元宵节）时发愿“把《聊斋新义》写完”，但还是蹉跎许久，直至1991年7月，才陆续改出《明白官》（《郭安》）《牛飞》《老虎吃错人》（《赵城虎》）《人变老虎》（《向杲》），为凡十三篇的“聊斋新义”画上一个略觉潦草的句号。

“故事新编”从来都是难的。像鲁迅那样，“只取一点因由，随意点染，铺成一篇”，容易流入“信口开河”和“油滑”；如汪曾祺的“小改而大动”，则未免有些束手束脚，不能骋怀，而且，如何找到一个小的点，牵一发而动全身，更是一件令人头疼的事情。1995年，汪曾祺索性抛开原典，径自根据“书生一狐仙”这一《聊斋》母题，写出《名士和狐仙》，《名士和狐仙》不正可以视作一篇更汪曾祺的《聊斋》之“新义”？所以，不算《小翠》（合写，且是京剧剧本，剧本服从于演出），我有理由认定“新义”一共十四篇。

回顾“聊斋新义”不算短暂的写作过程，考察它问世后迥异的反应，再参看汪曾祺的《聊斋》阅读、评说史，有如下两点值得思考：

一、汪曾祺谈艺衡文时很少谈及《聊斋》，不多的几处议论，着眼点也较为枝节。比如，《揉面——谈语言运用》



《聊斋新义》书影

征引《翩翩》中翩翩与花城娘子的打趣，来说明人物语言应该平易、家常；《城隍·土地·灶王爷》说城隍，就提一下《考城隍》，谈土地，便联想到王六郎是招远县郭镇土地，顺便说一句“《王六郎》是一篇写得很美的小说”。他倒是一再说到纪昀之于《聊斋》的两点“未解”：1. 要么是《异苑》一样的小说（志怪），要么是《会真记》式传记（传奇），“今一书而兼二体，所未解也”；2. 小说是叙述见闻的，“不比戏场关目，随意装点”，“今燕昵之词、嫖狎之态，细微曲折，摹绘如生。使出自言，似无此理；使出作者代言，则何从而闻见之？又所未解也”。纪昀的“未解”被鲁迅归结为《聊斋》的特点：“用传奇法，而以志怪……”耐人寻味的是，鲁迅的审美取向恰恰远《聊斋》近《阅微草堂笔记》，以《笔记》“尚质黜华”故。汪曾祺对纪昀的誉议本不以为然，说他真是个迂夫子，“以为小说都得是纪实，不能‘装点’”，以至于他对鲁迅推崇《笔记》也持保留意见。到了1991年，他重读《笔记》，态度发生变化，觉得鲁迅的推崇是“有道理的，深刻的，很叫人佩服”，并把这一变化归结为自己上了年纪。上年纪的人也许会“尚质黜华”，审美天平从华丽的《聊斋》倒向淡雅的《笔记》。可是，汪曾祺不是一向“喜欢疏朗清淡的风格，不喜欢繁复浓重的风格”，也正因此，他才会折服于归有光的“无意为文”和“随事曲折”？于是，我有理由推测，他也许一上来就不太能接受《聊斋》这种“有意作文，非徒记事”，

太浓烈、太逞才的写作，所谓翻出“新义”，就是要改造它，把他自己“放”进去。那么，挑哪些篇什来改造？怎么改造？以留仙之才，纪昀尚自谦莫逮其万一，汪曾祺就能相颉颃、消化并推陈出新？

二、果然，“文人”汪曾祺游于小说、诗、文、书、画、戏、美食等诸多领域，触处皆春，叫好一片，偏偏他所看重的“新义”越写越零落，且评价不一。程绍国说：“当初汪曾祺，《受戒》《异秉》《大淖记事》一出，可谓神州清凉，慢慢地，美文便少了，到了《聊斋新义》系列，就瘪了，不读也罢。”瘪不瘪，程绍国说了不算，他所录《北京文学》原主编章德宁对林斤澜说“新义”时的断语，倒是十分耐人寻味的，因为林和汪知交半生，他的转述本身就是一种不是态度的态度——程的记载应是忠实的，起码是对林的态度实录，因为《林斤澜说》经林审阅，且于他生前行世。章对林说：“倘若不是你拿过来，倘若不是汪曾祺写的，我根本不发。”不过，“后生小子”史航拍案叫绝，认定“新义”是一本“感奋之书”：用笔简易，态度从容，于从容中让人感奋。2020年初，汪曾祺百年诞辰前夕，史航策划出版《聊斋新义》单行本，并作序言《我就是想说说我的惊奇》。这些据说是编者不想发、读者不愿看的文字，怎么就让史航和一帮同好们“感奋”和“惊奇”了，我们应该相信谁？

二、不要文才，要诗情

蒲松龄少负文名，1658年，他十八岁，初应童子试，即以县、府、道三试第一入学。谁想到，初试啼声即是最后的辉煌，其后他蹭蹬场屋半个世纪，直至1710年，年届古稀的他援例出贡，为“落拓名场五十秋，不成一事雪盈头”的举业生涯画上一个尴尬的句号。在屡败屡战的黯淡日子里，他对自己的文才越是有“千古文章赖我曹”的自信，越是奢望帘内或许还会有第二个“真宣圣之护法，不止一代宗匠，衡文无屈士已也”的施闰章，就越是不得不把自己的一腔幽怨和满腹才华“闲抛闲掷”于诗（写“鬼狐传”可以逞才、遣兴，类同于作诗，与写八股文章殊途）、酒，诗酒成了他的忘忧国。于是，他的生命被撕裂成半是

文章半是诗酒，他说，“憎命文章真是孽，耽情诗词亦成魔”，又说，“诗酒难将痴作戒，文章真与命为仇”。钱锺书引《随园诗话》中的“时文之学，有害于诗，而暗中消息，又有一贯之理”，以及《池北偶谈》所录汪琬的“时文虽无与诗古文，然不解八股，即理路终不分明”，来论证八股工则诗之章法必严，八股与诗根子上相通的道理。此说当然有理，但蒲松龄的问题并不是纵情诗酒或许有损于作文，而在于衡文的大抵是乐正师旷（瞎）、司庠和峤（贪）者流，纵是明珠，也只能暗投。再往深处说，在他的世界里，文章与诗酒的两造并不平衡，文章是“孽”、是“仇”，是拔不掉的一根心头刺，正因为这根刺始终拔不掉，他才会“魔”于诗、“痴”于酒，越是“戒”不掉诗酒，就越说明他对于文章的不能忘情，文章才是他的立身之本。《考城隍》剖明了他生命中文章与诗酒的辩证，《聊斋》以此为第一篇，当有深意存焉。肃穆的阴间考场，题纸飞下，上书八个字，“一人二人，有心无心”，宋公答以“有心为善，虽善不赏；无心为恶，虽恶不罚”，诸神传赞不已，录为城隍。同考的张秀才名落孙山，因宋母还有阳寿九年，宋乞奉养以终其年，由张暂时摄篆。二人分别时，张以诗赠别，中有“有花有酒春常在，无烛无灯夜自明”之句。但明伦评：“有心为善四句，自揭立言之本旨，即以明造物赏罚之大公。至有花有酒二语，亦自写其胸襟尔。”也就是说，义理和诗情俱出自蒲松龄的“自揭”与“自写”，宋和张不过是他的分身，把他们综合到一处，才是一个既醇正又潇洒的柳泉居士。但是，潇洒的那个不是落榜了，始终徘徊于醇正之人的阴影处？而且，阴影里依旧“自明”的襟抱犹如“落落秋萤之火”，他会不会有“惊霜寒雀，抱树无温；吊月秋虫，偎阑自热”的寒冷、寂寞感，不得不于“青林黑塞”之间寻找一些慰藉？从这个角度说，张是蒲松龄的现实，宋才是他的理想，志愿不及申，他只能花间一壶酒，以谈狐说鬼来发出自己的一点光明。而且，就算是谈狐说鬼，他也还是有着做文章的正大，论者这才激赏《聊斋》议论之醇正，就像唐梦赉所说：“今观留仙所著，其论断大义，皆本于赏善罚淫与安义命之旨，足以开物而成务，正如扬云法言，桓谭谓其必传矣。”理学家早已援佛入儒，《聊斋》有时直接向世间洒起了菩萨的雨露：“愿此几章贝叶文，洒为一滴杨枝水！”

文章才是蒲松龄的“孽”和“仇”，他的主人公就多是书生，他们的赛道是场屋，结局大概都是文章憎命、所遇不偶。就算少数人得遂所愿，如《红玉》《凤仙》，也是靠鬼、狐之助，非人力可为。可是，世间哪有这些美好且神通广大的鬼狐呢，她们于书生灯下苦读时褰帘而入，粲然一笑，便依偎入怀，只是做了半辈子西宾的蒲松龄枯坐在毕刺史家的绰然堂时所做的一场场“香梦”而已，就像他的诗云：“一群姊妹杂痴嗔，翠绕珠围索解人。刺史高楼一角明，香梦重寻春复春。”梦的世界里，他求仁得仁，最销魂的梦境中，他竟有机会为“绛妃”写起洋洋洒洒的“讨封氏檄”，大有力士脱靴、贵妃捧砚的得意，煞是痛快！但是，梦越是酣畅，梦醒后他就越是无法直面有志不获骋的现实。于是，他心痛如刀割，就在《王子安》中痛诉秀才入闱时似丐、似囚、似秋末之冷蜂、似出笼之病鸟、似被絜之獠、似饵毒之蝇、似破卵之鸠的惨状；他出离愤怒，就让《司文郎》里的瞽僧痛斥帘内人不单眼瞎，而且“鼻盲”……不过，不管如何怨诽，他于举业还是须臾不能忘情的，他笔下的叶生就算成了鬼，也要借弟子的福泽为自己的文章吐气，“使天下人知半生沦落，非战之罪也”。鬼叶生甚至还要中举、还乡，妻子见到，掷具駭走，叶生说，才三四年不见，你怎么就不认识我了，我现在富贵了啊，妻子说，你都死了这么久了，还说什么富贵不富贵？叶生逡巡入室，“见灵柩俨然，扑地而灭。妻惊视之，衣冠履舄如脱委焉”。冯镇峦说《叶生》是“聊斋自作小传”，一语道尽蒲松龄的悲哀，蒲松龄不正像叶生一样，虽人犹鬼，必须用《聊斋》的漫天花雨来说宣告自己的沦落也是“非战之罪”？余集说，留仙少负异才，以气节自矜，然落拓不偶，“平生奇气，无所宣泄，悉寄之于书”。既为一股“无所宣泄”的“奇气”所贯注，《聊斋》当然就是一部“孤愤之书”，就算那些旖旎的、意气风发的篇章，好像跟孤愤并无干系，也还是孤愤的另一种表达，一碰见“灵柩俨然”一样的现实，就会“扑地而灭”，裸呈出骨子里无计消除的忧伤。关于孤愤，二知道人（蔡家琬）有过深入阐发：“蒲聊斋之孤愤，假鬼狐以发之；施耐庵之孤愤，假盗贼以发之；曹雪芹之孤愤，假儿女以发之。同是一把辛酸泪也。”问题在于，太执着于举业的蹉跎，太渴望一浇胸中愤恨难平的块垒，加之立意又谨遵义理，力求平允、醇正，蒲松龄大

多数创作就难免“穷措大”气，不得飞扬。

到了“新义”，那些以举业为性命的书生统统不见了，汪曾祺喜欢写沽酒小二、捕快等俗人，就像他一贯所写的和尚、锡匠、挑夫、相公。不过，满《聊斋》都是形形色色的书生，躲是躲不过去的，那就果断换掉他们的身份和志愿，从而与蒲松龄的孤愤划下斩斩分明的界限——不再孤愤，是时代的馈赠，汪曾祺终于可以不必像传统文士那样被几乎是命定的不幸牵着鼻子走，从而能够从从容地打量世界、凝视自身了。比如，《画壁》中的朱孝廉（举人）成了商人朱守素，他不再客于都中（举人进京是要赶考，以博取更大的功名的），而是赶着驼队，往来于长安和大秦，并于酒泉的佛寺遭遇那一幕幻境。更典型的例子是《陆判》的改写。朱尔旦性情豪放，但天生愚钝，“学虽笃，尚未知名”，而尚未知名的书生渴望的不就是在大比中扬名？《镜听》中的大郑“早知名”，父母遂过爱之而及其妇，二郑落拓，父母则恶之亦及其妇。当二郑的捷报传来，正在暑热中一边饮泣一边为全家做炊的次妇“掷筴杖而起”，大呼我也凉快凉快去，异史氏不禁拍案叫绝：“真千古之快事也！”从未体验过此等快意的蒲松龄当然愿意给一派天真、豪气的朱尔旦以巅峰体验，便想落天外地让他跟陆姓判官结成酒友。一饮千钟时，他们聊的是制艺，抵足而眠时，他们讨论的还是窗稿。是朱的愚呆让陆忍无可忍了吧，陆于冥间的千万颗心中捡得一枚慧心，换下朱那个毛窍堵塞的“肉块”。是岁，朱“科试冠军，秋闱果中经元”。到了“新义”里，朱所痛苦的就不再是文才平平所以没法扬名于场屋，而是性本好诗歌，但他那“一疙瘩红肉”的窟窿眼都堵死了，就是写不出一个好句子。推杯换盏时，陆嘲笑他：“你的诗，还不如炒鸡蛋。”直至陆给他换上一颗玲珑的心，他才有了灵动的诗情，写出几首好诗，让世人传唱，这样的快意，当不下于蟾宫折桂吧？汪曾祺也描述过自己写出好句子时的快感：凝眸既久，欣然命笔，人沉浸在甜美的兴奋和超常的敏锐之中，真是虽南面王不与易也；写成之后，提刀却立，四顾踌躇，对自己说，你小子还真有两下子，此中乐，非外人所能想象。

把困扰于文才的书生改写成渴慕诗情的诗人，汪曾祺对《陆判》作出颠覆性改造。据此，我有理由推测，所谓“新义”，就是摘去蒲松龄像宋公一样议论醇正的一面，

单留下张秀才的诗情。于是，挣脱了憎命文章的捆绑的诗酒不再流于孤愤，而是如万斛泉源，不择地而出，潇潇洒洒，一径向前，一路收集着星光与云影——它是如此的通透，不待光而“自明”。

三、唱响一曲杏花颂

瞩目于诗情，就离不开陶渊明和他的菊花、酒，或者说，如何看待陶令的花、酒，是检验诗情真伪和成色的试金石，于是，《黄英》成了汪曾祺必须要面对的篇章，因为黄英即菊花，还姓陶，她分明就是一朵东篱下的陶令花。袁世硕论《黄英》，认为蒲松龄大做其翻案文章，将菊花移出东篱，投向市井，从而破除文人根深蒂固的鄙视商贾的观念，为工商业者张目，此举折射出他所生活时代商品经济的发达。不过，拿陶令花卖钱，怎么说都是唐突的，黄英不得不声明：“妾非贪鄙；但不少致丰盈，遂令千载下人，谓渊明贫贱骨，百世不能发迹，故聊为我家彭泽解嘲耳。”她的意思是，彭泽不以贫富樱怀，穷，只是因为“君子固穷”，而她的使命就在于证明致富对于她的祖先来说不是不能，不过是不为而已。这一逻辑梗塞、忸怩，哪有陶三郎来得爽直，面对马子才“以东篱为市井，有辱黄花”的指摘，三郎笑答：“自食其力不为贪，贩花为业不为俗。”贩花不比种花、赏花、葬花，当然是俗业，可是，三郎坦然地追逐什一之利以求富贵，就像巧云挑着担子挣活钱，来养活瘫痪在床的父亲和十一子，也像王二每天在汽灯下埋头切熏烧，于是日子三春草、雨后花一样地走着一个“旺”字，他们俱有一颗向上的心。他们确是俗人，但俗得健康，俗得妩媚，清爽、洒落的他们就是光风霁月——俗而可耐，是为不俗。或者说，不俗者必敢于俗，不俗是从俗中“挣”而后得的，处处躲着俗，以标榜自己的绝对不俗，其实事事透着俗，才真是俗到家了，就像这个马子才。马怎么可以跟黄英扯上什么干系呢，他不配！可蒲松龄还是让她做了他的填房，这不是刻画无盐、唐突西子，让陶令花飘堕成藩溷之花？《聊斋》的枝蔓和迂腐，可见一斑。汪曾祺直截了当地说，“我不喜欢马子才，觉得他俗不可耐”，遂删去他们结为夫妇这一原著的主要情节，把

重心放在原本只是平添出来,与故事主干并无多大关联的“醉陶”,这样的丢掉西瓜、捡到芝麻的裁剪法才是最汪曾祺的。汪曾祺让马初遇三郎,就闻到他身上的酒气,酒气中有淡淡的菊花香。这轻轻蹭上去的一笔真是颊上三毫,既为后文三郎的豪饮做一个铺垫,更是一上来就把他和菊花、酒勾连在一起,他是一个操着俗业的俗人,但俗人也可以淡如菊、烈如酒,他超越了自身,他就是一首诗。作为一首诗的他是人,还是花?或者,“人即是花,花即是人”,此种境界,岂是舍花逐名、诗外寻诗的马所能体会的,汪曾祺重重地说:“马子才还是不明白。”“醉陶”一节是最好的蒲松龄和最好的汪曾祺的相遇,汪曾祺把蒲松龄未必经意的好放大了,定格了:三郎与曾生的豪饮,就是李白说的“两人对酌山花开,一杯一杯复一杯”,觥筹交错中,人作为花在暗发,“我醉欲眠卿且去”的时候,人怒放成一树菊花,有十几朵,花如拳大,对于这样的人/花,可以报之以酒,也可以报之以琴,所以,“明朝有意抱琴来”。白居易效陶潜体诗曰:“归来五柳下,还以酒养真。”白居易的酒可以用来养真、全真、保真、见真,好像有一个现成的真放在那里。而汪曾祺化了的蒲松龄的酒就是真本身,他们的酒和真都是动词,是对于俗世的即时超越,就在超越的当口,三郎怒放成一朵李白的盛唐花。

韵人于花下饮酒、弹琴,还要以石为友,白居易就有“双石”,“一可支吾琴,一可贮吾酒”,他跟它们相期终老,许为“三友”。友石,当然不是友一个自然之物,而是与自身精神的投射相悠游,在物我两忘的境界中,人即是石,石即是人,就像石涛所说:“山林有最胜之境,须最胜之人,境有相当,石我石也,非我则不古;泉我泉也,非我则不幽。”灵石既是吾友,“米颠拜石”乃墨客念念不忘的佳话,陈洪绶即有数幅“米芾拜石图”传世,那么,汪曾祺怎么可以不改写《石清虚》?《石清虚》本来的立意有二:1. “物之尤者祸之府”,若非这样的孔孔生云的奇石,也不会惹上这许多事端;2. “士为知己者死”,石犹如此,何况人也。钟情于“传奇法”的蒲松龄不厌其烦地铺叙石头所引发的五场祸事,来烘托石之“尤”。在汪曾祺看来,“尤”即反常,容易流入奇、巧,反而是俗的,就大幅删去这些横生的枝节,让邢云飞抱着石头往棺材里一躺,死了。他要的是知己,是友,是人与石的浑成,可以设想,邢云飞

已经化石,这块石可以支琴,亦可以贮酒。可惜的是,改编毕竟不能完全跳出原著,这块石头既清且虚,到底少了几分人气。

汪曾祺的诗情不离俗世和人气,而且,越到老境,他越是渴望淋漓、泼辣的生机来难老、却老。东篱太枯冷了,他要拆掉篱笆,迎来八面来风,让陶令花上下翻飞成烂漫“山花”。是“山花”,而不是陶令花,乃为真名士。《名士和狐仙》中的杨渔隐,可作如是观。杨渔隐是个怪人,怪处之一,是不爱应酬。请注意,不爱应酬并非“渔隐”二字所标榜的隐逸气,而是因为,他们不配——杨渔隐见到邻居,招呼不打一个,一街人都说他架子大,实在冤枉了他,“他根本不认识你是谁!”怪人所做的最大的怪事,是他在夫人去世后娶了丫环小莲子。不是纳宠,而是明媒正娶,还燕好过于寻常,时常凭栏远眺、诗酒流连,真是岂有此理。可是,他们的理算个什么东西,他就是要跟心爱的人做快乐的事,谁也管不着,就像梔子花粗大、香浓,为雅士所不取,以为品格不高,梔子花却说:“去你妈的,我就是要这样香,香得痛痛快快,你们他妈的管得着吗!”梔子花一样的诗情粗豪、酣畅,“掸都掸不开”,比“唯有暗香来”的雅趣爽直多了。俗而可耐的极致,是《捕快张三》。张三是一个浑浑噩噩的俗人,他好一杯酒,这里的酒不是三郎的超越之酒,而是一种把他和俗世密密地缝在一起的微醺,微醺中的他与俗世是交融的,他就是俗世本身。他怎么可以容忍老婆红杏出墙,万一出墙怎么办?给我死。可是,就在老婆去里屋打扮,打算寻死的当口,他忽然成了一个“哲学家”,他问自己:“你说这人活一辈子,是为了什么呢?”疑问刺破他从来都是自洽的世界,吹来一股清新的风,他领悟到,这个眼如秋水、面若桃花的女人多么可爱、可怜,他应该爱她,对她好,不可以伤害她一丝一毫,任何理由都不可以。他猛地摔碎酒杯,大叫一声:“哈!回来!一顶绿帽子,未必就当真把人压死了!”这一声大叫是真的人声,是抛向俗世规矩的一个大大的白眼,他由此超越了自身,成为一首动人的诗篇。而蒲松龄的本意却在于以张三的动摇来讥刺古来臣子起初未必没有以身殉君父的血性,却往往被为“一转念”(他强调,最易触发“一转念”的,就是床头人的哭泣)所误,真是令人齿冷、胆寒。



汪曾祺

汪曾祺为这个世界凭空吹来一阵阵骀荡春风，春风中万物生长，朵朵花开，哪一朵花没有自己的香？于是，他既出人意料又水到渠成地为王婆洗冤，并唱响一曲杏花颂：“六月初三下大雪，王婆卖得一杯茶。平生第一修行事，不许高墙碍杏花。”杏花在枝头“闹”出春意，当然是俗的，但唯有俗物能冲破重重高墙的阻隔（墙高、厚到让人绝望，以至于潘金莲“血染芳魂”，王婆则留下千古骂名），给自己一个完成，它就是一首不粘、不滞的本真的诗。就这样，从陶令花到栀子花再到杏花，汪曾祺把俗进行到底，俗人俗事超越所有束缚，任意俯仰，他们真是好看。

四、“亦有蹙眉处，问君何所思”

接下来的问题是：在诗的世界里逸兴遄飞的汪曾祺还能回到日复一日的寻常日子吗？诗情会不会就是一双恶魔之眼，让他把现实的苍白和苟且看得格外清晰？比如，《画壁》中的朱孝廉在都中兰若所遇之幻境是一部“昙花记”，僧人以指弹壁呼唤孝廉，就是禅宗的一记当头棒喝，所有心荡神驰的人们都应从幻境中警醒。光讲故事仍不觉够，异史氏还要进一步“老婆心切”，把寓意点明：“人有淫心，是生褻境；人有褻心，是生怖境。菩萨点化愚

蒙，千幻并作，皆人心所自动耳。”汪曾祺对此说教嗤之以鼻，因为壁上的缱绻如此真切，怎么就是幻境，甚至是褻境、怖境了，孝廉自壁而下后的“灰心木立，目瞪足爽”，为什么就不能理解成是从巅峰坠落后的嗒然若死？于是，他把朱守素的奇遇挪到了河西走廊，那一幕幻境就像是漫漫黄沙尽头跃出的一道海市蜃楼，它如此惊艳，比真还要真。长老也不再作狮子吼，而是催眠一般地循循善诱：“幻由心生。心之所想，皆是真实。”体验过绝对真实之境里的无上快乐，现世还值得一过吗？汪曾祺不直接作答，而是笔锋一转，以西行的骆驼队作结：骆驼又上路了，骆驼扬着脑袋，眼睛半睁半闭，极温顺，又似极高傲，“仿佛于人间事皆不屑一顾”。不屑一顾是高潮之后的倦怠和忧愁，可以想象，写到此处的汪曾祺也像骆驼一样半闭上双眼，你以为他很温顺，其实是高傲，懒得向这个无聊的现世看上一眼。

再如，蒲松龄《双灯》中的女郎款款上得魏家二小的阁楼，与他夜夜云雨，是因为有“前因”未了，半载绸缪后，决然离去，亦是因为“姻缘自有定数，何待说也”。但明伦评：“有缘靡不去，无缘留不住，一部聊斋，作如是观；上下古今，俱作如是观。”“一部聊斋，作如是观”，并非但在故作惊人之语，蒲松龄笔下鬼、狐与人的遇合一般都出自夙缘，所谓“缘来缘去信亦疑，道是西池青鸟使”是也。就算卑微如《冯木匠》的主人公，亦有艳女夜奔，缠绵数月，乃去，她的理由也在一个“缘”字：“世缘俱有定数：当来推不去，当去亦挽不住。”无独有偶，纪昀也信夙愿，《滦阳消夏录》记周虎与一狐仙燕婉二十载，一日，狐仙忽然绝去，因为缘分已了：“业缘一日不可减，亦一日不可增。”纪昀更在自题小诗中表示，他的写作意图就在于证实因果、缘分之不变：“前因后果验无差，琐记搜罗鬼一车。”处江湖之远的与居庙堂之高的，皆有一颗劝世的苦心。一开始，汪曾祺也不能免俗，他和薛恩厚笔下的翠翠偶入人世掀起千层浪，同样肇因于一段“尘缘”，她与世界是无所谓有情还是无情的：“了却一篇恩怨账，风尘不染旧衣裳。他年事毕抽身往，白云深处是故乡。”到了《双灯》，他超越了自身，把缘改写成爱：女郎说，我要走了，二小问，为什么，答，缘尽了，又问，什么叫缘，答，缘就是爱。缘分天注定，人只是牵线木偶，爱则由自己做主，爱你，我

来,不爱,我走,有什么好说的。他还要把爱推向绝对,绝对之爱来不得半点将就,女郎只是觉得自己就要不那么喜欢他了,她就非得走,她对他说:“我们,和你们人不一样,不能凑合。”这是一份沉重的宣判:是人,就是凑合的,这样的人世,不待也罢!名士杨渔隐也不会久居人世,他猝然玉碎,小莲子随之飘然不知所踪,留下一首诗:“三十六湖蒲荇香,侬家旧住在横塘。移舟已过琵琶闸,万点明灯影乱长。”小莲子摇着船,带着她心中的名士,从万家灯火中穿过,一路划向三十六湖的深处,可以想见,她的背影是决绝的——她不属于人世,她是女郎一样的狐仙。

现世还让汪曾祺觉得恍惚,他有荒诞感:我是谁?他更感到分裂的疼痛,借着徐渭、凡·梵高的事迹自问自答:“一个人为什么要发疯?因为他他是天才。”于是,他改写《瑞云》。蒲松龄有一种古典的确信:瑞云美在心灵,心灵之美是外貌的妍媸所打动不了的,唯有有情如贺生,方能穿透她脸上的墨痕,抵达那颗金子般的心。不过,情好若此,试验不已是对情好的唐突?难怪何守奇说“和生殊多事”。汪曾祺也责备和生多事,但他所谓多事不在于和生在瑞云额上点了一指,“而在使其黠面光洁”,因为爱就是爱整个的你,包括你的疤痕、你的阴影——连同疤痕、阴影一起爱,与“不以妍媸易念”不就是一回事?其实,他的改写另有神来之笔:艳丽如初的瑞云对着镜子惊呼,这是我,这是我!贺生则若有所失,他不习惯。她问,你怎么了?她当然不懂他的恍然,因为她要的就是皮囊的娟好,没有那副好皮囊,她就不是她,透过皮囊看取她的本质只是男人的一厢情愿,说到底是自负、自恋的——深爱的人们原来并不相通。在这里,汪曾祺解构掉“不以妍媸易念”这一古典深情,这样的深情也许不过是多事罢了。到了《陆判》,他跳过“胆欲大而心欲小,智欲圆而行欲方”之类无味的说教,单拿换上吴女之艳首的朱夫人说事。但明伦早就为这出“断鹤续凫”的巧剧击节:“其新人耶?其故人耶?合而观之,两人凑成一人;分而观之,两人两个半截人。”不过,但着眼于事实,汪关注的则是后果,他让这个拼接起来的新女人一定要追问自己是谁。她问朱尔旦:“是我?还是她?”朱想了一会,说:“你们。”她困惑:“我们?”小说于此戛然而止,荒诞感却漫延开去:“我”怎么会是“我们”,“我”内部的什么地方开裂了,又

有哪些根本不是“我”的异质因子焊接了上来?“我们”这个分裂的人称几乎可以看作是汪曾祺在世状态的隐喻:愉悦于“岭上多白云”的诗情,他就是那只好看的头,有一双好看的眼睛,这个头却装在一具愚蠢的躯干上,伸出一双又粗又黑的手,就像他不得不扎根于现世。那么,他是谁?他怎么可以不发疯?

汪曾祺更有悲哀萦怀,无处诉说,于是把《促织》的“大团圆”改成黑子托梦给父母。在父母的梦里,只是作为游魂的黑子在说,他们没法插话,不能追问,无力挽留,只能看着儿子来到他们的梦境,然后走了。第二天一早,黑子和宫里的黑蚰蚴都死了。他的意思是,被抛于世的人们都是孤儿,生老病死只能自己去扛,再亲的人都没法施以援手,大家互为彼此命运的旁观者。可是,这是一个多棒的孩子啊,他告诉爸妈,我九岁了,懂事了,我一定要打赢,打赢了,爹就不挨板子了,最后,我打败了所有蚰蚴,我很厉害!他就像《异秉》里的陈相公,老挨先生们打,挨了打也不敢哭,到了晚上,关上门,呜呜哭半天,向远方的妈妈说,妈妈,我又挨打了,妈妈,不要紧的,再挨两年打,我就能养活您老人家了。这么棒的孩子说:“我想变回来。变不回来了。”好像有一堵该死的墙挡在那里,孩子只能自己爬过来,他就是爬不过来,可父母没法拉他一把,哪怕是轻轻的一把,只能眼看着儿子走了。这是一个最绝望的故事,写尽生而为人者的忧伤,而它的前身却是一出多少有点庸俗的喜剧。

1994年,汪曾祺在丁聪为他作的漫画上题诗,最后两句说:“亦有蹙眉处,问君何所思。”就是对于现世的不屑、恍惚和悲哀让一向慈眉善目的老人皱起了眉头吧,他不会直接告诉你他的所思,他把它们揉进故事里,一一说给你听。

“看山看水看雨看月看桥看井,看的都是人生”,汪曾祺改编《聊斋志异》,说的也都是他自己——正因为蒲松龄于他是异质的,他才有兴趣与之周旋,试图把自己“放”进去,从而翻出“新义”,并于“新义”与旧章的意义断裂中更鲜明地呈现自己、宣示自己。蒲松龄太成熟、自洽了,能“放”入汪曾祺的自己的篇章实在有限,“新义”的写作只能草草收场。不过,有了这些如此热辣、如此悲伤的改写,还不够吗? ㊟

乡村的别样抒写

——林晓云散文集《棋杆底》读后

Article- 红 孩 Hong Hai

关于乡村题材散文的写作我过去已经写了很多文章,似乎再也无话可说了。因此,每有朋友给我投稿,送我散文集,或者让我为其新书写序,我都抱着十分警惕的心,真怕再碰到乡村题材的类型化写作。我这样说,未免显得有些矫情,却也实属无奈。平心而论,我丝毫不反对乡村题材的写作,我一直就是乡村题材写作的探索者。我觉得,以我们这代作家的才情,远没有把乡村题材写够写好呢。

我的许多编辑同行,大家在一起闲聊的时候,都感到不愿再发乡村题材作品了。原因是,千人一面,很难写出新意来。我对此虽然深有同感,但我还是坚持,只要有新鲜的亮色,我还是要多发一些的。道理很简单,就大多数写作者而言,人们对乡村的熟悉程度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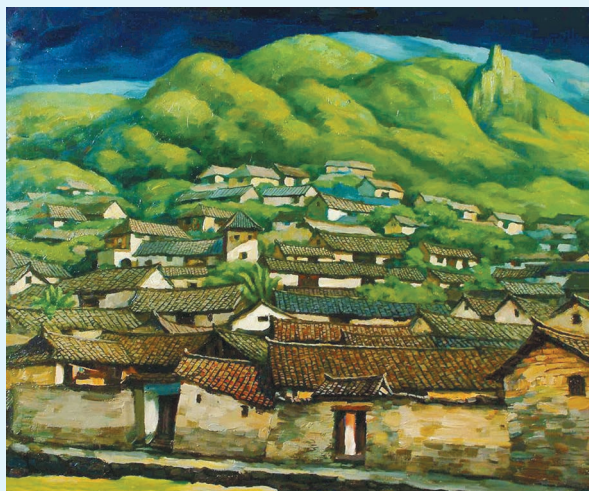
比城市要强烈得多。过去,老作家在教导后辈年轻作家总会说,要写自己熟悉的生活。毫无疑问,这句话是对的。但问题是,作家写熟悉的生活,并不是让你去写大家共同经历的生活,而要在熟悉的生活中有着你独特的体验和感悟。

为此,当温州女作家林晓云将其散文集《棋杆底》书稿发给我,嘱我为其写序时,我还是犹豫了一下,我真怕她写的乡村题材散文是大路货,让我无话可说。这期间,我正读一本关于农村留守儿童的脱贫小说,还有一本是写北京协和医院及其大院的一部纪实文学。当我打开《棋杆底》,我就在琢磨,林晓云为什么要用这个书名呢?难道她当真要给我讲述一个“棋杆底”庭院里的故事?

在中国,有各种的庭院。在农村,几乎家家都有个院落,不管高低,也不管是砖墙还是石墙,抑或是篱笆扎的,作为一种格局一种占有,一种象征它就那样一代又一代地存在着。人们似乎只要有了院落,就有了家就有了日子就有了安全感。我到过作者所在的温州,但没到过她所居住的大安老家那个属于她的林家老屋,即所谓的林家大院。在福建、浙江、安徽一带有各种吊脚楼、土楼,也有各种各样的大屋,常常是几十家甚至是上百家聚集在那里生衍繁息。对于这种宗族宗教般的生活方式,我始终想亲自去体验,那里一定会有不一样的生活的底色和亮色。

林晓云以前写过报告文学、散文,这次集中精力笔力去写她的林家老屋,以对太祖父、曾祖父的历史叙述为源头,由远及近地将老屋的风土人情一一工笔般地呈现给读者,如对土地耕作的描写,如何育苗、插秧、播种、施肥、除草、收割,又如对门环、门楼、煤油灯、炉灶、制陶、弹匠、磨豆腐的详细解读,甚至包括对葬礼、建筑等风俗礼数的分析,让读者很是佩服这小女子对乡村的认知是如此地广阔而细腻。我在农村生活过多年,在当地政府也工作过几年,但我对生活的观察,远没有林晓云那么有心。我喜欢林晓云对生活的思考,她说,晒过太阳的泥土吸收氧气有利于农作物的生长。她还说,树是静思于天地的人,人是走动的树。这样的句子,在她的不经意叙述中随处可见,这足以看出她是一个真正被文学融化的人。林晓云的散文给我强烈的印象是语言,口语与书面语运用得恰到好处。尤其对民间谚语、歇后语(包括古诗)的引用,几乎是信手拈来。如“春耕不肯忙,秋后脸饿黄”“生土拌熟土,一亩顶二亩”等,让人遐想良久,这是劳动人民用经年岁月总结出来的,体现着劳动人民的无穷智慧。这是一种久违了的语言!

我注意到,在这本散文集中,作者笔下多次出现“小时候”这个词。是的,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曾经的小时候,小时候,是时间概念,也是空间概念,它承载着我们无数的记忆,柴米油盐、苦辣酸咸、人情冷暖,都尽在其中。特别是上了岁数,就爱回忆小时候,而且越来越清晰。我看过无数人的小时候,有些是共同的,如捉鳖捉蜻蜓捉黄鳝等等,虽然看着亲切,但因终究太熟悉了引不起胃口。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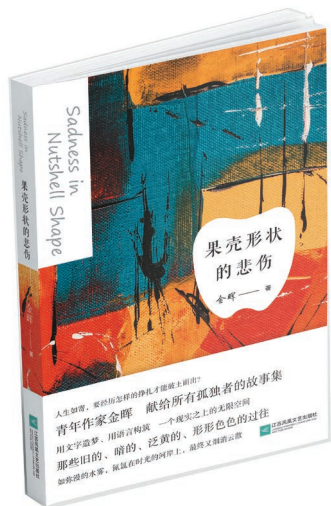


喜欢断章式的描写和思考,即不希望看到过于完整确定的作品。在戏曲中,称赞演员唱得好,往往用“有尺寸但没法量,有重量但没法称”来形容。我常想,在当下乡村散文的写作中,我们的许多作者大都沉浸在自己的故事里,生怕读者不了解他的家乡,恨不得在有限的文字里把家乡的各种信息全部交代给读者,这就犯了散文的大忌。诚然,散文写作离不开叙事、抒情,这是一个写作者的基本功。而要真正的把散文写好,在叙事、抒情之上,一定要学会写意,写意是空灵的,是美学意义上的,也是哲学意义上的。纵观林晓云的散文,叙事、抒情上已经相当成熟,如果在写意上再有所悟有所提高,她就是更优秀的作家了。无论如何,都应该祝贺林晓云这部散文集的出版,她的意义在于,对乡村散文的抒写她找到了另外一种可能。☑

在按捺不住与羞于表达之间

——《果壳形状的悲伤》自序

Article- 金 晖 Jin Hui



《果壳形状的悲伤》书影

十年前，我高中毕业去西安念大学，是个不大成熟的男青年。不成熟表现在不大擅长与人交流，遇到事情的时候，第一反应就是往后缩。大学第一堂课的时候，辅导员为了活跃气氛，让大伙儿都上去说几句，热闹热闹。话音刚落，教室就炸窝了，欢叫声此起彼伏，刚刚还和我一样蔫了吧唧地靠在椅子上的同学，此刻一个个都活过来了，纷纷登台抖擞才艺，什么秦腔啊，什么相声啊，什么长拳啊，什么京剧啊，就差没有把春晚的主持人请过来了。轮到我的时候，我磨磨蹭蹭的，脸红得跟涂了颜料一样，腿软得站不起身。在众目睽睽之下，我吞吞吐吐地解释，大意是说自己没有才艺。底下人都笑了，这时不知谁喊了一声，他是温州人，让他表演说温州话！在此之前，我不知道会说家乡话居然还会成为一种才艺，但我没办法，我

只能硬着头皮说。我不知道我的温州话说得标不标准，但我已经无暇去顾及了，因为当我说完的时候，大家都笑得东倒西歪，仿佛看了一场喜剧一样乐不可支。我们的辅导员这时也笑得合不拢嘴，她笑吟吟地看着我说，哎，你怎么这么羞涩，跟个姑娘似的！她这句话等于是往油锅里又滴进了一滴水，底下全“炸”了，我的脸一下红到了耳根。我徒然地张了张嘴，却什么也说不出。这种经历加剧了我的羞涩心理，让我从此羞于在一切公开场合表达。

夜深的时候，我喜欢一个人静静地到学校后面的家属区走走，因为那里经常一片漆黑，显得很安静。有时候，我还喜欢傍晚的时候去学校的食堂里切上一斤卤肉，再去篮球场对面的小卖部里舀几两花生米放到书包里，等到夜幕降临的时候，一个人塞着耳

机，默默地从东门出去，沿着古旧的墙根一路往南走，一直走到一条不知名的小路，看看四周无人，就拣着一块稍微干净点的台阶坐下来，从书包里摸出花生和肉，一边吃一边看着远处秋风下的植物。这是一条真正意义上的野路，有时候一晚上也看不到人，只有偶尔经过的几辆车，却又都呼啸而过。夜色渐浓，我感受着臀下传来的阵阵寒意，一个人痴痴地望着眼前空寂的道路，一时间大脑似乎停止了转动，忘记了恐惧，忘记了悲伤，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充实。周围的一切都使我如痴如醉。

有一天，我一个人静静地坐在这里的时候，在道路的尽头，突然出现一个姑娘。她穿着一件浅蓝色的运动上衣，下面是一条披散开来的棕色裙子，在风中轻轻地飘荡着，路灯透过树梢渗下来的光不时落在她的身上，使她的皮肤千变万化。她目不斜视地往前走着，在经过我的时候，突然转过脸瞥了我一眼，然后猛地加快了脚步往前走。整个过程简短得如一瞬。在那一刻，我感到自己体内的某种力量被震醒了。让我感到激动的不是她的长相，事实上我也看不清她的长相，真正让我感到内心一震的是，在这茫茫的人世间，在这无何有的小路上，突然冒出来一个素昧平生的人，和我在此骤然相逢。我们的人生之路何其纷繁，纷繁到稍一转念就各自东西，我们的人生又何其渺小，渺小到存在与消失对于这个夜晚来说都毫无意义，但起码在这一刻，我们的维度是相同的，我们的心境是相似的，这让我的内心感到了一种莫名的温暖。

我呆呆地看着她的背影，一直目送她到道路尽头。然后，我起来拍拍屁股，也朝前走去。夜色隐藏了我的行踪，使我一直得以跟在她的身后而不被发觉。后来，让我惊讶的是，她拐上了一条往西的路，一直走到学校的南门，进入了校园，然后一路往图书馆走去。我悄悄地尾随着她，跟着她来到了二楼的借阅室，看着她入座。借着阅览室的灯光，我看到了她的长相，内心毫无波澜。后来，我趁她去上洗手间的时候，鼓足勇气，把一张纸条放在她的桌上：请你明晚六点到南门口一聚，有要事商量。

次日晚上我在南门的寒风中等了两个多小时，却不见她踪影。失败再次把我打回了原形，我又变成那个羞涩而敏感的少年了。此后我再也不敢如此主动，这一幕遂成为我人生中的绝唱。

我相信我所有的朋友都拥有过一段敏感而压抑的岁月。人的情感总是守恒的，有时候，在现实生活中如鱼得水的人，内心世界就会苍白一些，而平日里沉默的人，内心往往流淌着一条汹涌的河流，如果找不到合适的出口，它一定会“溢”出来，所谓才华横“溢”就是这个样子。在现实生活中找不到慰藉的我，于是开始迷上了打游戏，但我当时玩的游戏还是比较单纯的，就是下下军旗、找人斗斗五子棋。至于为什么不打怪兽，原因也很简单，就是脑子不够转，不太会玩。这样过了一阵子，我在网上认识了一些人，偶尔也毫无心肝地聊聊天，排遣一下寂寞。但也只是隔靴搔痒。慢慢地，我把大把的时间挪到网吧里，我开始喜欢上在网吧里敲文字，那种拉上窗帘暗无天日的网吧环境让电脑屏幕上的文字看起来异常醒目。黑暗培养了我的幻想能力，当我敲下每行文字的时候，我都会想象着有个人一直坐在我的对面，看着我在文字的虚无世界里一阵撒野，等我玩累了，就停下来和我聊几句，彼此会心一笑，这种时刻陪伴的温暖是现实生活中任何人都无法给予的。

我不知道别人是怎么走上写作这条路的，但对于我来说，写作，就是在一个虚拟世界中寻找一个精神相通者。尽管迄今为止，我摆在世人面前的这些小说，显然都还达不到优秀的标准，但它们毫不例外的，都代表了我当时的心绪。写作的时候，指尖流出的每一个字，都是我认真活过的证据。它们有的是我沉重的心情碾过的痕迹，有的是我飞扬的梦想掠过的声音，它们既是我苍白的人生的写照，也是我满心向往的生活的幻影。检阅它们，就是在检阅自己的生命。我总是在想，假以时日，我们都将垂垂老去，但只要文字在，只要纸还在，我的这些情感都将永存。对一个写作者来说，还有什么比这更幸福呢。

曾经有一次，我在余华的某篇访谈中读到了这样的文字，他说：“我发现自己的写作已经建立了现实经历之外的一条人生道路，它和我现实的人生之路同时出发，并肩而行，有时交叉到了一起，有时又天各一方。这些短篇小说所记录下来的，就是我的另一条人生之路。”

很久以前，我把它抄在了自己的笔记本上，而现在我也把它送给所有还在写作这条路上走着的青年们。█

“隐秘通道”或临界

——读哲贵小说《仙境》

Article- 金 理 Jin Li

多么勇敢啊，第一位颠簸着、惊叫着穿过变幻莫测的海洋的人，当他看着家乡的土地在身后消失，他就将自己的生命托付给轻柔的风。他将海洋辟出一条前途莫测的路，却只能信任一块薄板，在生与死之间画出一道淡淡的线。

这是塞涅卡《美狄亚》中对人类发明航海术的歌咏。那勇敢的“第一个人”，在风与海洋的召唤下，置生死于度外，他将告别的，不仅是“家乡的土地”，还包括世俗成规、稳定的事物与一成不变的生活方式，以及所有这一切叠加起来对于人的角色规定。

而海上是一片混沌未知的“仙境”，既意味着冒险，也敞开所有可能……现在，余展飞也将“启航”——

从家开车到越剧团，大约需要二十分钟。车子一发动，余展飞身体有感觉了，兴奋了，柔软了。不是柔软无力，是柔韧，充满力量，跃跃欲试。同时，身体里好像有股水在流淌，可比水要绵柔，几乎要将身体溶化……他听见身体里有开水沸腾的咕噜声，那是身体被点燃的声音，他要绽放了。

也是从一个世界到另一个世界的越界，余展飞托付生命的“一块薄板”（借用哲贵创作谈中的用词“隐秘通道”）是越剧——准确地说——《盗仙草》。戏里有白素贞和舒晓夏，“美得不真实，惊心动魄”，他被“击中”。但为什么是这一出？与文戏中一往情深、含辛茹苦的形象

相比，作为武戏的《盗仙草》淋漓尽致地释放了白娘子的血性、刚烈与叛逆，人妖相恋，异类交合，白娘子原也是由爱越界、因情犯禁的美狄亚。在肉身、理性、生死法度与社会规范之外，魅惑异端的白娘子，顽强为自己打开了一条“隐秘通道”，朝向蓬勃而不可遏抑的爱欲绽放，那何尝不是一重欲仙欲死的“仙境”？

这么说来，《仙境》讲述的也是从一个世界偏离、穿行到另一个世界的故事。一个世界由秩序、规范和按部就班的现世组成，另一个世界则是由“隐秘通道”所打开的“仙境”。对于余展飞而言，一个世界意味着胶、线、针脚、皮料、采购、销售、公司上市……另一个世界意味着脸谱、盔头、戏服、剧本、唱腔……

与哲贵的其他作品一样，《仙境》以信河街为舞台，以这条街周边的人为主人公。信河街是一个民营企业特别发达的地方，据说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都在做生意。哲贵倾心描绘的就是这一特殊人群，在飞速的经济发展中积聚起财富，他们被称作新富阶层或成功人士。经济发展在今天已然成为整个社会的中心，然而在一般广告、影视剧与文学书写中，我们看到的只是由饮食生活、休闲方式、商务应酬等所构成的新富商人们的“半张脸”，成为公众既艳羡又仇视的符号。与此同时，他们另外的“半张脸”则被悄然隐去。余展飞在父亲安排下，从采购和销售做

起,然后独立经营,将工厂改为集团公司,在全国各地开出五千家专卖店,公司上市当天其个人市值达33亿元。无疑这是一个成功的商人。说哲贵偏好写商人,这没错;但可能需要追加一条补注:哲贵笔下的商人,大多是改革开放初期的第一批“试水者”,凭借着手艺、胆识与勤奋,由作坊、工厂到公司、集团,一手打拼出自己的事业,他们几乎没有脱离过第一线的生产制造。这么说吧,这些商人不是马克思意义上完全脱离生产劳动的资本家,而是生意人和手艺人的混合体,其身后拖着长长的传统手艺人的背影,甚至影响到后代。余展飞“自出生那天起,便注定这一生要和皮鞋捆绑在一起”,“在父亲眼中,和那些修补和定做的皮鞋几乎没有区别”,委屈的同时,余展飞也感到骄傲,因为习得了父亲的态度:父亲没有将皮鞋当作商品,而是当作人,对父亲来讲,皮鞋竟是有性别的,分男鞋女鞋,任何一双鞋一上手,都会让它们发出独特的光芒,会给它们全新生命……这不是资本家,而接近阿伦特笔下的儿童与收藏家:“对于儿童,物品还远不是商品,还没据其用途来估价……只要收藏活动专注于一类物品(不仅是艺术品,艺术品反正已脱离日常日用世界,因为它们不能“用”于什么),将其只作为物本身来赎救,不再是达到目的的手段而有了内在的价值……收藏家‘梦萦一个悠远或消逝的世界,同时幻入一个更美好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中,人们不再像日常世界中那样各取所需,物品也从需求使用的劳役中被解放出来’。”余展飞在商业市场上蒸蒸日上,必然也在“需求使用的劳役”与资本游戏中载浮载沉,由此不免愈发怀念父亲对于皮鞋的感情,“梦萦一个悠远或消逝的世界,同时幻入一个更美好的世界”,于是《盗仙草》和白素贞从天而降,那是由“隐秘通道”指示的“仙境”。

《仙境》中父亲对于皮鞋的寄托,与哲贵的写作旨趣相同:把物从市场中分离出来,不再只是使用价值、交换价值而稟有了“内在的价值”;将人从分类秩序(职业、身份、社会地位等等)中解放出来,不再只是“半张脸”,而恢复其完整、自由与尊严。由此我们应当追加第二条补注:哲贵的文学由特殊抵达普通,以商人为镜像,实则观照的是芸芸众生。我们每个人都需要这条“隐秘通道”,给日常生活打开一个出口。而且这个出口并不是外部“仙境”

赐予的,而来自我们的反身自省,来自我们对人的丰富性的承诺。据哲贵说,中国社会从农耕走来,民间对手艺人有崇拜心理,认为手艺人介于人与神之间的“妖怪”。白娘子是人神合体的妖怪,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是。借用黑格尔的论述,人的意义正在于“有限”和“无限”的辩证统一:“人格的要义在于,我作为这个人,在一切方面(在内部任性、冲动和情欲方面,以及在直接外部的定在方面)都完全是被规定的和有限的”;但是,人的意义并不只在上述“人格”的向度上被穷尽,“人实质上不同于主体,因为主体只是人格的可能性,所有的生物一般说来都是主体……人既是高贵的东西同时又是完全低微的东西。他包含着无限的东西和完全有限的东西的统一、一定界限和完全无界限的统一。人的高贵处就在于能保持这种矛盾,而这种矛盾是任何自然东西在自身中所没有的也不是它所能忍受的”。人之为人,在于其拥有一种能够从一切肉身性、社会现实规定性中抽象出来和超越出来的可能,这是人的“无限性”,“人的高贵处”。这并不是拔高,而是对人“实质”的趋近与认领,《仙境》中有一段点题性的描绘:“白素贞让他突然从现实生活中飞起来,让他看到原来没有看到的東西,那些东西是他以前没有想过的。”

故而,《仙境》的指向并不是“生活在他处”,而是不断擦洗内心的镜面,“唤醒”(这是《仙境》中的用词)人本有的可能性。父亲的形象在这篇小说中是不可或缺的,他长年在皮鞋店里修修补补,让我联想到日复一日编织、拆解毛衣的佩涅洛普,素来被视作日常秩序、现世维度的象征。“幻入一个更美好的世界”的越界冲动,绝不意味着放弃世俗社会和我们每个人签署的契约、放弃在契约状态中妥善安放自身的品格。与其说越界,毋宁说是“临界”,即不断地将常态生活相对化;与其将“隐秘通道”实指为通达“仙境”的捷径,毋宁理解为在远行与复归间营造出紧张的力学关系,“人的高贵处就在于能保持这种矛盾”。这么说来,当越剧团特批名额的机会摆在面前,余展飞的婉拒就不难理解,因为如果成为剧团演员,在本职与业余间的那层原有的张力就消失殆尽了。照应本文开篇,第一位勇者辞家冒险,变幻莫测的海面上,也许即将与归家的奥德赛相逢……

大地上的书写

——读周华诚的《一日不作，一日不食》和《素履以往》

Article- 吕峰 Lü Feng

1

人与人的相遇需要缘分，人与文章的相遇也需要缘分。读到一篇佳文，如饮春醪，如对佳人。机缘之下，结识了周华诚先生，并读到了他的佳文，我欣喜莫名，饕餮到我多年来不曾享受到的精神盛宴。从《父亲的水稻田》《草木光阴》，到新出版的《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素履以往》，每一本书都是寂寞、恬静、清新的书，每一本书都是智慧、健康、向上的书，犹如智慧之火，照人前行。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诗人海子想拥有的这所房子，是他心中的净土，也是他精神的高地。现实中，许多人心中都有一处精神的高地，如梭罗的瓦尔登湖，如安妮·迪拉德的听客溪，如张炜的胶东半岛，对周华诚来说，他的精神高地是浙西广袤葳蕤的大地，特别是故乡的那片土地，那是他地理意义的故乡，也是他精神上的故乡，更是他文字的土壤。那片大地上的风景、风物、习俗组成了独属于他的文学因子。

周华诚关于大地的书写取得了不俗的成就，我读到

的极多，这是我的机缘，也是我的福气。读他的文章，我想起了古希腊神话里的安泰。安泰是众所公认的英雄，所向无敌，地神盖娅是他的母亲。安泰在战斗时，只要身不离地，便可源源不断地从大地母亲身上汲取力量，因而能够击败任何强大的对手。对周华诚来说，大地也是他取之不竭的力量，给他提供无穷的力量和养分。他也把心贴在了大地上，倾听着大地的歌唱，记录下大地上发生过的以及正在发生的事情。

读周华诚的散文，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梭罗的《瓦尔登湖》，想起了奥尔多·利奥波德的《沙乡年鉴》，想起了安妮·迪拉德的《听客溪的朝圣》，想起了苇岸的《大地上的事情》，虽然故事的所在地不一样，虽然表现的内容不一样，却有异曲同工之妙，都是写给大地的歌，都是最诚挚的情感的宣泄。我一直对周华诚的写作抱有期待，因为他的写作关乎故园、关乎自然、关乎日常，因为那些文字是从血液里流淌出来的，带有他的情感和温度。在新出版的《一日不作，一日不食》和《素履以往》中，有着更直观的体现。

《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着眼于浙西一个名为五联的村庄，以及村庄上的一片水稻田，书写了他在故园的土地上耕作多年的收获，记录了他在一小片土地上的劳作与修行，以及与一大群陌生人的遇见与欣喜，并由此展开对江南农耕文化、风土人情的持续书写，同时赋予其新时代的特点和内涵，书写时代精神，传播正能量，旨在为脚下这片土地留下一系列如诗如画的篇章。

《素履以往》记录了周华诚行走于钱江源头开化县的点滴记录，这是一场行走之旅，更是一次心的觉醒，一次与大自然的倾心交谈。“心之所向，素履以往。”周华诚心所向往的，是月光溪水、晚霞落叶，是鸟鸣虫吟、蔬食美酒，更是山野生活的缓慢、诗意与宁静。他行走于向往已久的山野之间，以平等之心，以敬畏之心，探寻熟视之下的诗性与诗情，注重自然与心灵之间的对话，启发读者一起去发现寻常事物背后的隐秘美好。

周华诚说：“目光清澈的人，早晚都会在稻田相见。”其实，目光清澈的人又何止在稻田相见，他们会在书中、会在旅途中、会在生活的间隙、会在每一个美好的瞬间相遇。

2

故园对每个人来说都是一个挥之不去的梦。眷恋故土是人的本性，哪怕那片土地再荒凉、再贫瘠，也一定生长着属于这片土地的植物，也可开出属于这片土地的漂亮非凡的花。每个人的心里，都藏有一个故园，它可能是一座山、是一条河、是一株树、是一栋老房子。艺术大家黄永玉在《无愁河的浪荡汉子》中写过一句话：“文学上，我依靠永不枯竭的古老的故乡思维。”江南文人黑陶写道：“一个优秀的写作者，是将自己的故乡，视为人间的缩影。”

周华诚对故乡有一种与生俱来的眷恋，对他来说，浙西那个名为五联的村庄深处，那片连绵起伏的山林，留着他终生难忘的欢乐、憧憬与向往。正是因为这种情感，他才创作出如此有魅力、如此迷人的作品。故园的诸多事物都是美好的，都是让人难忘的，在《一日不作，一日不食》中，周华诚以淡雅的笔墨白描了他眼中、心中的村庄屋舍、树木牲口、春耕秋收等，那是一种田园美、诗意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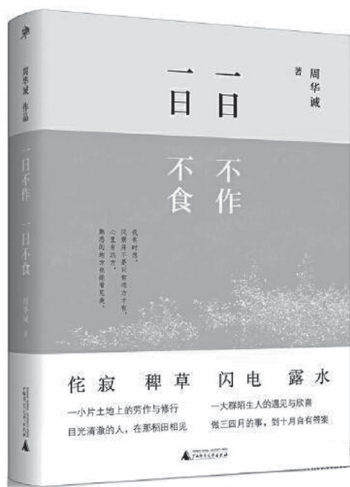
《素履以往》书影

他用炊烟、用草木、用鸟鸣、用耕耘，和时空对话，并从中汲取养分，不断地修正、完善自己。

无论在哪里，无论从事什么职业，周华诚一直默默地关注着、思索着故园，最让他念念不忘的是水稻田，或者是那一碗蕴藏着晨风夜露的米饭，那也是纠缠他一生一世的味道。为此，他成了一名稻田工作者，推行“父亲的水稻田”这个乡村试验项目。他一边跟着父亲种田，一边记录和书写这片稻田与这座村庄的故事，也让他收获了更多的美好，“它是一种对生活的提醒。每一次下田劳作，都成为一个契机，让我停下脚步，想一想来时的路，想一想要去的方向”。因为这个项目，更多的人走进了农田，亲近了土地，去感受劳作的辛苦和粮食的来之不易。

“人以天地之气生，四时之法成。”古人有一整套认知四季、认知自然、认知天地万物的方法，春种、夏长、秋收、冬藏，寥寥八个字囊括了四季的轮回，凝结着了不起的生存智慧，并由此转化成诗意的生存方式。劳作即修行，古时如此，现代亦是如此。无论什么时候，劳作对于人来说都是不可或缺的。不劳作则无以为食，宣示的是一种生活的态度，像周华诚所说：“干活，真的不仅仅是谋食的手段，也是让身心愉悦的一种方式。正是这样的劳作过程，使人的自身价值得以体现，觉得自己是一个有用的人。”

一粥一饭，当思来处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周华诚在《一日不作，一日不食》书中告诉我们，对日复



《一日不作，一日不食》书影

一日的劳动要心怀热爱，“世界每天都在变，但生活的快乐、劳动的价值、生存的意义却从未变过”。他告诉我们每一粒粮食都需要我们去尊重和敬畏，“一群蝗虫，或许能让一片稻田颗粒无收；一场稻瘟，也会让连片水稻一夜焦枯”。当然，他也给我们讲述了劳动的快乐与收获，“看着眼前的田野被自己的劳动成果所覆盖，于是得到鼓舞，得到信心，得到一种心灵的丰富与充盈”。

王充闾先生写过：“故乡是一个人灵魂的最后的栖息地。”周华诚也自豪地写道：“当我在稻田或是在溪中，我会觉得，我是有故乡的人，我是有桃花溪的人。”他以自身的经历为我们提供了另一种解读故园的文本，另一种生活的智慧，希望每个人都有一方稻田，都有一条桃花溪，都有一个可以安放心灵的故乡。

3

万物有灵且美！

大自然是一本读不完的书，风吹云动，雨来雪落，草木荣枯，花落果熟，虫来鸟去，都是自然的恩赐。与大自然打交道，是一种很美妙的生命体验，所有被大自然酝酿出来的文字则是美妙的、芬芳的，它包含了人世间的美好情愫，鲜活、微妙、深情。周华诚在《素履以往》的自序中

写道：“山水是一本读不厌的书，一沟一壑，一草一木，都有无穷的深意。我一读再读，常读常新。”

18世纪中叶，年仅28岁的梭罗拎了一把斧子独自来到人迹罕至、风光旖旎的瓦尔登湖畔，亲手搭建了一间简陋的小木屋，从事着最原始的建设与耕种，用充裕的时间来思考自然、思考人类自身。他日日沉浸在瓦尔登的湖光山色中，以花草树木为邻，以飞禽走兽为友，深味着大自然的湖山之美。他对瓦尔登湖的地理、人文、社会、民俗、动植物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研究，也因此学会了如何阅读大地上的事情。

《百年孤独》中神秘的吉卜赛人墨尔基阿德斯在表演了磁铁的魔力之后，对老布恩地亚说：“任何东西都有生命，一切在于如何唤起它们的灵性。”大自然是周华诚散文书写的重要内容和主题，在他的笔下，你随时随刻都能感受到大自然之美，那种美是无法预料的，他让我明白了，只要心有所期，万物之美便会接踵而至，“一棵树出现的时候，一条河出现的时候，一片田出现的时候，人就可以很快回归到自然状态，成为一只鸟，一只松鼠，一只鱼，一只蜻蜓；松弛，随意，轻盈，自在，这些随即附体。珍贵的月亮星星，出现在头顶”。

对周华诚来说，自然是可观的，也是可听的。“我曾把雨夜屋檐滴答落水的声音录下来，也曾把海浪拍打岸边的声音录下来，还有风吹过竹林的声音，以及磨石尖高山上风摇动松针的声音。那些声音美妙极了，世上最精妙的语言都无法模拟出那些声音，它们如此丰富而有层次，层层叠叠，一波又一波”。这是周华诚对大自然的倾听，也是他对生命的倾听。这种倾听可以直达生命的隐秘之境，可惜大多数人在日复一日的奔波中，早已丧失了倾听自然的纯真。

中国人崇尚自然，讲究道法自然，讲究天人合一，“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西方的康德晚年说过：“有两种东西，我们愈是时常愈加反复地思索，它们就愈是给人的心灵灌注了时时翻新，有加无已的赞叹和敬畏——头顶的星空和心中的道德法则。”这些都是前人的智慧，告诉我们要穿越嘈杂的喧嚣声，学会聆听来自自然的消息，学着成为大自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在周华诚的散文中，我感受到了一个与万物荣辱与

共的作家的灵魂。“树林高处的雨滴滑落下来，敲打在我的头上，我与一棵高处的树木由此建立了某种微妙的关系”。这是在钱江源，周华诚与一棵树的温柔相遇。“一股山野气，一股清泉气，一股烟岚气，自茶香里缓缓溢出，在舌上漫漶开来”。这是周华诚与开化绿茶的美好邂逅。读来，似乎置身于广袤的大地，似乎置身于云雾弥漫的山峦，似乎轻轻一吸，散发着清新的草木之气就吸进了肺腑之间，吸进了生命之中。

塔科夫斯基在《时光中的时光》中写过一句话：“一个人必须独处，贴近自然，贴近动物和植物，与之相触相通。”其实，一个人贴近自然、贴近动植物，也是一个发现自我、寻找自我的过程，像周华诚所说的：“把森林当家的人，鸟兽草木也把他当了自家人。”

4

钱穆先生倡导爱美的生活，他说：“人类在谋生之上应该有一种爱美的生活，否则只算是他生命之夭折。”周作人先生也说：“我们于日用必需的东西以外，必须还有一点无用的游戏与享乐，生活才觉得有意思。我们看夕阳，看秋河，看花，听雨，闻香，喝不求解渴的酒，吃不求饱的点心，都是生活上必要的。”周华诚的写作以及他策划的“雅活书系”便是这样，希望文艺与生活相结合，希望通过一点一滴、身体力行，把生活的美学传达给更多的人。

萨特说过一句话：“对于饥饿的人们来说，文学能顶什么用呢？”确实，文学既不能充饥，也不能变现，更不能满足人的任何生理欲望，但是文学可以让我们正视内心的呼喊，可以让俗常的日子更有生动的气息和美的享受，这种美又可以滋润情感。在《一日不作，一日不食》和《素履以往》中，有许多文章的题目像一句诗，生发无限的想象，如《被一树梨花挡住去路》《三亩清风明月》《他的口袋装满山野的秘密》《一场雨突然而至》《莲花尖的一滴水》……

在周华诚的散文创作中，他记录了无数日常的场景，均隐含着难以言说的动人之处。在他看来，看油菜花，饮桃花酒，吃一碗饭，喝一杯茶，听一场雨，遇新朋友旧，都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满足感。他在《自序：对于美好，

我们知之甚少》中写道：“种田之后，每一年都有新鲜的事情发生。我们在稻田边吟唱，在烛光里读诗。在雨中行走，在烈日下劳作。在田埂上闲坐，看流云从远远的山头，一点一点地流淌，流到我们的头顶，再流到另一个地方去。”

世界很大，大到我们穷极一生也无法看清。在我们相对短暂的一生中，会遇到无数的人，熟悉的，陌生的，每个人都是世界派来的神秘使者，他们肩负着某种使命，在生命的瞬间闪现，然后又消失，像雾一般飘忽，像神秘的光线一般照亮，让我们获得更丰盈的空气和阳光。在周华诚日常的行走中，他结识了无数目光清澈的人，如待茶的老丁，如擅烹的余大哥，如把森林当家的老陈，从相识、而熟稔、而成为知己，像好茶能经得起沸水的考验，他们的友谊也承受了尘世的侵蚀，如茶一般让人眼明心清。

美国的安妮·迪拉德写道：“我所谓的纯真，是我们纯然沉浸在某一样东西的时候，精神上的忘我状态。此时心灵既开放而又全然专注。”在周华诚的笔下，我们可以感受到这种忘我和纯真，如他在开化吃鱼的时候：“我一个人，在庭院的石桌边坐下，开始吃这一道清水鱼。溪水在边上潺潺流淌，鸟儿在天空中鸣叫。这山里的日子，宁静缓慢。我吃着鱼，看着远处的山，山上竹林茂盛，云雾停栖在山腰，久也不散，也不移动。余大哥在厨房里忙碌，一条狗跟在他身后进进出出。我吃了半天鱼，抬头看时，那云雾依然停栖在山腰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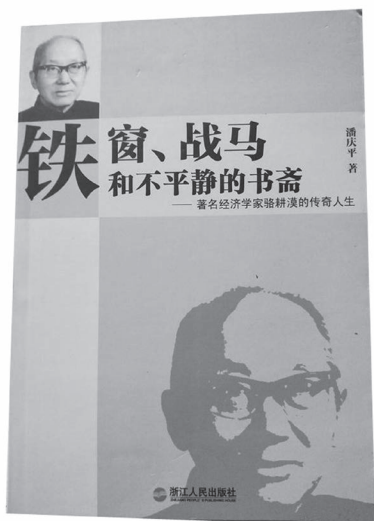
“对于美好，我们所知甚少。”现在生活中的许多人，像发动机上的传送带永不疲倦地忙碌着，生活也变得粗糙草率，如何保持内心的宁静和纯洁是每一个人都要面对的问题。周华诚在他的写作中给出了答案，只要我们以一颗清净心、欢喜心、平常心、柔软心、自在心，淡定从容地过好每一天，日常俗世里的每一天都是不可辜负的美景良辰，即可得人生之大自在。

诗人海子曾写道：“做一个诗人，你必须热爱人类的秘密，在神圣的黑夜中走遍大地，热爱人类的痛苦和幸福，忍受那些必须忍受的，歌唱那些必须歌唱的。”周华诚虽不是诗人，却一直努力着，体会、思考、反思，也一直用这样的一种方式来进行写作，也希望在未来能读到更多关于大地的书写，聆听他来自大地深处的歌唱。☞

若个书生万户侯

——评潘庆平《铁窗、战马和不平静的书斋》

Article- 熊春芳 Xiong Chunfang



《铁窗、战马和不平静的书斋》书影

“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请君暂上凌烟阁，若个书生万户侯！”我国自古以来就有书生投笔从戎的传统，尤其是国难当头的时候。晚唐的“鬼才”李贺的一首《南园》，说出了多少有志男儿的心声！当代著名经济学家骆耕漠就是这样一位在国难当头之际响应时代需要、毅然投笔从戎的有为学者。

作家潘庆平在其长篇纪实文学《铁窗、战马和不平静的书斋——著名经济学家骆耕漠的传奇人生》一书中，翔实地描述了一位经济学家兼革命家从抗日战争、三年内战到建国后所经历的一系列大大小小的政治运动，晚年在和平的建设时期依然宝刀不

老，发挥余热的传奇故事。恕我孤陋寡闻，在当代经济学家中，张闻天、孙冶方、顾准都听说过，唯独没听说过骆耕漠其人。假如不是一个偶然的会拜读到这部著作，我可能至今还不知道当代竟有一位成就如此卓越、思想如此高尚的经济学家。

骆耕漠的童年是不幸的，从他以笔名“骆耕漠”的“骆”为姓氏就能窥知一二。骆耕漠原本姓丁，1908年出生于临安於潜的横山头，生母周德娣在他刚出生不久，就因大出血去世，父亲丁步松只得将他过继给已出嫁的三姐丁淑梅家，改名李政。然而他的养母丁淑梅，就像他感觉的那样，似乎并没有多爱他。她原本答应跟孩子一起出去看

戏,却因为临时有牌友约她搓麻将而爽约,根本不顾孩子的感受。她还诬陷他偷了自己的50个铜板,想用粗大的棉针严刑拷打,逼他招供。别说是养母养子之间本来就容易产生隔阂,就算亲生母子又如何!我们高中学过的课文《郑伯克段于鄆》中,郑庄公因母亲武姜一味偏袒弟弟共叔段,竟恨恨地发下毒誓:“不及黄泉,无相见也!”人一生都在寻找爱,或许骆耕漠只能从寄养在乡下的奶妈吴妈妈那温暖的怀抱里,才能觅到一点点母爱吧!

骆耕漠的童年经历与诗人艾青何其相似乃尔!艾青本名蒋海澄,其母生他时难产,其父认为这是个不祥之兆,并找来一个算卦先生,说他生下来就是克父母的。因此他一出生,就被送到一位贫苦农民家里抚养,直到五岁才回到家读书。但他回家后依然受到冷遇,不许称自己的父母为爸爸妈妈,只准叫叔叔婶婶。艾青成年后,以饱蘸感情的笔墨写下《大堰河,我的保姆》一诗,以怀念那位给他喂奶的善良农妇——大堰河。他后来结婚生子,自己的几个儿女也都跟着姓蒋,而是改姓艾,或许这也是在表达一种无声的不满吧?

但骆耕漠也是幸运的,因为他毕竟还有一个深爱着他的父亲。他初中毕业后,想继续到杭州求学,养母丁淑梅却巴不得他早点学手艺赚钱养家,他只好偷偷逃到杭州的学校周边租房子旁听。后来他写信回家,是他父亲给他筹学费和生活费;他因投身革命而被捕入狱,又是父亲多方筹款,想尽一切办法营救他;他遵照上级指示撤离皖南,潜回老家,绕个大圈子进入上海,又是父亲四处借债,甚至借高利贷筹措路费,并秘密护送他出去……他后来的成功,离不开他父亲的默默的、强有力的支持,而他养母的面目则似乎很模糊了。

纵观中国历史,文人从军或从政的不在少数,最著名的就是东汉的班超,他是“投笔从戎”的创始人。为了显示自己从军的决心,他将笔扔到地上,从此再也没有拾起来过。近代史上,还有一位饱受争议的人物,也是弃文从武,他就是过了83天皇帝瘾的窃国大盗袁世凯。从同治十三年到光绪三年,袁世凯在北京苦读诗书足足四年,却连个举人都没考中,这成为他一生中最大的遗憾。他愤怒地将满箱的诗书付之一炬,投奔淮军将领吴长庆,立刻表现出与众不同的军事才能,从此开始了戎马生涯。这

些人均是拿得起却放不下,笔与枪像是互不兼容的,但在骆耕漠这里,二者角色的相互转换却极为自然。

骆耕漠身上交织着经济学家和革命家两种身份,然而更多的时候却是合二为一的。早在浙江省立甲种商业学校求学时,他就投身国民革命军,并改名李抗风;后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商校共青团支部,团结校内的进步青年,巧妙地与国民党的右派势力周旋。被捕入狱后,他在狱中一方面百折不挠地与敌人斗智斗勇,另一方面坚持秘密读书,“上自修大学”。

出狱后,他来到上海的《中华日报》编辑部,写下《美亚丝厂工潮始末》《水旱灾的交响曲》《死亡线上的中国煤炭工人》等一系列揭露黑暗现实的文章,引起强烈的社会反响。1935年6月,国民党北平驻军何应钦将军与日本侵略军的华北派遣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秘密签署卖国协议,骆耕漠当即花三个通宵查阅资料,奋笔写下《轰动全国的华北走私案》,刊登在《世界知识》半月刊上,尖锐抨击“何梅协定”带来的恶果。此文当即被上海多家报纸转载,并被收录到《中国经济论文集》一书,他还被许多社团邀请前往作“华北走私案”的专题讲座。

骆耕漠的戎马生涯中没有多少冲锋陷阵的记录,但他依然称得上是一位真正敢于出生入死的勇士。抗日战争期间,这位文质彬彬的书生又毅然放下手中的笔,充分利用所学的经济知识运筹帷幄,调遣物资。他在苏北大后方接管江淮银行,发行新四军的“江淮币”,护送银行的金条与银圆到安全地带;建立华东野战军供给学校和二期供校,以保障部队的战略物资的后勤供给,并为新解放的大中型城市输送部队供给人才和财经干部……

他长期从事军队后勤和供给工作,组织工作严密,部署合理周到,忠实执行中央、中原局和总前委的各项指示和决策,不怕困难,不怕吃苦,不分昼夜地勤奋工作,出色地完成了后勤保障工作。尤其是在淮海战役中,他负责豫皖苏区的财经和供给工作,为部队提供了数量巨大的粮食、被服、柴草、食盐、军用物资等,动员数十万民工踊跃支前,为保障战争的胜利做出了巨大的不可磨灭的贡献。

然而,退去了战乱时期的惊涛骇浪,重回和平的建设年代,他又可以重新拾起久违的笔,继续在自己的经济学



《浮玉》杂志

领域耕耘不止。由于受“潘杨案”的牵累，骆耕漠突然被隔离审查。幸好结案时，组织上宣布他不属于“潘杨分子”，总算逃过一劫！但他再也不能回到国家计委这个权力中心，而是调往以书斋为伴的中科院经济研究所，这显然是一次人生的坠落。骆耕漠虽然无力回天，但骨子里有一种不屈不挠之气——他手里还有一支笔，照样能打出一片属于自己的天地。他运用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来阐述中国经济的宏观控制，其研究成果成为国内的一座无法逾越的高山。

骆耕漠生性豁达乐观，即使被举家下放到“五七”干校，也丝毫没有气馁。在那些暗淡无光的日子，他不仅与妻子唐翠英相濡以沫，共度时艰，并且尽可能地周济同事朋友。骆耕漠与顾准之间的友谊，在那个告密成风的年代里，实在是难能可贵。顾准是孤身一人下放的，骆耕漠把他当家人一样，吃饭时经常叫上他。1974年，顾准已是身患重病，头上仍戴着一顶“右派”帽子，尽管骆耕漠自己也身背沉重的十字架，依然不顾一切地为还顾准的人身清白四处奔波，最后组织终于同意顾准摘帽。顾准在弥留之际听到通知，竟动情地失声痛哭，并在临终遗嘱上深情地写下“衷心感谢耕漠老友”的一段话。

骆耕漠的学术魅力与人格魅力，不仅深深地影响着当代人，而且潜移默化地滋润着他的儿女。改革开放之初，骆耕漠之子骆一禾以北京西城区文科状元的优异成绩考取北大中文系，与海子、西川并称为“北大诗坛三剑客”。骆一禾所走的道路虽然与其父完全不同，但他们追求真理的执着精神与热情助人的美好品质却是一脉相承

的。著名诗人海子在山海关卧轨自杀后，骆一禾谨遵好友遗命，不仅妥善地办理了海子的后事，还为其诗集的出版而奔走呼号，不幸累倒病逝，这多么像其父当年默然无声地接济同事顾准啊！

在《铁窗、战马和不平静的书斋》一书中，潘庆平以其一贯平实的语言风格，娓娓讲述骆耕漠这位世纪老人跌宕起伏的人生。他把真挚的感情充分内化，把丰富的思想加以浓缩，表达时没有渲染和夸张，没有达到极致和饱和，这样就显得内在感情更丰厚、语意更深广。作品追求的是一种深沉的美、朴实的美、含蓄的美、留白的美，带给读者无尽的回味与思索。

顺提一笔，潘庆平本人一生的经历也十分丰富，有着多重身份：他大学毕业后，曾经执教于某高中，因此有人称他为潘老师；又因他当过临安县副县长，所以有人称他为潘县长；后来他辞职下海，开发浙西大峡谷获得极大成功，又有不少人称他为潘总；他还一手创办了大型文学民刊《浮玉》杂志，故尔也有人称他为潘社长、潘总编……就像经济学家骆耕漠在笔与戎之间自由转换一样，潘庆平在扮演这多重角色时也显得游刃有余。但我最习惯的还是称他为潘老师，不仅因为副县长有选举换届的时候，老总也有退居二线的时候，而只有“老师”是永恒的；更重要的是，不管他从事何种职业，他对文学事业的热爱都是一以贯之的，他对文学新人的扶植也是持之以恆的。■

学至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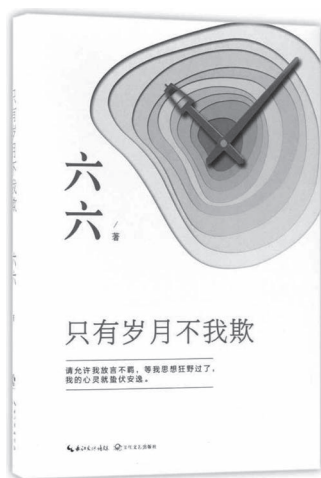
Article- 张德强 Zhang Deqiang

近日在看著名女作家、编剧六六的随笔集《只有岁月不我欺》(长江文艺出版社2018年5月版)。那天去市中心的图书馆,发现书架上也有少量中文新书,就把这本借回来了,闲着时翻阅。六六本名张辛,“70后”,安徽人,现在属新加坡籍华裔,住上海。我是当年看了电视剧《蜗居》才知道她的。

六六的作品内容敏感,视角大胆,往往会在社会上引起话题探讨。她的语言风趣幽默,行文跳脱飞扬,细节鲜活生动,散发着生命的纯朴睿智。这本散文随笔集保持她一贯的简洁犀利风格,善于从平凡的日常事物中发掘生活本质,有所思索,颇具哲理。

其中一篇《不知老之将至》,读后很有同感,触动甚深。去年六六在接受电视主持人乐嘉采访时,尚在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读硕士学位,问她毕业后干什么,回答是再赴美国进修一年英语,然后报一个心理学博士专业,惊得乐嘉感叹不已:“我认识你的这几年你每天都在学习!你到底想干吗?”六六说:“我想在自己年老时,依旧能感受生命之美。”

她不想让自己老了以后活在整天期盼儿孙电话的孤单里,也不想晚上的娱乐除了看电视就是跳广场舞。六六认为,人进入老年阶段记忆力不及年轻人,但智慧却无法比及——前提是你从未放弃学习,你永远在进步。



《只有岁月不我欺》书影

“活到老学到老”一语出自古代雅典著名政治家梭伦之口,直译是“我越老越学到了很多东西”。是的,学习不只是孩童和青少年的任务,而应该是相伴终生的。阅读、浏览、笔记,时时刻刻总在学习过程中,贮存大量信息,接受新鲜知识,不断充实自己,与时代同步而不被淘汰,同时,一直处于忙碌之中,就会忘了年龄,重新青春焕发,拥有一个丰富的精神世界,这才是自在幸福的老年。

六六在文中举了海尔集团老总张瑞敏的例子。张瑞敏是共和国同龄人,日理万机,忙于事务,却始终能坚持每周读两本书,学习研究了许多跨时代、跨学科、跨技术的难题,勤思考细领悟,努力跟上世界发展的步伐。他思维敏捷,博学多才,古稀老人不输于青年先锋,甚至令后辈难以企及,甘拜为师。

在国外,我常见很多气质极佳的老年人,尽管满头银发,白须飘飘,却腰背笔挺,精神抖擞,打高尔夫球,骑山地自行车,亲自动手修车洗车,在地铁上看书读报,到图书馆借阅查资料。生活得十分充实潇洒,令人羡慕。

看来,我也得不断扩大视野,拓展自己的兴趣爱好。除了含饴弄孙、写诗作画之外,不妨多读点其他类型的书籍,补充更多新知信息,吸收一些前沿科学的营养,才能达到孔夫子所云“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的境界。☞

底色，及有限真实

——《走在前面的人仿佛消失在去往远方的山路上》创作谈

Article- 马叙 Ma Xu

在散文写作中，我想到的首先不是散文本身，而是生活本身。构成我生活的有三个原始支点，一是林场，二是部队，三是工厂。尽管自工厂之后还经历了许多次生活变迁，但是前三者是构成我最基本也最有力量的生活及人格基石，它们就像人生底座的“金三角”，赋予我最底层、最原始的生命色泽。

上佛垟林场的生活是我青少年时代最为重要的部分。我小时候随父母在林场生活、成长，一直到参军离开林场为止。林场的高强度劳作对我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因此，它一直居于我记忆的最高处。其实上佛垟林场于我而言，书写它是一个必然，也是作为一个个体通过书写对一个时代下林场的呈现。在任何一个大时代下，个体的存在都可以忽略不计。但是，书写个体必会书写到那个时代对个体的裹挟与影响。哪怕在远离城

市、远离文化的大山里的林场，照样被时代所紧紧地裹挟着。林场于大山而言，又相对是一个地域的弱副中心，它比周边的公社机关更具传奇色彩，公社机关人员基本都是由当地人组成，人员中最远的也就来自本县城里，但上佛垟林场则不一样，因为它的人员构成比之周边的几个公社机关要复杂得多。这里有温州知青，有外县调入的干部、职工，有省内分配来的林学院毕业的技术员，还有后期县里来的知青，还有退伍军人，而林场的农民工也来自周边的多个公社。所以，上佛垟林场是一个相对复杂的单位。在林场里，还有许多种方言，温州话、罗阳话、闽南话、蛮讲话，这大不同的语言也加强了林场的复杂性与丰富性。正因为林场这种人员组成的特殊性，因此它在周边的村庄与周边的几个公社中有着很高的关注度。这样背景下

的林场，同样受到了当时那个时代的影响。首先是文化读物的稀缺，除了父亲的几本像样点的文学书籍之外，几无读物，我记得很清楚，阅览室只有可怜的几本书籍，当我把这些都读完后，后来甚至连《群众演唱》《小演唱》《群众文艺》《东海民兵》等都找来读。而知青人群则给了我文化方面的影响，他们手抄的、油印的，电影歌曲、外国歌曲，包括地下歌曲，比如流传一时的《南京知青之歌》；还有生活方式、语言方式、人际方式；还有那种叛逆的个性、不羁的言行、直言不讳的说话方式、个性表达等等，都对我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于他们而言，我既是游离于这个群体的，但又不自觉地暗中融入了这个群体，也慢慢地获得了互相认同，虽然年龄差异大，但是不妨碍相互间的深度交往。于生活而言，上佛垌林场是一个强劲的生活处所，它多变的气候、险峻的山崖、茂密的树林、人际的交缠、大强度的劳动，直至身体的伤害等等，这一切对我的人生、性格、人格、人际方式，以及对外部世界的感受方式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这个群体中的悲观、乐观，包括暗黑人格等都不同程度地影响了我。

这种影响，远远超越读物，超越学校教育，超越后来的一次次的变迁所带来的影响。

我永远清晰地记得一次赶车回老家的过程。全家凌晨两点起床、洗漱，吃完饭三点，然后手电筒照着曲折的山路摸黑行走赶往五十里外的彭溪车站搭乘早上十点唯一一班开往温州的班车。由于带着行李走崎岖山路的体力消耗，当到达彭溪车站时，我已经精疲力尽。

可以说林场既是塑造我的第一生活现场，又是始终在我意识中占据着重要成分的重要思想情感所在。

这些，也都自然而然地对我的写作产生深刻的影响。

在我的散文写作中，我一直认为生活始终雄踞于文字上方，低处的生活有着文字不可企及的力量，而且散文写作中的自我须有自省能力，即这个我是真实的，不是虚拟的，也不是夸大或缩小的。生活赋予个人的，在当时的生活现场中，有些是乐于回忆的，而有些则是不堪回首的，但于后来的写作，它们都是一种可贵的给予。哪怕当时的坏，都是一种给自己以反思的力量，及审视的动因。

1977年，我离开上佛垌林场之后，再也沒回去过，尽管我千百次地想回去看看如今的上佛垌林场还有没有当

初的影子。但是这个念头并不很强烈。如今交通相对便利，去上佛垌林场从泗溪廊桥往上开车一个小时就能到达。但是我一直没有回去看过。我检视自己的内心，不坚决回去看旧地的原因，可能是为了保存一个不被更改的完整的旧地记忆，这是一个潜意识，一旦去了，找不到旧地的影子，可能记忆因此会有所更改。这对林场记忆的更改是我不愿意的。因此，当我写林场时，我是特别在乎人与事的记忆，也特别把真实的自我放入其中，予以审视。我一直所写的这个我，是居于低处的、真实的、坦诚的。

同时，在散文写作中，我也在竭力避免两种写作状况：一是在有些散文写作中有轻视叙事的倾向，在传统的散文写作中又过于拘泥散文的叙事功能，但总体而言，还是要回到叙事上来，叙事在散文中的重要性以及必要性是不言而喻的。二是必须注意的是，必须仍然保持叙事的克制，在散文写作中，必须保持叙事的有限真实性，以及叙事的真诚态度，不做强大故事的构造者，就是避免过于小说化叙事以及对事件虚构的冲动，给自己设定叙事的界限，避免刻意经营那种过于强大的虚构叙事（即为了叙事效果而强加给事件的虚构情节。当然，这是对于以真实人物与事件为题材的主流散文写作而言，如果是虚构为前提的，比如寓言式散文写作，则又另当别论）。在正常的散文叙事中，过于强大的刻意经营的叙事也是与事物本质相背离的。这也是散文书写的所遵循的有限真实逻辑。所谓有限真实，即事件一旦进入记忆，又是经过写书呈现，那么它就已经进入了一定范畴内的功利取舍，也就与它的原始真实拉开了一定的距离。但是，写作者不能因为无法还原原始真实，就放弃真实原则，放胆虚构。我的立场，尽管散文无法还原原始真实，但是，写作者要有写作真诚，应在其写作中完成有限的真实，而不是为了完成写作而去虚构。

迄今为止，我写上佛垌林场的文字，虽然不多，但于我而言，已经够多了，因为我不想轻易地去写，去讲故事，而是每一篇都是一次慎重的记忆着陆。包括刚写的这一篇《走在前面的人仿佛消失在去往远方的山路上》，这次的记忆着陆，比上几次更加谨慎，因为它的容量也相对大了一些，也较好地完成了一次有限真实的书写。■

为“敦煌守护神”作传

Article- 舒晋瑜 Shu Jinyu 叶文玲 Ye Wenling

如果说常老的事迹是暗夜中不灭的烛光,那么我愿意把自己的全部写作精力和能量化作沸腾的燃油,让他精神的火焰熊熊燃烧,光照四野。

关于敦煌,关于被誉为“敦煌守护神”的第一任敦煌研究院院长常书鸿,叶文玲应该是最有发言权的作家之一。从20世纪90年代初关注常书鸿,2001年出版《敦煌守护神:常书鸿》(上海文艺出版社),二十余年来,叶文玲反复修订、打磨,先后有《敦煌守护神:常书鸿》《常书鸿:敦煌铸就五字碑》《大鸿飞天》《此生只为守敦煌:常书鸿传》等著作。

常书鸿,与张大千、徐悲鸿同时代的著名画家。“敦煌守护神”这一称号,最早来源于赵朴初的评价:“常书鸿先生就是敦煌的守护神。”后来,这五个字永远地镌刻在常

书鸿的墓碑上。《此生只为守敦煌:常书鸿传》讲述了常书鸿在时局动荡的政治背景下,守护敦煌的坎坷一生。全书从常书鸿的少年开始讲述,从张大千到常书鸿再到段文杰、樊锦诗,百年敦煌在叶文玲的笔下如画卷般呈现。

舒晋瑜:您曾经六赴敦煌,几易其稿。相信您每一次去,都会对敦煌有新的认识和收获。在不断的深入了解中,您对敦煌、对常书鸿的认识也一定会逐渐加深。可否具体谈谈?

叶文玲:我从1983年6月的全国政协会议上与常老第一次相识,又在接下来的十余年时间里在历次全国政协会议上一直有过见面,小组会上他一口浓重“杭州官话”的发言让他格外与众不同,但更让人印象深

刻的是他“言必称敦煌”。比较特殊的一次会面，是我在与他初次相识后的翌年——1984年前往西北采风时，在莫高窟前再一次遇见了常老。匆匆偶遇，来不及促膝长谈，只在千佛洞前留下了一张众人的合影。那时只想着肯定有机会能够再去敦煌，聆听他关于敦煌的娓娓叙说和精辟深邃的艺术见解，殊不料一别之后，再也未能与他在敦煌晤面，是我写作此书时最大的遗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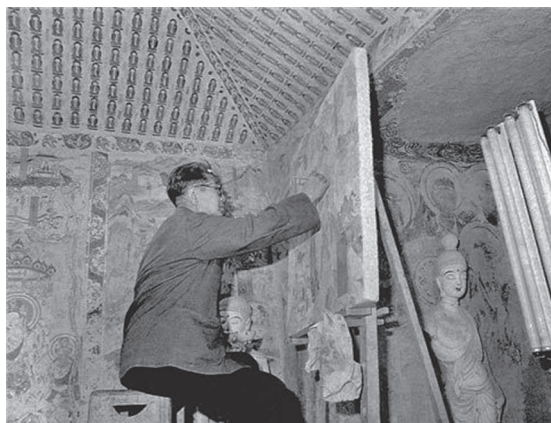
在写作此书的过程中，在诸多采访、资料整理和伏案疾书的时刻，我总会时不时想起与常老的那数次会晤，他对敦煌无比的热情、他所倾注的无数心血、他在破败失修简陋寒碜的居室里为守护敦煌所投入的岁月乃至整个人生，都无时不刻在激励着我把这本书写好，把他的事迹写活写透，把他对敦煌的热爱倾注在字里行间，传递给每一位读者，让世人真正了解和理解他为敦煌立下的丰功伟业，让所有读过这本书的人都能对常老肃然起敬，乃至同他一样热爱敦煌以及与敦煌有关的一切。

舒晋瑜：您的写作生动、鲜活、专注而且投入，有着对传主深深的体贴，也显示了一位作家的修养和功底。您是怀着怎样的感情去写常书鸿？

叶文玲：在描写人物特别是真实人物的时候，每一位作者都必须也必然会将将自己的感情与情绪投入进去，去尽最大努力了解人物，探究人物的内心世界，揣想人物在书中所涉及的每一历史时期的想法与行动，将自己置于与笔下人物相同的情境之中，因此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代入感，而这种写作时的代入感，对于写好一本书特别是写出书中人物的神韵而言，尤为重要。

要做到这一点，大量的资料收集和整理工作是必不可少的，同时也要有足够的现场工作，去笔下人物曾经工作和生活过的地方，与他呼吸着同样的空气，遥想当年他是以一种怎样的心态去面对周围环境，遇见那些我们后来才得知的事件时，当时的他又会做出怎样的反应与抉择……

舒晋瑜：我们知道常书鸿承受妻离子散、遭遇迫害等种种磨难与打击，仍以苦行僧般的坚忍与执着为敦煌艺术的保护、研究和传播做出了无以替代的贡献，但是很少



有人了解他的内心世界。能否请您能概括一下，您所认识的常书鸿？

叶文玲：说实话，我与他本人的直接接触并不算多。但是在开始写他的传记之后，常老在我心中的形象越发清晰起来，写作此书的过程中经常会浮现出一个念头：当年常书鸿留学巴黎，如果没有机缘巧合结识敦煌艺术，也可能会就此留在法国，专心艺术，成为一位声名卓著的画家——毕竟他是同时代人当中最早认识和学习西方油画的那一批，他个人的艺术天分和刻苦勤奋，也注定了他将会取得成功。然而历史是无法假设的，他终究还是辗转回国，来到一片荒芜与破败的敦煌，历经数十载，几乎完全凭一己之力守护起了敦煌艺术。他觉得能够一生与敦煌相伴，是自己的幸运和幸福；我认为敦煌艺术有他的守护，是敦煌的幸运。

舒晋瑜：有评论认为，《此生只为守敦煌：常书鸿传》是市面上较为详尽、完整、可信的常书鸿传记，您自己评价呢？

叶文玲：《此生只为守敦煌：常书鸿传》是常书鸿传记的第三个版本，也是最完善的版本，经过了反复多次的打磨和修改。1994年4月浙江大学出版社曾经出版了经由编辑常老日记而成的《九十春秋：敦煌五十年》（后



《此生只为守敦煌：常书鸿传》书影

又经过数次改版重印),在容量上相对较少,内容上也更偏重于纪实,以对敦煌艺术的阐释和实际保护行动为主,较少抒发常老自己的内心感受。平心而论,老一辈的知识分子总是有一种“谦谦君子”风,很少会有人在著作中进行自我褒扬;但是常老的功绩,确实是感天动地,必须加以详尽描述,所以从第三方的视角来进行叙述,能够更好、更全面地解读常老、理解常老。

舒晋瑜:是传记,但也有合理的想象。您如何在写作中把握想象的分寸?

叶文玲:在为历史人物树碑立传时,作者一定需要有足够的代入感。在充分了解人物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人物所处的历史环境,与笔下人物同喜同悲,在想象中几乎可以与人物融为一体,那么写出来的文章自然是符合人物身份与性格,并且是合乎情理的。

舒晋瑜:您一直恪守“美是文学的生命”的宗旨,这一宗旨在《此生只为守敦煌:常书鸿传》中体现于哪些方面?

叶文玲:应该说有很多方面,特别是细节几乎无处不在。首先在于对主人公常老的描摹与刻画当中,常老之

所以能够坚守数十载守护敦煌,是因为他有一颗美的心灵,以及美好的信念,因此尽我自己所能将他的美好形象展现给读者,是我最主要的使命;其次,美的呈现,一部分在于对比和反衬,通过对丑陋事物和现象的揭露与鞭挞,对照显示出主人公高尚而美好的情操;最后,常老本身是一位艺术家,对艺术美的追求始终贯穿于他的整个一生,所以在写作过程中,我尽力以他的视角去阅读周围环境,展现他在生活中发现的每一处美的细节。

舒晋瑜:您说自己“在写完此书和这篇后记的第一个念头和最后一个念头,始终都是:但愿没有一个人看了此书后,会对常书鸿无动于衷!”为什么这么有信心和底气?

叶文玲:信心和底气,源自于我对常老事迹的深刻了解和把握。在创作过程中,我曾无数次被常老的事迹与作为深深打动和震撼,也曾经为他的遭遇感动流泪。作为作家而言,笔下的人物和事迹首先要能感动自己,然后才能将这种感动通过自己的描写和抒发去打动读者。常老对敦煌的守护之功有目共睹,毋庸置疑。如何把他的事迹、他的精神、他的情操传达给每一位读者、让更多的人知道和了解,是我在写作过程中无时无刻想要做到的事。二十多年前的我已经年近六旬,虽然过了创作精力最为旺盛的年龄,但是我在创作《敦煌守护神》的过程中,始终是以自己的整个身心和全部的热情,扑在这部传记的写作上面。如果说常老的事迹是暗夜中不灭的烛光,那么我愿意把自己的全部写作精力和能量化作沸腾的燃油,让他精神的火焰熊熊燃烧,光照四野。☑

仇人

Article- 马朝虎 Ma Zhaohu

庚子年惊蛰。夜晚。小县城突降一场阵雨，草木和泥土清淡的气息，游荡在屋檐之下，久久不散。

我独自在家喝酒。母亲打来电话：“刚刚，胡天纲死掉了，胰腺癌。”沉默了好一会儿，母亲叹口气：“他天天痛得呼天喊地，听了疼人，早死早解脱。人活一辈子，没名堂，都要死。一死百了。”

我们家，有三个仇人，胡天纲是他们当中，最后一个死掉的。在胡天纲之前，几年之内，另外两个仇人——胡地方和张知明，先后死掉了——四年前，胡地方去街上买东西，过马路时，被一辆农用车撞飞，当场丢命。两年前，已经患了阿尔茨海默症的张知明，误食家人放在柜子里的一包毒鼠强。人被发现时，已经没有了体温。

这三个人，曾经给我们家造成了重大的伤害。一直以来，我都在幻想如何报复他们，都在模拟他们死得有多么地难看。而当他们的生命，以不得善终的方式结束时，我没有想象中的幸灾乐祸和兴高采烈。

夜色稠密，让人窒息。我戴上口罩，走在了春天的夜色里。街道上一如往常——灯火通明。

1

我的祖父祖母，是地地道道的杭州人，在拱宸桥码头谋生。作为杭州城北首个水陆码头，拱宸桥热闹繁华，堆栈客房、货庄商行、饭庄酒肆、戏馆茶园一家接着一家。

祖父给一家商行跑腿打杂。一个人只要不傻不疯，只要手脚勤快，只要老实本分，也能养活一家老小。如果不是日本侵略中国，我们一家人的生活，将在这座被誉为天堂的城市里，过得小河水一样平缓。

1937年12月下旬，日寇侵占杭州，枪炮之下一片焦土。祖父祖母的房子被炸成废墟，他们抱着4岁的我父亲，一路向西躲避战火。一天入住兰溪城一家客栈，所带的几个包裹，被小偷席卷一空。一家人沿路乞讨，来到衢州时，也是兵荒马乱。有好心人指点，说浙江最西部的小县常山，与安徽、江西、福建三省交界，是躲避战乱最好的地方。

1938年2月14日，元宵节，祖父祖母带着我父亲，站在了常山县城一个叫作东门外的地方。没有鞭炮，没有花灯，没有汤圆，只有穿透单薄衣裳的寒风。靠近内河边，有一间破旧的茅草房，废弃有些时日，祖父祖母稍作整理，就把家安在了这里。

作为没有根基的外来户，祖父祖母谨小慎微，他们迎合甚至巴结着当地人。三个月时间，祖父祖母学会了当地很绕口的方言，他们称赞左邻的庄稼种得新鲜，他们夸奖右舍的孩子长得水灵，口音里面不夹带一丝一毫的杭州腔。事实上，东门外聚集的，大多是像我祖父祖母这样背井离乡的外来户，有从外省来的，有从外县来的，有从乡下来的。谋生的手段，不是卖力气，就是凭手艺。他们当中，有车夫、挑夫、木匠、泥水匠、棉花匠、剃头匠、菜贩、货郎，还有杀猪和打猎的。大家的房子，有的是泥夯的，有的是木架的，也有的是断砖碎石砌的，挨在一起，杂乱无章。

我祖父干的还是老本行，在城里一家叫德川行的商行里帮工。解放那年，商行让他去杭州跑趟差，祖父偷偷去了拱宸桥，看到原来自己家的地址上，已经造起了别人的房子，就彻底死了回杭州的心。我祖母学会了做布鞋，凑到十双时，拿到市场上卖。十几年后，终于有了一些积蓄，祖父祖母把茅草房推倒，在原址上建起了砖木结构的四间小平房。

到了二十世纪的七十年代，我们一家的生活基本上安定了。那时候，祖父祖母虽然已经年过花甲，但身体尚好。祖父在内河边的滩涂上，开垦了几大块地，种四时蔬菜，吃不了，就挑到菜市场卖钱。祖母眼神差了，做不了布鞋，负责全家人的一日三餐。我父亲在二轻局下面的一家机械厂当车间主任，我母亲在居民委员会下属的纸袋厂做小工，哥哥喜伟、姐姐喜悦和我也来到了这个世界上。

这就是那个年代普通百姓人家的生活图景——用尽全力劳动，维持基本温饱，对未来心存希望。

想不到，一斤黄酒的事情，引发了我们家与胡家及张家激烈的冲突，从此结下仇恨，并延续了很长一段时间，给三方家庭，都造成了严重的伤害和重大的损失。

每个月的10日，是我父亲工厂发薪水的日子。这一天，他会好好犒劳一下自己。在下班的路，父亲拐到县城十字街头的卤肉店，称上两只猪耳朵，再去菜市场，买上半斤红辣椒。猪耳朵炒红辣椒，香脆鲜辣，如果再喝上一斤黄酒，是父亲认知里的人间享受，足以慰帖他一个月的辛劳。

1975年7月10日下午5点半钟(对这个时间之所以记得如此确切，是因为祖父祖母、父亲母亲、哥哥姐姐在以后的日子里，曾一次次地向别人或者自己复述事件经过)，夏日的太阳刚刚向西倾斜，我10岁的姐姐喜悦，接过父亲给的一张10元面额的人民币，拎上一只葡萄糖玻璃瓶子，一路雀跃地去代销店替父亲打黄酒。在那个物资匮乏的时代，普通人家都会去医院买上几只葡萄糖玻璃瓶子，用来装酒装醋装酱油。冬天睡觉，灌上热水，可以当热水袋暖脚。

姐姐喜悦去的，是胡天纲开的代销店。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是计划经济时代，不允许私人经商，为了便于群众随时能够买到一些日常生活用品，国营供销社统一提供商品，委托个人在基层一线开设营销网点。这些

网点，被人们称作代销店。

胡天纲的代销店，在东门外的中心地段，也是人们聚集的场所。人是人非、大事小情，通过这个中心，一夜之间，可传遍整个小县城。胡天纲有自己的生意经，对于闲坐闲聊者，不烦不厌，时而又敬敬香烟，倒倒茶水，发发瓜子。在东门外，胡天纲有钱有人缘。

当时，代销店里只有胡天纲和一个名叫张知明的中年男子，他们有一句没一句地说着话，说到高兴处，还仰天哈哈大笑。张志明也是东门外的住户。这时，喜悦把10元钱递给胡天纲，说：“胡叔，给我打一斤黄酒。”

喜悦最喜欢替父母跑腿到代销店买东西，如果他们心情好，会准许她花一分钱买上三只水果糖。那时候一斤黄酒，只要两毛八分钱，喜悦可以用两分的零钱，买上六颗水果糖，兄妹三人，一人可以分到两颗。

胡天纲接过钱，拉开抽屉，把钱扔进去。抽屉是胡天纲的钱箱。胡天纲又跟张志明说着笑，还用手拍打着柜台。喜悦催他：“胡叔，快给我找钱、打酒啊，我爸还等着喝呢。”胡天纲听后，做出一副莫名其妙的样子，反问喜悦：“你不给钱，我怎么给你打黄酒？”喜悦气蒙了，大声地说：“我刚才就是把钱递到你手上的。”胡天纲说：“在学校里，老师是不是教你们要诚实？刚才，你根本没有给我钱，谁看到你给我钱了？叫他们来给你作证。”喜悦那边的张志明说：“张叔，你亲眼看见我把钱递给胡叔的吧？”张志明摇摇头说：“我真的没有看见。”

拎着空瓶子，喜悦哭哭啼啼地回到家里。这时，胡天纲也跟了进来，他对我父亲说：“话要说清楚，我可没有收到你女儿的10元钱，可能是她在路上丢了。”说完，扭头走了。

那时候，我父亲一个月的工资才38元，10元，现在来说是小钱，但在当时，不算小数字，可以维持一家人一个星期的开支。父亲越想越生气，带上那个空的葡萄糖玻璃瓶去了胡天纲的代销店。

过了一会儿，有邻居小孩急匆匆跑来说：“马大脸被胡天纲打了。”

马大脸是我父亲的外号。

祖父、祖母、母亲、哥哥、姐姐和我一起，朝胡天纲的代销店跑去。分开围观的人，只见父亲躺在地上，脸上全是鲜血。母亲哇的一声哭了出来。有人喊，先救人吧。祖父借来一辆手推平板车，把父亲送到县人民医院。

我至今记得这样的场景——祖父拉着平板车快步如飞，祖母、母亲和我们三兄妹跟在后面，大声地哭叫，很多人站在路边看，脸上毫无表情。

2

我父亲是被胡天纲、胡地方兄弟俩打的。旁观的张志明，拉了偏架。

当时，父亲去找胡天纲理论，胡天纲的弟弟胡地方，是化工厂的锅炉工，下班后来哥哥的代销店聊天，胳膊肘往里拐，帮着胡天纲说话。他们的话越说越难听，一致认定我父亲想诳一斤黄酒喝——“喝不起就别喝嘛”。父亲气不过，一扬手，把葡萄糖玻璃瓶狠狠地往地上砸个稀巴烂，说：“这10元钱，算我送给你们买药吃的。”

胡天纲、胡地方就像狼一样地扑上来打父亲。张志明看上去是劝架的，但他紧紧抱住的是我父亲的双手，让他不得招架还手。于是，胡天纲、胡地方的拳脚无遮无挡地往我父亲身上招呼。我父亲被打掉了一颗牙齿，打断三根肋骨，胃也被打出血。

在戾气十足的年代，打架是高效解决问题的主要通道。架打完后，吃亏的一方，要么，咬碎牙齿吞下去，从此夹紧尾巴做人；要么，凭血性打回来，一洗前仇，很少会去找派出所解决问题。在这次的冲突中，父亲不仅被打了，舆论还一边倒地倾向胡家。这主要是张志明在煽风点火，他说是我父亲先动手，用葡萄糖玻璃瓶砸胡天纲，胡天纲一偏头躲过了，不然，脑袋肯定要开花，胡天纲是迫不得已才自卫还击的。

后来听人说，胡天纲给张志明送了两斤白糖。

从医院里出来，父亲又去找胡天纲打了一架，把他代销店里的一坛黄酒和几罐辣椒酱给打碎了，黄的红的流了一地，场面很难看。胡天纲也不清理，拦下来来往往的人说：“你们看你们看，这是马大脸干的。”胡天纲为实施更猛烈的报复制造声势。第二天，胡天纲和胡地方带着五六个人来抄我们家，不光打碎了热水瓶、锅碗、家具，连烧饭的灶头也给挖了。挖灶是民间争执中最毒辣的一招，当地说人家要走霉运，经常用“倒霉”或“倒灶”来形容。

按我们家当时的实力，根本不是胡家兄弟的对手，何

况，他们还有张志明在明里暗里帮衬。胡天纲生有四个儿子，都是天不怕地不怕的半大小伙子。胡地方生有三个儿子，个个也不是省油的灯。而我们家，除了我父亲是壮年，其他都是老老小小，在当地又没有什么亲戚可以出面，势单力薄，一手难抵双拳。

两次正面冲突，我父亲都吃了大亏，这让他满腔愤怒，又无可奈何，甚至有些心灰意冷。

家里的男人不行，只有女人上阵了。我的祖母和母亲，就用恶毒的语言去诅咒他们。我经常看到，祖母和母亲站在自己家门口，对着外面指桑骂槐。这招来了胡家、张家女人的强硬回击。两拨人唇枪舌剑，唾沫横飞，最后，厮打在一起。对于女人的骂仗，我们当地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就是男人们不好出手。等双方身疲力倦了，这才偃旗息鼓，地上留下撕扯下来的头发和布条。

哥哥、姐姐和我，都非常害怕看到这样的场面，只有用哭声来宣泄内心的恐惧、无助和绝望。那时候，哥哥正要升入高中，姐姐上小学四年级，我已经上小学一年级了。

仇恨，是会长大的，它像一颗种子，扎根、发芽，占据整个心间。我父亲把报仇或者报复的希望，寄托在了哥哥喜伟的身上。

喜伟的学习成绩非常优秀，如果一如既往地安心学业，凭他的实力，完全可以升入高中。他高中毕业这年，国家正好恢复高考，他完全可以金榜题名，开启另一种更加美好的人生的。但一切，都被1975年7月10日一斤黄酒的事件改写了。

我父亲开始打听全县范围内最有名的拳师，他决定让喜伟学成以一当十的功夫，雪洗被胡、张两家的打压之仇。作为一个生活在社会最底层、没有多少文化积累的平头百姓，父亲相信拳头的力量大过一切，可以以最痛快淋漓的方式手刃仇人。持有这种古老而又朴素的思维，在那个年代的民间，是大有市场的。

我也希望跟喜伟一起学拳，但被父亲拒绝了，他有自己的规划：“我不能把筹码压在一张牌上，你好好读书，以后当官，当大官，也同样治他们。喜伟给家里报眼前的仇，你给家里报长远的仇——君子报仇，十年不晚。”

喜伟放弃了高中学业，开始跟一名被当地人传得神乎其神的师傅学习武艺。师傅的家在乡下，在传闻中，十个身强力壮的年轻人都近不了他的身。

父亲是花了不少代价才让他收喜伟为徒的。

师傅我见过多次，有时候放学回到家里，我看到他端坐在屋子里抽烟喝茶。这时，我祖母和母亲在厨房里忙碌着，锅里肯定有专门给师傅准备的好菜，有时甚至会杀上一只鸡。

吃过饭以后，父亲就将大门紧紧地关上，如果是白天，还要把窗帘布严严实实地扯上。然后师傅教喜伟扎马步、练套路。

师傅个子并不高，但人很壮实，操着一口带点江西南丰口音的本地话。据师傅自己说，他祖上是从江西南丰移民过来的，所学的是趟辘拳，属于南拳中的一个支派，是当年太平天国军一位将军传授的。前几年，趟辘拳还被列入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家人对喜伟学成武术是寄予厚望的，为了给他增加营养补充体力，每天除了多两个煮鸡蛋外，还去养殖场给他订了半斤的鲜牛奶。

半年时间下来，喜伟稳稳的马步能够扎一炷香的时间，打起套路来也是虎虎生风的。喜伟的身体也更加壮实了，胳膊一伸一缩，肌肉就一张一弛。我父亲母亲看后，显得扬眉吐气，仿佛看到胡家人和张家人，被喜伟打翻在地，并狠狠地踩上一脚。

3

没有不透风的墙。你在摩拳擦掌，别人也在厉兵秣马。不久，胡家两兄弟，也给他们的儿子们物色到了一名中学的体育老师，拜他为师学起了长拳。在学校的操场上，我经常看到体育老师带着他们练鲤鱼打挺和高旋腿。

冲突发生在1976年10月份的一天。

这一年的10月，国家也发生了一个重大事件，那就是“四人帮”被粉碎，“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内乱至此结束。但是，民间的恩仇，还在以最原始的方式延续着。

那天，喜伟上街，在经过进出东门外的观风桥时，正好遇上了胡天纲的两个儿子。喜伟斜了他们一眼。

正如收藏家马未都先生所言，“文革”结束之后，仍然处于一个火药味十足的年代，年轻人之间的冲突，往往起缘于一个不友好或者是挑衅性的眼神或者是动作。何

况，这是两伙学了点三脚猫功夫，自以为能上天入地，又正愁力气没地方挥霍的青年。

干柴烈火，一触即燃，形容的并不一定是热恋中久未碰面的年轻男女，仇人相见也可以这样。喜伟和胡天纲的两个儿子，在观风桥上拉开架势进行了打鬥。

在东门外，最热闹的地方，就属胡天纲的代销店和观风桥两个地方。观风桥是一座石拱桥，建于明朝年间，有栏杆和突出的桥墩，是东门外的人经常聚集在一起闲聊的场所。

当时，围观的人很多，听到消息的胡地方的儿子，也迅速地加入了进来。孤掌难鸣，喜伟被他们扔到了4米多高的桥下。幸好水不深也不浅，如果深了，可能会淹死，如果水浅，肯定会摔成重伤。看着喜伟狼狈地从水里挣扎上来，围观的人都嘻嘻大笑。那伙人扬长而去。

这对我们一家来说，是一次致命的挫败。特别是当胡家人和张家人表露出那种胜利者的神态，从我们家门口神采飞扬地走过去的时候，让我父亲感到了无边无际的无助感和屈辱感，他漆黑的头发，在半个月之内全部白了。

但是，我父亲并没有停止他的回击，他不希望被人们看出，他已经屈服、认输，连挣扎一下的心气都没有了。在一些风高月黑的夜里，我看到父亲溜出门外，消失在浓浓的夜色里，回来时一身的泥土。后来我才知道，父亲趁着夜色，去了胡天纲、胡地方和张知明开垦的庄稼地里，将他们刚种下去的菜全部拔掉。

第二天，胡天纲、胡地方和张知明把被我父亲拔掉的菜扔在我们家门口，说：“明人不做暗事，有本事，当面锣正面鼓地干上一场。”然后，他们光明正大地走到我家的菜地里，将所有的庄稼一阵乱踩。

祖父祖母站在一边，目光空洞，面无表情。

经此一役，喜伟终于明白，只注重套路练习的武术，除了能强身健体、虚张声势之外，在实战中用场不大，人多势众才是取胜的硬道理。喜伟开始有目的地去结识县城里辍学在家的那些小混混。

这些县城的小混混，我在街路上多次碰见过。他们五六个一伙，或者十几个一群，留着那个年代流行的大鬓角，穿着那个年代流行的绿军装，最喜欢聚集的地方是学校门口、电影院门口、百货大楼门口，看到有漂亮的女孩从面前走过，就吹口哨。如果看见谁不顺眼，不

问青红皂白，冲上去就是一顿拳打脚踢。他们打起架来不计后果，下手特别黑，拿到什么就砸什么。在县城里，这样的小混混有好几伙，他们经常约起来打群架，闹得鸡飞狗跳。

喜伟练过武术，加上有意想在他们当中混出头，很快，喜伟就成了一个团伙中的“大哥”，手下有十几号人跟着。喜伟有了这帮“小兄弟”垫底，开始耀武扬威起来，他领着这帮人，经常在县城的街道上呼啸而来，又呼啸而去。

喜伟混社会名声不好听，但我父亲对此是默许甚至是支持的。

此后，胡张两家的窗玻璃会莫名其妙地破碎，到了下雨天，屋顶漏雨是常有的事情，养的鸡鸭经常消失。其实他们心里都明白，这是谁干的。

1978年5月份的一天，喜伟带着他的“小兄弟”，和胡天纲、胡地方和张知明的儿子们进行了一场闻名全县的打斗。场地就放在县里举办运动会和召开公判大会的人民广场。喜伟和他的“小兄弟”把他们狠狠地收拾了一顿，对方有3人住进了医院。

群架的第二天，派出所来找过喜伟。喜伟去乡下一小兄弟家避风头了。乡下回来，派出所也没再找他。那个年代，只要不出人命，派出所对这种事开一只眼闭一只眼。

此后，我们和仇家的力量对比开始反转。一段时期里，我父亲扬眉吐气。在东门外，一些过去与胡家人和张家人站在一起的人，在路上也开始跟我们一家人打招呼说话了，有的甚至还历数他们的不是。

喜伟就这样混着，他们除了干偷条狗摸只鸡的小活儿之外，还去从我们县境经过的205、320两条国道上，敲诈过路的货车司机，如果不掏钱，就往死里打，还把车子轮胎的气放掉。

这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社会乱象的一个缩影，像打架斗殴、车匪路霸、欺行霸市的现象屡见不鲜。

在喜伟的打打杀杀中，迎来了1983年的首次严打，我们这个小县城共抓了13个人，其中就有喜伟。县里在人民广场召开公判大会，喜伟被判刑18年，送往大西北劳动改造。那天的公判大会现场人山人海，很多乡下人也像过节一样到城里来看热闹。喜伟和十几个罪犯被五花大绑押在台上，胸前还挂着一块大木牌，上面写着“流氓犯、抢劫犯”六个黑字。

当喜伟被押上解放牌大卡车游街时，胡张两家人沿路燃放起了鞭炮。

我父亲足足在床上躺了半个月。

4

喜伟的一生，毁了；我父亲的半世，也毁了。

我父亲本来是机械厂的车间主任，懂技术也懂管理，很被上面看好，二轻局本来准备让他先当一段时间的副厂长，然后去筹建一家新的工厂，最后，想把他调到局里重用的。自从我父亲纠缠进与胡张两家的恩怨后，有了恶劣的名声，特别是有了喜伟这个污点，父亲职业上的上升空间就彻底地断送了。喜伟去大西北劳改的第二年，父亲车间主任的职务被罢免掉了，调去看管仓库。

父亲像是一头被伤透了的斗兽，从此，对来自于胡张两家有声无声、有形无形的欺侮和伤害，显得无动于衷，甚至连抬起头来看一眼的神气都没有了。

哥哥喜伟判刑的那年，姐姐喜悦18岁，刚好高中毕业。

喜悦是东门外长得最漂亮的姑娘，个子匀称，面容俊秀，在县城的街道上走过，就是一道美丽的风景。1984年，县棉纺织厂公开招考工人，喜悦考上了。

县棉纺织厂创办于1965年，职工1500多人，坐落在县城的南面。当时，我们县城人口才2.6万多人，虽然还有机械厂、轴承厂、建材厂、化工厂等几家企业，但职工人数都只有几百人，棉纺织厂可谓是小县里的大厂。

那几年，棉纺织厂效益非常好，职工的福利也相当不错，逢年过节，除了有奖金，还有水果、粮油、肉蛋甚至手纸等物资发放。双职工或者单职工工作到一定年限，还分配住房。当地流传着一句顺口溜：“小女小女快快长，长大好进纺织厂，吃得好来穿得光。”纺织厂拿着高工资的女孩儿们自然打扮得很时髦，当时被人们称为“棉妞”，她们找对象眼光也很高，是很多人追逐的对象。

胡地方的小女儿胡雪也跟喜悦同一批进厂，两人都分在织布车间做挡车工。

喜悦长相出众，又能歌善舞，在车间里干了不到半年时间，就被抽调到了工会当宣传干事。这样说吧，做挡车工，干的是粗活，做宣传干事，干的是细活。这让同事们

非常羡慕和嫉妒，其中包括胡雪。

当年，一位名叫刘青的小伙子看上了喜悦。刘青长得英俊挺拔，当过三年兵，退伍后分配到县物资公司工作，父亲还是副县级领导，个人条件和家庭条件，在我们这个小县城里算是出类拔萃的。两人偷偷地恋爱了一段时间，1985年夏日里的一天傍晚，喜悦把刘青带回了家。祖父祖母、父亲母亲对刘青非常满意，还留他一起吃饭。多年以来，我们一家人终于露出了笑容。

刘青送给我一件绿军装。穿绿军装，是当年最时髦的服饰。

我爱不释手。

祖母开始给喜悦做被单、绣花枕巾——细细地绣上鸳鸯百合等图案。父亲母亲也托好了媒人，准备选个日子，把喜悦和刘青的亲事定下来。但是，到了那年冬天，刘青突然斩断了和喜悦的恋爱关系。

喜悦整天躲在房间里以泪洗脸，她顶不住像刀子一样的谣言，在心里一次次地划过。

有人在传言，说喜悦在上初中三年级的时候，就和一位男生早恋，还堕过二次胎；喜悦高二那年，跟一名开大卡车的离婚男人好上了，每晚自修下课，都是被离婚男人接回去一起住的。

其实，只要稍微一分析，就会知道这是无中生有的谣言。但是，当这样的谣言，一次次地在人们的口中传播，就开始发酵，酿成了一杯毒酒。对于围观热闹的人来说，他们宁愿相信它是真的，这能带给他们快乐。然而，这对于当事人，则是天大的伤害和污辱。

刘青和喜悦断绝来往，正是受不了谣言的压力。

我再也不好意思穿刘青赠送的那件绿军装了，只是在睡觉前，偷偷地穿一会儿过瘾。

我们一家，完全知道谣言的制造者是谁，但却对他们束手无策，如果我们对此作出反应，结果可能是越描越黑。

此后，喜悦又恋爱过几次，但都没有结果。人言可畏，那些男青年，一个个被虚无的谣言击退了。

1989年冬天，喜悦经人介绍，结识了一位外县的男青年。第二年，喜悦辞掉棉纺织厂的工作，嫁了过去。此后，喜悦很少回东门外的娘家，她回避着这个带给她许多伤害的地方。

父亲一直想从东门外搬出去，逃离这个是非之地。

他相中了县化工塑料厂边上的一座平房。但对方要价太高，父亲放弃了。

5

在每一个风平浪静的夜晚，都会有人经历着你不能想象的悲伤与苦痛。

喜悦出嫁后的第二年，县城里的柚子花开得浓香如蜜的4月，一天中午，我78岁的祖母，怀里揣着一瓶敌敌畏，走进了胡天纲的家里。

那时，胡天纲一家人正在吃午饭，我祖母的不请自来，令他们感到十分的困惑。正在他们琢磨应该采取什么言行来回应时，我祖母从容地掏出药瓶，拧开盖，仰起脖子，一气不歇地喝下了整瓶的敌敌畏，然后坐在他们家的门槛上。空气中游走着敌敌畏甜腥的气味。

敌敌畏是剧毒农药，主要用于毒杀蔬菜、果树和多种农田作物虫害的，农药店里随时可购买。上世纪七八九十年代，因家庭琐事或邻里纠纷喝敌敌畏自杀的事情屡见不鲜。在县人民医院门口，隔三差五会看到医生在给喝农药的人用药水洗胃、洗肠的场面。有的人救过来了，有的人没救过来，用一块布从头遮到脚，等家属将尸体运走。

我祖母是想死在胡天纲家里，用这种极端的自戕方式，要让他们背上道德的枷锁，内心永远不得安宁。

这是绝望下最后的反击。

前些年，我们县城的北门有王姓人家和李姓人家，住的房子紧紧地挨着，不知因为什么，两家人吵了一架。一天，李姓人家的女人提着一瓶敌敌畏来到了王姓人家中，仰脖将一整瓶药水喝下，死在了王姓人家里。从此，王姓人家举家外出，再也没有回来。

我祖母也许是在效仿。

胡天纲一家人顿时傻了，立即叫来一辆三轮车，将我祖母送到县人民医院洗肠胃。路上，祖母已经失去了知觉，嘴唇青黑，口吐白沫，双眼紧闭。

送治还算及时，祖母被救过来了。

我祖母喝农药的第二天，我背后藏着一根胳膊粗的硬木棍守在观风桥头，当我看到胡天纲的大儿子胡雨走过时，我十分镇定地走上去，用木棍朝他的后脑勺上狠狠

地砸了下去。胡雨像面条一样，软软地瘫在地上，一股鲜红的血从伤口汨汨流出。

当时，我是既解恨又后怕。解恨的是，我以这种最原始的方式，报复了仇家；后怕的是，我不知道后续会是怎样，它像一口黑洞，后面藏着未知的恐惧。

胡家人没有报警。

胡雨被救过来了，后脑勺缝了十八针，半个月后，能走着上下班了。据别人说，只要是阴雨天，胡雨的后脑勺就隐隐作痛。

过了一个月，胡天纲把东门外的代销店关掉，并让他的儿子们都搬到外面去居住了。东门外的房子里，就他和老伴两人住着。

我祖母的敌敌畏和我的硬木棒，一个是伤自己的命，一个是伤别人的命，让东门外的人知道，我们都是不要命的人。这以后，三方家庭都突然地消停了，仿佛精疲力竭，再也没有力气去伤害别人和自己了。

东门外其他人的生活，沿着既有的轨迹，活色生香地继续着。

我祖母服农药落下了手脚抽搐、神经衰弱的后遗症，不要说下地干活了，就连简单的家务也做不了了。

1990年秋天，祖母去世了。

我们当地办丧事，有做七的习俗——人死后，亲属每七天设斋会奠祭一次，一共七次，“七七”四十九天才结束。祖母“三七”的那天，祖父在桌子上正吃着饭，人就突然地愣住了。我们以为是被饭团噎着了，用手轻轻去拍他后背，祖父向前扑在桌上，已经没有了气息。

我父亲郁郁寡欢，1993年退休后的第4年，脑溢血，去世了。

哥哥喜伟改造表现较好，减刑3年，1998年释放了。他不愿意回东门外，在一个朋友的帮助下，在离家40公里外的衢州市开了一家小超市。

东门外的家里，只剩下了我和母亲两个人。到了晚上，灯泡的光影，把两人的身影投放在四壁上，显得十分空荡和冷清。

18年前，政府打算对东门外进行拆迁改造，规划设计都出来了，但住户对拆迁补偿期望值过高，有的临时乱搭乱建，有的假离婚，原来的500多户，突然间变成了700多户，这样一来，拆迁成本过高，政府最后放弃了。

那年，我结婚了，在新的小区买了房子，我让母亲跟我一起住。其实，哥哥喜伟、姐姐喜悦也曾多次劝母亲跟他们一起生活，但母亲死活都不肯，她说：“我就住在东门外，要看着他们，一个个不得好死。”

我心里疼痛万分。

对于东门外，对于生活在这里的每一个人，我们充满了埋怨和仇恨，我们恨不得尽快远远地离开，让所有的往事，被岁月的尘埃淹没，最好是死在心底。而母亲依然要一天一天地面对这些，这是怎样的坚硬和苍凉啊。

这些年，年轻人都满世界讨生活，纷纷在外面买房，搬走居住了。城市向外拓展，东门外被高楼大厦围在中间，原来的住户，只剩下像我母亲这样的一些老年人了。

好多次，我回东门外陪伴母亲，在路上，我偶尔会遇到胡天纲、胡地方、张知明，他们满头白发、双眼浑浊、表情痴呆、步履蹒跚，已经步入人生的暮年，迎接越来越少的来日。我不知道，他们还会不会经常回忆起往事——对我们一家人的伤害，并由此引发的对他们的伤害。

我母亲也许正是凭着一份仇恨和心气，才坚韧地活着，活过了很多同辈人，看着一个个曾经伤害过自己的人，死在她的前面。

难道这是一种报仇雪恨的胜利吗？

很多社会最底层者，对于过往结下的怨仇，他们没有意识去求助于法律，一些人采取了复仇手段，以慰藉自己痛苦的肉体及精神。但结果很不理想。

特别是，很多社会最底层中的弱小者，他们不仅没有意识求助于法律，而且连采取最原始的报仇手段的能力也没有，那么，我母亲只有把复仇的快感，寄托在虚无的精神胜利法上。

这是多么的悲哀啊。

但愿今后，法律能够有效运行，约束每一个人的行为，让很多悲剧，不至于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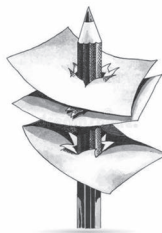
时间真的能改变一些东西。现在，我母亲已经放下了，相信她的内心肯定比以前更轻松、更平和。

其实，我也不像过去那样纠结和痛苦了。

在小小的县城当中，我时常会跟胡张两家的后代相遇，甚至在日常工作中与他们有交集，有一种生疏的客气，但内心是平静的。对于往事，我们只字从不提。

忘了吧。忘了好。❏

我们曾经拥有一只松鼠



小说家的散文

Article- 杨怡芬 Yang Yifen



杨怡芬

浙江舟山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作品见于《人民文学》《十月》《花城》等期刊。出版有小说集《披肩》《追鱼》等，入选“21世纪文学之星”丛书。曾获浙江省青年文学之星奖。

八年前的某个春日，我带着毛毛去了普陀山，放它到了一个好去处。回来后的第一个夜晚，我很担心它是不是习惯露宿，在家里，它是有棉窝的呀。第二个夜晚，还是担心，第三天早晨，半梦半醒间，我看到披着一身阳光的毛毛从我的床头边跃出，跃向一片金灿灿。我几乎落泪了。这不就是毛毛在洒满阳光的枝头跳跳嘛。于是，心情也毛茸茸的了。我想，写下这些心情吧，再不写，这些毛就如蒲公英般飞散，内核如石，不知道会沉在我的哪个角落。我试着写写吧。

那天，儿子站在空笼子面前，喊一声“毛毛”，眼泪就下来了。看着他，我想，第一次我

用“大道理”夺走他的心头所爱了。如今，我重新整理这些文字，儿子已出外读大学，而毛毛——如果松鼠也有转世的话，也已是两个轮回了，物换星移，整整八载了啊。

一、相遇是偶然

毛毛，是一只松鼠的名字。我从没有独自养过宠物，小时候是跟在妹妹们后面喂她们的猫，猫和她们亲，待我如客人；这松鼠，也是儿子的宠物，况且，松鼠再怎么养，也不会和猫猫狗狗一样跟人亲。

我不知道儿子为什么要养松鼠，估计就是现在去问儿子，他也答不上来。因为，完全是出于偶然，我们才养了它。

二〇一〇年的国庆节，我们去杭州赏湖光秋色，一住三天，也算是细细赏玩了，回程的心情自是轻松。那天，在吴山广场，我们买好了回程车票，看看时间离发车还有半小时，一时兴起，说，去看看花鸟市场吧。穿过马路就是，不会误车子的。于是，他们父子俩去看小动物，我则搜寻花种子。各色风信子的花球，我都找齐了。买下后，时间也差不多了，这当儿儿子找到了我，一脸恳求神色，把我拉到松鼠笼前。如果时间足够，我可能会——不去看他的眼睛，慢慢地想一些“道理”——耐心拒绝他买下这只松鼠。短兵相接，我只有输。我说，好吧，赶紧。这样情形下，讲价钱的效果可想而知，况且，儿子的眼光一直停留在他选中的那只小松鼠上，就是它了。给了摊主两百元，连笼子带箱子都包装好了，摊主很慷慨地说，它脖子上的那条链子，就值五十元钱呢。

多亏这条链子，我们才可以拉着它出去遛弯；也多亏这条链子，毛毛两次逃脱都被我们捉回；可也正是这条链子，差点要了它的命，它付出了“血”的代价，终于从我们手里赢得了它的自由。这是后话。

我们就这样把它放在大巴车的车肚子里带回家了。一路上，儿子也已经决定以“毛毛”为它命名了。刚到家那晚，毛毛缩在笼子里，不吃不喝，到第二天它才活泛起来。我们心疼它，不过才四五个月的小宝宝啊，连爪子看上去都带点粉色呢。儿子从百科全书上查找它的习性，顺带发现松鼠的寿命是四年。才四年啊。我们感叹。当然，理性地想想，夏虫还不可语冰呢，四年也不短啊。但面对笼子里活泼泼跃动的毛毛，我们还是重重地叹了口气。

就这样，毛毛住进了我家。一个月后，我们从网上买来了两米高的龙猫笼，让它从小笼进了大笼。里面隔了三层，有饮水器，有小木屋，有秋千，是个别墅了啊。我笑着发过一通感慨，我们会觉得自己待它够好了吧，喂它净水，喂它榛子，可它还是在笼子里啊。

还有，洗澡怎么办呢？我特意去问过给宠物洗澡美容的门店。给松鼠洗澡？店员妹妹瞪大眼睛惊讶极了，我们从没有给松鼠洗过澡呢。



那么，洗澡，就免了吧。依人的起居推测，便溺也是大事。妈妈给我们送来了稻草，根据她的目测，铡成笼底的长短，居然很合适，稻草就用来吸收尿尿了，勤换就是了。松鼠的粪便，居然是一味中药！这个，就不是问题了。食物来源也很充足，黑龙江舅舅们寄来的榛子，妈妈一颗不剩全都从家里拿了来，紧挨着米桶放好了。榛子啊，榛子巧克力的榛子呢。我多少有些“小气”，又买了玉米来当主食，榛子是奖励它的零食。食物的范围在尝试中扩大，比如苹果核，我吃果肉它吃核，有回把果肉吃得太干净了，孩子他爸埋怨道，你也太小气了吧？青菜帮子，贪新鲜，它居然也吃了一回。那些天，几乎天天有“毛毛会吃这个哦”这样的惊喜。

家里陡然热闹起来，一回家，唤一声“毛毛”，它就从窝里出来，扒在笼栏上等着榛子，一进门，我们都会随手喂给它两三颗榛子的。时间长了，毛毛这一存在也平常了，有时候进门就先忙别的了，它就在笼子里跳来跃去，弄出些声响来，吊双杠，或是倒挂金钩，在它来说都是小菜一碟，它有些着急了，竖起身子，前爪搭在栏杆上，头左右张望，但再怎么着急，它都是矜持的，它只不过在提醒你它的存在，它似乎没有“乞求”你给它食物，它甚至不屑出声相求。从栏杆的缝隙里，我塞给它榛子，它立刻就捧着开咬，没一会儿，坚硬的壳子就被它咬出小洞，再一嗑，完整的果肉就在它手掌里了。我常贪看它的吃相，在笼外呆呆站几分钟，接着再喂第二颗，边低声叫它的名



字,据说这样能让它对我们亲近。我们走来走去,经过它身边时,会拖长声音唤它一声,它就随声跃到第二层,那层和我们视线相平,那条银色的铁链子,也被我们看作它当然的一部分。

有一回,儿子说,妈妈,我觉得毛毛在我们家真幸福。我说,那是你觉得啊,它可能不这样想吧。把它关在笼子里,让它饱暖,你就觉得它幸福了吗?比如,把一个人囚禁起来,让他吃好的睡好的,你觉得那人会对关他的人感恩吗?我这样的回答枯燥又乏味,大概,也矫情。

二、越狱与追捕

有囚禁,就有越狱。第一次毛毛的逃跑,还是在小笼子的时候,我去喂食,门只开了一条缝,它从角落里起跑,借势冲开笼门,它跳到我的跑步机上,咬塑料把手,如今印痕犹在。它咬电线,我跟在身后拔插头。它咬饭桌的脚,椅子的脚。它跃起,从饭厅冲到客厅,这是它的第一次逃脱,它还没学会躲。这可怜的小家伙,它不停地逃窜,从东到西,从西到东,那天,就我和孩子在家,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儿子想出了办法,卫生间空间狭小,先

把它赶到卫生间。我们提着笼子,将它逐到卫生间,然后,在一个角落,被儿子逼进了笼子,铁链和栏杆卡住了,在它受阻的刹那,儿子关上了门。我像个孩子一样跟在儿子身后,心里想着,孩子长大了,长大了。他是这样命令我的,妈妈,你跟我后面。在这场追捕中,儿子第一次当了我的头儿。

多亏了那条链子!儿子感慨地说。

他们父子俩做了条绳子,末端有钩子可与链条对接。这链子的存在,让我们感觉安心。整理它的笼子时,我们先用绳子和链子相连。孩子他爸用儿子的帽子绑在小小的瓦楞纸盒上,给它做了个棉窝,这样,毛毛就有了一个隐秘的空间,它在那里做什么,我们都看不到。毛毛很喜欢那个窝,天气渐冷,它待在窝里的时间也长起来,我们在外头喊它,它都好脾气地出来。天气好的时候,他们父子俩也带它去遛弯过。回来的时候,我问他们,是不是人家都看你们啊?这样的遛弯,也就去了三四回,太累人了,也太醒目了。我们还是放它在家里走走,绳子和链子,把它和我们保持在一个安全的距离。

渐渐熟了,我们开门喂食,它也平常看待了,于是,我们渐渐以为,这宽阔的笼子足够它活动,它逃脱的欲望不会像从前那样强烈了。有一回,我们居然忘了关紧笼门,它就出来了。这回,它会躲了。沙发底下,书架角落,凡是能躲藏的地方,它都找到了。正好有客人在,到最后,连客人也加入我们的搜捕行动了。这回,五个人是用大棉被闷住它的。我们想,大概,它太孤单了,得给它找个伴。我出差去杭州,又去了花鸟市场,摊主们说,松鼠啊,最早五六月份才会有卖。我许诺,到了那时候,一定再来买。

毛毛是雄性,一天天过去,它的身形看上去矫健起来,没有起初的娇嫩了,手掌肥厚,趾甲颜色深黑、尖利。和它亲近些,它也没有敌意了,现在,我都不记得它是在怎样的情形之下划伤我的手的了,反正,家里人都为它去打过防疫针了。告诉医生是松鼠咬的,医生也见惯不怪,没有一个医生问我,松鼠好玩吗?想来松鼠这家伙是不怎么好玩的,或者医生没有和病人闲聊的心情。隐隐地,我总等待人家问我,松鼠好玩吗?养了松鼠之后,我才体会到养宠物的人互相说宠物的心情,那就跟两个母亲说

各自的孩子一样，话题绵延不绝，我说你听，你听我说，为的是有个说的机会。和同事小刘也说毛毛的将来，我说，怎么办呢，我想养大一点放生，就是孩子未必肯。其实，我也未必能下这个决心。和孩子也商量过，孩子说，毛毛带着链子怎么可以放生呢，会挂在树枝上没命的。孩子这话，简直就是预言。

春天来了，毛毛也长得健壮了，尾巴大了，竖起来的时候，疏朗有致。孩子他爸说，咱们毛毛的尾巴真漂亮。我们也说，是啊。说这些的时候，我们都是津津有味的。这松鼠，似乎让我们比以前更亲近了些。有一天，我们发现那条链子不见了，只剩下一个铁圈还留在它脖子上。我说，毛毛力气大了，把链条扯开了。孩子他爸说，它没有这么聪明吧，估计是和什么地方钩住了，它一用力，就扯掉了。

反正，无论是主观原因还是客观原因，这条链子不见了。那以后，可怎么办呢？

三、自由与分别

那天晚上，孩子在客厅角落写作业，孩子他爸在外面吃饭还没回家，我在厨房收拾。毛毛突然咕咕地叫了起来。毛毛平常也会叫几声，就像一个人无聊时吹几声口哨一样，但这回的叫声，明显和平常不同，声音里都是不安。我们赶忙放下手头的事，赶到笼前。毛毛的头伏在二层的铁跳板上，脖子上的铁圈钩住跳板的横条了。我说，毛毛别怕。我以为一根筷子就能把这个钩住的地方挑开。但是不行，两个铁质的东西绞在一起了，我找不到接头的地方在哪里。毛毛失去了对我的信心，它开始自救，它跳起来，结果是把自己吊在跳板上，粉红色的小舌头都吐了出来，它困难地呜呜挣扎。我和孩子都哭了。

孩子打电话给他爸爸说，爸爸快来，毛毛要死了。孩子他爸要我接电话，先狠狠骂我这女人实在是无能，连这样的事也搞不定，他要我先把毛毛连跳板一起放到笼底，然后再想办法用老虎钳弄开链子。我戴上微波炉手套，把毛毛放平了，拿来老虎钳，找到了那个铁环。毛毛有些平静了，它乖巧地伏在笼底，让我救它。可我做了什



么呢？我拿着老虎钳，找到那个铁环。说是铁环，其实也就是一根铁丝随意地在那里扭了个结，有一端还是尖利的，我没有看清楚。想必我找到那个结，用老虎钳钳去，谁想到一用力就是把那尖头扎进它的肉里啊，我钳了三次，看到有些血，我害怕了，一定很痛，又让毛毛失去对我的信任了。它开始狂跳。我，这个无用的人，只有看着它带着跳板跳，跳板很快就扼住了它的喉咙，它几乎不会动弹了，我流着泪，把跳板转到让毛毛可以呼吸的位置。儿子不停地安慰它，毛毛，坚持住，我爸爸马上可以到家了。孩子他爸扔下一桌朋友，自己先回来了，他在路上打电话来，着急，又斥责我们无用。他的斥责，增强了我们等待他的信心，他一定是有办法的！他一定不会让毛毛这样死去的。我像我奶奶那样祷告着，菩萨保佑我们毛毛，让我们救下它吧，我带它去放生。

毛毛听话地躺在那里，等孩子他爸回来。孩子他爸在那天晚上真的成了我们的英雄，因为那晚的表现，我今生一直感激他。他把毛毛从笼里捧到地板上，他飞快找到了我弄疼它的原因，他很小心地一点一点弄开了那个铁结。在松开的刹那，我又犯了一个错误，我把他放在手边的小笼子移开了，那是他备在那里准备快速把它放进去的。带伤的毛毛到处跑，跳，躲，孩子他爸除了埋怨我，就是心疼毛毛；到处钻，脏东西感染了伤口那可怎么办啊？时间已经到晚上十点了，孩子第二天还要上学，而



毛毛居然躲得不见踪影了。怎么办呢，明天起来再找吗？我们三个人谁都没说这话。可怜的毛毛，它躲到哪里去了呢？最后，还是孩子他爸在冰箱的压缩机箱后找到了它，这回，我算聪明了一下，想到了妈妈装稻草用过的编织袋，我把它张开，套在出口上，然后赶毛毛进去了。毛毛终于活着回到了笼子里，现在，它的身上再无挂碍了。我们给它吃了小半颗维生素C，换了清洁的水。毛毛虚弱到不会咬榛子了。孩子他爸说，要放生，也得等它养好伤；现在就放，那是不负责任！再说，不知道它能不能挺过这关呢。

毛毛的生命力真是旺盛，一天过去，它就行动如常了。脖子上被铁环压下的一圈毛，开始长全了，一周过后，铁环留下的痕迹一点也看不到了。我也替它轻松。

毛毛在笼子里多惬意啊。儿子说，孩子他爸也说。放生的事情，似乎要被拖延下去了。

清明节前，我和妈妈去了普陀山，妈妈看中了一处放生的好所在，是寺庙里的一棵香樟树，那里本就有松鼠，而且，有游人喂，有僧人喂。再者，我们毛毛长得和它们一样，我庆幸当时买的是本土松鼠。要是买的是会翻跟头的西洋松鼠，可能，我不敢把它放到普陀山去，万一物种不对头，那可怎么办！我们回家和父子俩说了。他们说，真的啊，那好啊。清明节从老家回来之后，孩子发烧乏力，休养了三天才缓过来。直到四月八日，我对他们说，明天，我就要带毛毛走了，我一个人去。我想，这样残酷的时刻，我一个人去面对就是了。他们也同意了。

我走之前，我们和毛毛都合了影，自然，是和装在小

笼子里的毛毛，而不是一个自由的毛毛。孩子还很无力，他是半躺着和毛毛留影的。我一个劲地向他们描述那棵充满阳光的香樟树，那是毛毛未来的家，那是笼子无法比拟的。爱毛毛，我们就要给它自由是不是？道理都在我这边。

我是乘27路公交车去蜈蚣峙码头的，我把笼子放在腿边，笼子外头是个欧尚的购物袋，笼子上盖了张报纸。那辆车上，流行音乐震天响，毛毛对声响敏感，它害怕地躲在我的腿边，隔着口袋和栏杆，我能感觉到它的体温。我不知道怎么安慰它，我不知道怎样安慰自己，我只让自己想着那棵美好的香樟树。

终于到了，我解开拴笼门的绳子，一拉开门，毛毛就箭一般射向那棵香樟树，它好像早就来过这里似的。它飞到离地五六米高的枝头，方才回头看我。我不知道，它是怕我上树抓它呢，还是对我心存留恋。我连着拍照。拍吧。可树太高，我把它拍得很小。这棵树的树梢和别的一些树相连，毛毛可以自由地在所有的枝头跳跃了！毛毛在高空，可会眩晕？不会的，那是它的天性呀。我仰头看它，贪婪地看它在枝头走动。本来，我们想过，要么给它系条红丝带做个记号吧，但，万一，那又是一条充满隐患的“链条”呢。我们不系了。下回再来，我们肯定认不出树上的松鼠里哪只是毛毛了，那就相忘于“江湖”吧。

出寺门的时候，很难得地和一个老年僧人相遇，我行礼如仪。他的目光是那么澄澈，他也许看到了我眼里的泪光，他慈悲地还礼，不言不语。

路边的广告，告诉四月九日是“普陀山之春”的节假日，全山像过节一般热闹。我挑的，真是好日子啊！

可是，那天，儿子站在空笼子面前，喊一声“毛毛”，眼泪就下来了。☞

在林间出没

Article- 周华诚 Zhou Huacheng

去古田山的那天清晨，我开车从县城接上老陈。那是正月初八还是初九。老陈站在春寒料峭的马路边，手上拎了几个礼盒。古田山是在苏庄那边，有点偏远，距县城五十多公里，再过去就是江西婺源、德兴，老陈嘱咐我尽量早一点出发，说是顺路要给朋友拜年。

到张湾乡油溪口，再到苏庄的毛坦集镇，继续前行，一路开过去，真有些山遥水远的感觉，心里会嘀咕，怎么还没有到呢。但在乡下开车，一点儿不觉得枯燥，路上又与老陈聊天，知道了他的许多故事。路过一个村庄，老陈拎了一盒东西下车，也不多停留，放下东西就走了。我很好奇，问他，给人拜年，也不在人家里吃顿饭哈。老陈哈哈一笑，说是多年的护林员，老朋友了，很支持保护区的工作，一年到头也辛苦。这不，拿两瓶酒，表示一下心意。

一路上山林幽深苍翠。草木似乎依然在冬日里沉睡。终于山路越来越静谧了，色调也越来越幽暗。仿佛是跟天色有关，那天多云转阴，阳光一直没有露脸，而山林反更添一层神秘之色。

我喜欢这样的山林。我也一直想到古田山去看一看。听说山下有田近百亩，田旁又有建于北宋乾德年间的一

座古建筑，曰凌云寺，亦名古田庙。山遂以庙名。古田山的东北两面，群岭耸峙，西南方向岗岭环抱，山陡地险，岩石嶙峋，山上林木葱茏，遮天蔽日。许多年前，这里就是自然保护区了——有豹子吗？我问老陈。老陈说有啊，不仅有豹子，还有黑熊。大约是十年前，有张湾的村民慌慌张张向林业部门报告，说村庄后面的山林有熊出没，多次伤害了放养在林间的羊。可惜那时没有什么相机设备，拍不下来。据说还有黑熊伤人事件。后来，到了2011年9月，古田山国家自然保护区里布置的红外线照相机，拍到了野外出行的黑熊。黑熊走路，大摇大摆的样子，以为人不知鬼不觉，其实已经触动了相机的自动开关，它的身影，已被相机偷偷地记录下来。

在当地，人们把黑熊叫作狗熊。科学的叫法，也有叫月熊、喜马拉雅熊或藏熊的。总之，黑熊是一种猛兽。多数时候，熊们在夜间出行，白天就躲起来，在树洞或岩洞中休息。熊的口味很杂，以植物为主，喜欢各种浆果、植物嫩叶，或是竹笋、苔藓，也吃昆虫、青蛙和鱼，当然，在某些时候，还会闯到村庄里，攻击和捕食家畜。熊虽体形笨重，依然是游泳爬树的好手。如果你和一头熊正面遭遇，

四目相对,希望你不要想爬到树上以图躲避——在爬树这一点上,熊的技能比你强大太多,你爬树时一定会很绝望。

不过,老陈说,许多村民一提到黑熊就觉得害怕,其实不必。是对熊有误会。熊其实怕人。怕的程度,远超过人怕熊。只是,如果母熊身旁刚好有幼崽,那么人就千万要小心了,母熊的警惕性极高,护崽心切,稍有风吹草动,它就会怒火攻心,出掌袭人。

老陈说,在古田山,还有许多保护动物,比如白颈长尾雉、白鹇,都可以看到。每年都有很多摄影爱好者,会来山里拍白鹇,关于白鹇……嗯,眼前就是古田山了。我们这样说着话的时候,路就变得不那么遥远了。老陈的办公场所,是在山口一排低矮的房子,就在几棵古老的大樟树底下。停好车走过去时,门边地上有一大片苔藓,那片苔藓长得真好,绿油油仿佛绿毯,让我简直愣了好一会儿。

大约是刚过完年的缘故,这两天到古田山来的人极是稀少,只有几名工作人员站着闲聊过节的事情。我在老陈的办公室喝茶,翻看过期杂志和古田山的书,过一会儿,来了一个年轻的小伙子小蓝。后来我们三个人,就一起去看白鹇与白颈长尾雉。为了繁育与保护这些动物,保护区建造了非常好的设施,为动物们创造了一个与自然环境几为一体的场馆。隔着铁丝网,我远远地看见鸟儿们在那里踱步,悠闲,也很优雅。我们噤声,缩颈,藏在远远的地方。看完了鸟儿,中午就在古田山的食堂吃饭。一碗辣椒肉片,一碗番茄炒蛋,菜做得很好吃,只是盛饭的碗啊,把我吓了一跳——那么大的饭碗!

从食堂里走出来,四面的鸟儿在枝头鸣叫,叫声欢畅极了。在这样的环境里工作,应该是再幸福不过的事情了吧。

散步的时候,又说到黑熊。古田山发现黑熊身影之后,在数十公里外的南华山,也有护林员发现了黑熊。某年三四月份,黑熊结束冬眠,出得洞来,在四面悠悠闲逛。广袤山林里层峦叠嶂,林深泉幽,飞禽走兽,万物生长,神秘的黑熊也如大侠一般隐身其中,出入其里,除了脚印与粪便,留下的东西真的不多;若不是这些年,森林里配备了厉害的红外设备,黑熊、中华鬃羚、黑鹿、蛇雕、松雀鹰,以及别的大侠们,哪里能被人轻易看到?

那现在,还有老虎吗?我问。

老虎可能是没有了。但老陈又很谨慎地说了“但

是”——但是没有被人观察到,不代表就真的没有。这样说起来确实比较严谨。在浙江自然博物馆里,陈列着一具20世纪50年代在丽水采集到的华南虎标本。那具标本十分珍贵,因为如今华南虎在野外已难觅踪迹,据说那是整个浙江最后的一只华南虎。

《浙江动物志》中记载,华南虎在本省分布不多。宁波(1875)和杭州(1880)两市郊区均曾有猎捕。1952年,丽水郊区曾打死1只成年虎,体重150公斤。1954年,龙泉曾捉到幼虎2只。此后,衢州(1974)、开化(1983)各捕到1只成年虎。至此,本省可能已经绝迹。

好吧。

那么,还有黑鹿、白颈长尾雉、黑熊、中华鬃羚、蛇雕、仙八色鸫、豹猫、花面狸、豪猪、棘胸蛙、尖吻蝾……我从老陈那里拿到的一本资料上说,古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已调查出野生动植物资源有:高等植物2062种,珍稀濒危植物32种;动物有两栖爬行类77种、鸟类237种、兽类58种、昆虫1156种。其中国家重点保护动物43种、省重点保护动物46种——但是,好多动物与植物,我们都不认识,也从未发生过关系;不管我们喜不喜欢,这个世界其实也是它们的。

我去古田山,还希望能去山里,看看那些红外相机。

2004年12月开始,中科院植物研究所开始在古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大样地,正式与古田山合作开展科研工作。也就是从那时候起,很多“科研农民”加入了队伍,协助科学家们做很多工作,其中在森林深处,按照科学家的部署,安装红外相机、及时更换电池并取回数据卡片,就是其中非常重要的任务——按照工作要求,在全域布设269个红外相机,实现生物多样性综合监测和网格化管理。

那些秘境深处的“眼睛”,日夜不停,拍到了数以百万计的图片与视频。其中,就有我国特有的世界珍稀濒危物种、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白颈长尾雉、黑鹿,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白鹇、黑熊、小灵猫等珍稀保护动物的珍贵镜头。

那些丛林里的相机,对于动物们来说意味着什么?陪伴,抑或是危险?红外相机一只一只挂在原始森林的树干上,它们成为秘境之眼,不动声色地观察着万物生

灵。对于人类来说，幸亏有这么一种高级设备，否则对于丛林深处的秘密，人们一定无法更好地了解。相机挂在树上，如果有动物们经过就被自动激活，记录下眼前一切——我听说有一个非常有意思的摄影比赛——中国自然保护区红外相机摄影比赛。有意思之处在于，我觉得这样的摄影作品，被摄模特是动物，摄影师也应当是它自己，是它们轻轻走过镜头，搔首弄姿或是气宇轩昂，将生命中最精彩的一瞬展现出来，才诞生了那样的照片。如果镜头是一面镜子，动物们应当知道，当它在看镜头时，镜头也在看它，这是一种双向的注视。

从古田山出来，我径自去了县城，想要找到红外相机数据中心，看一看相机镜头里的故事。这些年的开化小城，越来越像一个“秘境”，这是我心理上的直觉，也并非夸张——这里的自然保护区，许多年来拥有着它独特的神秘气息；在漫长的自然保护的基础上，后来成为了“钱江源国家公园”。要知道，这是长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唯一的试点区；面积也足够广阔，几百平方公里的区域，大片原始低海拔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具有全球意义的科研价值和保护价值，各种动植物的资源，是一座生物的基因库。

“有一种喜悦离人群最远，离星空最近”，我很认同这样一句话。有时候人群是危险的。我估计持此种意见的人为数不少。当然，丛林也是充满危险的，甚至可以说是危机四伏。看看《动物世界》就知道，那是一个信奉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的地方。如果你把你丢到原始森林里去，你能活到第几集？对于这样的问题，我会拒绝回答。

但是这不妨碍我窝在温暖的沙发里，观看这样的纪录片——11月，国家公园的林子里还挂着不少猕猴桃，它们在秋风中散发着成熟和略微发酵的甜蜜香气。一头刚成年的黑熊出现了，它毛色发亮，身形壮硕，大摇大摆地出现在镜头中。它先是观望，然后试探着去摘取果实，发现够不着，最后爬上一棵粗大的灌木，成功地摘到了猕猴桃。

中华鬃羚出现在视线中。这种栖居在森林中的兽类，“属牛科，是亚洲东南部热带、亚热带地区的典型动物之一，主要活动于海拔1000~4400米针阔混交林、针叶林或多岩石的杂灌林”。这是网上的资料——我在看纪录片的时候，常常会停下来，去查一些资料，这是与普通的消磨时间式的观影不一样的方式，就好像通过镜头

去认识一位朋友一样。你看吧，这头鬃羚像一头牛一样咀嚼食物。但它吃得很不安——这独来独往的隐秘行者，仿佛时刻对世界保持着警惕，它知道丛林中尽管自己的很多天敌猛兽已然消失多年，但它并非可以安枕无忧。这个世界，原来就不存在所谓的安全感，只有不断奔跑，不让自己停下来，才是最大的安全感。

再看看这一家子，这一小片开阔地带，刚好成为它们的游乐之地。这是公猴、母猴和小猴，小猴顽皮贪玩，一开始就蹦蹦跳跳，略无顾忌；大公猴天生具有戒心，四面观察，很快它就发现了一个类似于眼睛一样的东西在对它，说不定它还看见了眼睛后面的眼睛——它敏感地发现这是被人布设之物。它过来对着眼睛试探性观察，撩手，拍打，很快发现没有危险性，但它依然不放心，就企图把相机拆下来。它的动作幅度越来越大，拍打使得相机镜头左右剧烈晃动。但是相机依然牢牢地固定在树干上。这是一个不具有反抗能力的物体，这也是一个逆来顺受的家伙，而且一声不吭。聪明的公猴很快发现了端倪，它已认定这东西不具有攻击性，对于这场游乐活动也不构成任何威胁，它放心了。它坐下来，开始逗小猴玩耍。看得出来，这是一个美满的家庭。

我看视频看得津津有味。事实上，我知道每一次回收后的存储卡，携带数据都是海量的。那些储存着森林秘密的小卡片统一归置到信息中心，然后由专人复制到电脑中，从头到尾一张一张耐心地察看。

蝴蝶从镜头中飞过，蛇也从镜头前滑过，这些小昆虫基本上不会引起镜头的特别关注，但是那些身形巨大的野兽，只要从镜头视野里穿过，哪怕穿越动作迅速，停留时间短暂，也会被镜头捕捉下来。坐在监控屏幕前，按下播放按钮的那位小伙伴，他夜以继日，以“快进”或“慢放”的节奏察看着过去几个月里丛林里发生的一切。他必须克服很多事情，比如枯燥无聊，比如腰酸以及眼涩；但是总有一些惊喜在等着他——丛林里总有一些你不知道的事情在发生。

比如弱肉强食，比如危机四伏，比如缓慢时光，比如突如其来的一场情爱，就这样近在咫尺，发生在镜头前。而我们，屏息凝神，看着一切在眼皮子底下发生。

这是一场跨越种族的交流——有什么比这个更重要的呢？

须臾之间

Article- 李 鸿 Li Hong

1. 日常

这是我每天都经过的地方。

这条街长而直，男人、女人、车流，以及街两旁整齐单调的行道树，构成了这条街的风景。很多人对这些熟视无睹，大多匆忙而寂静地穿梭、分流、远去。

这个五月不一样，天气好的时候，我会慢慢地从这条街道走过。开始是顺着人行道走，行道砖是米字形。时光流逝，行道砖的颜色陈旧而暗淡。来来往往的脚步从上面踩过，鞋跟与地面接触的声音，像是一首曲子。许多的脚印被覆盖被重复，没人认得自己曾经的脚印，在纷杂的路上，一些烙在脚上的印记，被滚滚红尘裹挟着远去。

早晨的空气，清疏、透亮，街面尚留着清扫车洒过的水痕，这一切很符合小镇的闲适。街两旁的香樟树弥漫着淡淡的香气，鼻翼用力嗅一会儿，香气会直接进入我的胸际。有人在绿道上跑步，健壮的样子让我自愧弗如。多年未进健身房，直起身来，赘肉无处躲藏。想起多年前，小小的身躯瘦成一道闪电，其间的轻盈只有自己能体会。

对面有两个女孩并非走过，眼神都不曾触碰一下，各自盯着自己的手机，不知刷到什么，嘴角露着微笑。这样的情景，成了街头的常态。街边的餐厅开门很早，一对中年夫妇不停地忙碌着。和面，剁馅，做葱包，动作干净利落。门口两口大铁锅，水汽氤氲，他们一天的生活就是从这烟火味中开始的。一个穿着工作服的老伯，背着手躬

着身，缓慢地走向早餐店，要了几个葱包，转身往街深处走去。一个胡子拉碴、头发零乱的流浪汉蹲在街边，衣服很脏很坚硬。嘴上叼着的一支不知从哪里拣来的烟头，烟蒂的星火在闪烁。

街道一如既往，我放轻脚步，走过他，走过她，走过他们。拐个弯就是学校了，习惯性地往里瞧一眼。因疫情而复学的孩子，像小鹿一样在操场上跃动着。一个穿着校服的女孩子，一头短发，脸上的皮肤透着薄薄的光晕，凝神望着前方，不知她在想什么，她的背后是一大片盛开的蔷薇。多年前，总是站在校门口，等候下课的铃响，女儿从人群中闪来，欢快地跑向我。而此时，学校还是那个学样，却早已没有女儿的身影。

行至桥头中间，一眼就看到李木匠坐在临河的廊棚里干活了。专注的眼神只盯着手里的活计，他不停地忙碌着，钉墨线、量尺寸、拉锯，耳朵上夹着半截扁扁的铅笔。他的妻子，一个肥胖的中年妇女，一身大红衣裙，撅着屁股，牵着那条泰迪狗在河边遛着。木匠铺在整个小镇仅存不多，李木匠的木匠铺，据说是百年老店铺了。现在木匠活，大多是机器做出来的活，唯有这河边的木匠铺，一如既往地手工操作。他的屋里放着很多木料：香樟、楠木、橡树、柏木。当木匠在廊棚里刨木时，薄薄的卷曲的刨木花便象云朵一样，从木匠的刨里飞出来。随后慢慢落了一地，它们都打着卷蹲在地上，空气里弥漫着淡淡的木香。这是我最喜欢的时候，偶尔会站很久很久。

2. 老人

每天这个时候，她总是坐在老房的门口。灰色系的布衣，外罩一件褪色的背心。通常我会在离她十几步远的时候放慢脚步，或者借机看看河埠头那些垂挂下来的紫藤花。

她的房子老旧老旧，墙壁斑驳有痕。窗是石窗，幽暗的屋里看不清有什么东西。大多时候，她就这样无声无息地坐着。脸上的皮肤皱缩，黯淡而毫无生气，她的手指清瘦无力地下垂着，唯有指甲苍白却闪着亮光。她的脚边放着一根拐杖，是那种深褐色有点弯曲的拐杖，看上去硬邦邦的。

每次经过她门口，她的眼神倏忽间有了神采，这是我能感觉到的。有好几次，我看到她把脸缓慢地往我身上移，脸上的皱纹动了动。我知道她是想笑，却发现费了好大的劲也没能笑出来，原来她皱缩的脸上已经没有笑容了。她的皮肤已经干得像失去水分的落叶，没有一丝风动，她就这样静静地坐着，我判断不出她的年龄，人老去的样子让人特别伤感。她脸上的皱纹是岁月一刀一刀刻上去的，她的眼神总是定定地望着一个地方，衰老改变了一个人的气息和模样，我不知她在想什么。很想跟她说话，却又不知说什么好。只是给她一个微笑，然后，从她的门口走过。

我从没见过她的家人，也没见过有人出现在她的身边。她应该是一个人住在这屋子里，一个人烧火煮饭，一个人在这里垂垂老去。她的那把椅子，黯然、单调，没有什么色泽。门口的龙浦河，时满时浅，一些流水声近了又远去。白天，夜晚，她就守着这么小小的一方空间，每一天，都是和前一天一样度过。想象着她清晨从床上起来，在幽暗的房子里，拄着拐杖，在木质的楼板上发出笃笃的声响。缓慢地下楼，缓慢地坐在椅子上，衰老如斯。人老了是不是都是这个样子呢？

后来几次路过时，看到她嘴角在不停地翕动。我很好奇，她在默念什么呢？靠近时，才知道她在诵经。声音低迷、无力，从她苍老的嘴里发出，有一种神秘氤氲的气息。这个时候，诵经是她的最后心愿吧。漫漫时光，看旧了风景，时间和衰老是最大的病原，大半辈子的艰难和辛

酸都积沉在身体，这些经文会在某一天，化作绵绵尘埃，让她安静抵达吗？一种古老而悲伤的旋律突然在我体内响起，让我觉得自己此刻走进一个巨大的虚无里。

阳光照过来，一切很安静。她依旧坐着，灰色的衣衫里那颗衰老的心脏仍在跳动。

3. 理发店

理发店开在老街的小巷里。

走过西街，拐弯过去几十米，就看到大樟树下的理发店。玻璃门上贴着一张纸，上面写着：“老年人剪发，十五元”。走进这个幽深的小院，街市的喧嚣就此隐去。这应该是老街最后的一批手艺人，他们隐在街深处，却对自己的手艺都有由衷的自信，因为有固定客源，所以也不甚冷落。

我是陪母亲来这里剪头发的。母亲年事已高，但她的头发依然如水草般生长着。几个月没剪，就会让母亲不舒服。母亲习惯那种长度适中、整洁利落的齐耳短发。小镇的理发店很多，卷发、烫发，门面装饰得金光闪闪。母亲说那是年轻人的美发店，她喜欢小巷里的理发师。独门独院，墙面爬满月季花。每次走进这条小巷子，恍若行走在老电影的镜头里，这里依旧保留着以手艺为生的各种店铺，比如中药铺、铁匠铺、箍桶铺、篾匠铺、理发店、杂货店、裁缝店，而店铺里全是凭手艺做活的，大都是中老年人，年龄最小的也都年过半百了。

给母亲剪头发的女师傅应该有六十多岁了，皮肤白晰，手指纤长。来这里剪发的，大多是上了年纪的人，慢悠悠地挨个坐着，也不焦急。师傅是个爱干净的人，镜面擦得亮锃锃的，剪发的工具齐齐整整地排列着。小木梳、推子剪、吹风机，还有一块老上海的香皂。

母亲坐在椅子上，套上那件略显泛黄的罩衣，两脚搁置在前面踏板上，双手随意摊放在双膝间。师傅站在理发特制的椅子边，把刚刚水洗过的头发用小木梳一下一下地梳直，再用剪刀、小木梳将左右头发剪齐，剪短。随着剪刀“嚓嚓”声，头发纷纷飘落。母亲的头发黑白相间，岁月的印记在她的发间清晰可见。就一会儿工夫，母亲的头发被修剪得轻薄、整洁。我一直坐在离母亲和理



发师傅不远的地方。她们一个坐在转椅里，一个站在在边上，一道道工序有条不紊，不紧不慢。俩人的年龄加起来有超过130岁。但她们有说有笑，似乎回到一个美好的场景里。我看到母亲脸上的皱纹荡漾开来，这让我依稀想起她年轻时的模样——白晰、光洁，眼角眉梢尽是飞扬，这是母亲在我记忆里最美的样子。

此刻，她们说着一些很平常的话语，回味着，笑谈着。这个画面，让我想起奥尔加·托卡尔丘克的《白天的房子，夜晚的房子》里那个剪头发的玛尔塔。

窗外，天色转晴，阳光从云层里透出，我在镜子里看到自己坐在理发店的样子。

4. 美枝的忧伤

一个黄昏，想进教堂看看，心念之间推便开外围铁艺的门。四周很静，没有什么声音，也没什么人。教堂里空荡荡的，木质的椅子一排排地静默着。我从后排向前走，蓦然发现最前排的椅子边，有一个女子跪在单薄的布垫上，双手掩面，低头说着什么。本不想打扰，却在转身时，低低地听到了一些抽泣声。

我不由停住脚步，转身凝视着，却发现她用手挡着

脸。看不到她的眼睛，但在她的指间，有泪水一滴一滴地掉下来，落在冰冷的地面上。

不知道她为什么如此伤心，犹豫着，该不该走上前去。那女子没想到此时会有人，正巧抬头，于是我看到了那双忧伤的眼睛，对视间我惊讶地发现她竟然是我的邻居美枝。

平常我们会在楼道上碰到，点个头，打个招呼，是个话语不多、一脸安静女子。没想到会在这里遇见她，她也惊讶我的突然出现，这无意中窥见秘密，让我有点不好意思。她从布垫上站了起来，无声地笑了笑，轻轻地对我说了一句：没事，我只是累了，想说话。初听她的话，我心微微地震了一下，这是怎样的一个女子啊？美枝向我招招手，我在她边上的一个椅子上坐下来。教堂里异常安静，她说她本是一个属于在苍翠山林里自由奔走的女子，十八岁，母亲生病去世，她跟老父亲一起在小镇安稳地生活着。谁知有一天，镇里来了个算命的，说她命硬，这辈子，做女子，会过得很不好。她不信，她觉得这是算命人骗人的鬼话。但后来的一些事，她说不得不认命，她嫁过去没多久，公公就去世，婆婆身体不好需要人照顾。孩子他爸长年在外面打工，已经五六年没回来了，去年在工地干活时，从脚手架上摔下来，骨折后不能走路。她说她一个人带着一双儿女，没什么收入，只做一些零工。起早贪黑赚微薄的钱，供儿女上学，还要养家里二位年老的婆婆和太婆。这日子，真的不堪重负……

这个午后，无意中窥见了美枝的秘密。她哭泣着把表面齐整平稳的日子，生生地扯裂、撕碎了，露出了其中的裂缝和伤口。

这之后，在楼道遇见美枝，依旧只是点个头，没多少话语，匆忙的背影跟楼里的其他人没什么不一样。❏

自然器官

Article- 徐惠林 Xu Huilin

晨鸟啁啾

晨醒，听得窗外鸟声啁啾，抑扬顿挫，一串串，一段段，都是带露的天籁，绽开的玉兰。

日子，每天都是新的，一切“向前看”。多年前，一位高几届师兄闲聊时感叹：“鱼，相忘于水里；人，苦活在世上。”满是苍凉与况味。苦与乐，辩证，相连。

这晨鸣传来的不远处，是日夜相伴的苕溪，从古流到今。水，纵然浑浊了些，但依然新鲜、年轻，像一个人不断自省中的心，会在时时修正走向渐次清亮，满怀着真，永向着善，释放着暖。苕溪绵长，从粗粝原始的天目山，经过菰城，已一路收揽了两岸青山美景，浓郁或清淡的花香，飞禽之语，虫豸之吟，走兽之嘶，以及子民的辛劳、悲欢、智慧。相对于大川巨流，水浅是浅了点，也不再有着曾经的英明俊朗，并且，所行进之曲路，也非惯常所见的常理和规范，但它依然一路向

东，向着朝阳的方向而奔。桥梁、码头、村庄、集镇，及至目睹大都市上海，它的现代时尚、沸腾商业，它的喧哗躁动、光怪陆离，而终归于大海。

事事有矛盾，时时有矛盾。矛盾的齿轮，推动着新陈代谢，四季更新。唯此情可待，期柳暗花明。他日回首，苦痛越深，生之涵味也越深，情愫亦愈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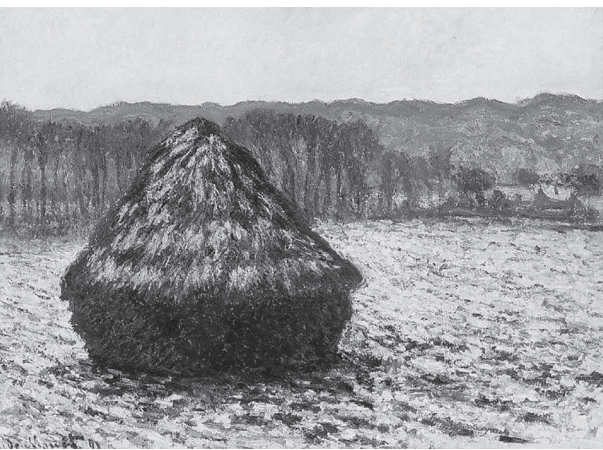
岁月静好。一城花香，满空鸟鸣。

观螺

蠡塘。

河堤洗鞋回眸间，蓦地看到泥草近邻，有一对褐黑螺蛳。青苔裹身，坚硬护壳里，探出柔劲软盘。吸附之姿，是乡土之子，对记忆最合适的表达。伸展曳游触须，是另一种源动之根，轻轻，吐纳呼吸。

又发现一尾小鱼，游进两螺之间。身



子凝驻，下鳍摇颤，眼珠转动好奇……无法给此刻时间命名，就像我无须指认它是“麦穗”还是“狗头”鱼。

无论离开多久，回溯、爬梳、探触、感知……只需片刻悟顿，我们总会把那些注定的消亡瞬间抓回，在深处，久久奔流。

透明的水，隔着我与这动鱼静螺良久对视——一种存真语言，不需要任何言语。

粮库

初夏，不期而遇。像一粒大米寻找它的来路，闲谈中按图索骥，我们邂逅了西苕溪边早已弃用的陈村粮管所。碰巧，村里的陈姓老人说自己曾在里面帮过忙。粮库后来被他与其他三位村民接盘办厂，如今放置杂物。也正好带有钥匙，他引了我们去参观，并打开了四号库房，称让曾往里面倒谷的农家子弟我等进去“看一看”。

杂草丛生，房屋、稻场被雨水冲刷得异样清洁，与荒寥的气息。巡看一番，最大的感受，不仅是那些奔忙的身影如风斗散出的稗子永逝天边，还有那曾无限占据少年视阈、压抑胸膛的粮库，一眨眼，竟变得如此之小——想多年前莫言带好奇的大江健三郎，去探看他小说中描述的“庞大国埃”，那坑的体量也不过一匾之巨。

粮库，土地结出的金顶，国家捍卫的堡垒，集体主义时代的缩影。

也是无数农人留下劳累、辛酸、憋屈之所。

谁来还原曾经体味的丰富性？那些来过这里的人，最终都去了哪里？天地间的一碗饭，良心与营养，今日安排得如何？

门泊苕溪千米船。春水平缓，微波无言。

启航

昨，下午一时许，坐旄儿港北畔，浴温厚之旭光少顷，于静观对岸一派帆起的高楼，有一只白鹭穿越清冽溪水环抱河中洲（仿佛某种暗示）的那刻，倏乎遥见了——一条长蚂蚱在缓缓移动，很快变成一只褐黑大天牛，最终秒变成真正铁驳的形体，那一声接一声寒气急促又分明有力的铿锵，传来一个大词：“启航”。

呼噜噜呼噜噜呼噜噜……像极了泥牛的哞叫。它们余波拍击寂寞岸堤，摇撼茕茕散立的芦苇，撩拨同样枯黄条色的挂垂柳枝，而扑向蔓延的草颈，旋攀向石阶，翻涌进市民广场的空阔之中。平素，那里挤满了月色与虹灯下的广场舞，身姿交织，呼应着俗世的音响。

想石像高耸的春申君岑静目送下，千万年流水逝东，苕溪水面从未有过如是人类活动的宁息。至少这数十年来，从鱼舟木筏，到客轮货船，再铁驳一次次威猛的升级换代。哪怕逢年过节，哪怕洪水滔天，哪怕曾经的抗日汽艇太湖强盗，以及更久远的先民扎棚殖垦——直到这个岁末年初。

江南春色，本已来得迟。此下疫情而致的停摆，是否能敲醒另一维时间深度，得新一重人间的春暖花开？

无论前一天上班，撕去年前做好的彩色版样——大红剪纸“金鼠迎春”招摇中，像年灶的柴火与佳肴，精致搭配稿件待出炉，还是连着两个盒饭分食午餐后趑趄至图书馆的仍闭门，抑或河畔发现几位戴着口罩的垂钓者，“小团圆”后又摊头分立，瑟瑟各自守候……人间的狼狈、寒伧、潦草，都没有影响春色在自然地生发：清澈天际，白云依然闲适，东一朵，西一片，谁人安排？路边翘出的枝

头，它日盛放的高雅富贵玉兰花，此下它们青涩年少竟也如是乡气绿蓑衣，而杨树粗头蓬乱，明天可就是缢缊的秀发伊伊。几只鸟巢，筑在四围的银杏树叉，有叽叽声从空中传出——无论狂风暴雨怎样地捣乱浇淋，它们所居，永远比人的头顶高。在我，耳听不知何处的喜鹊声，步行而返中，想到了一个有点奇怪的成语：飞禽走兽。

今日，已是雨水了。这节气，不是贵如油的诉说，当然，更不是眼泪。

伙伴们

那些远去的相伴们，乡村上下、四方、角落里的动物们，时间深处那些已被我们杀死烧吃了，或野外猎获时受伤而逃脱最后不知道哪个地方死去、腐烂而化为其他动植物之食物、养料的一代代活过又消失的生灵们……在一个春眠觉晓后的早晨，被窗外晨鸟的鸣叫唤醒了记忆、打捞记忆、缅怀逝去而浮现情境中的活物们……我现在以一个哲人的视角，在回想中照亮你们，重新发现并赋予增值的你们。以新的深思、情感、意义，我像一枚同样受伤的飞禽或走兽，在高楼的一角，以敲打的文字来抵进你们。

我曾经那么熟悉你们，与你们为伴，看见听到体味你们不同的习性与生命特征，我残害你们猎食你们以你们为对象取乐，挥霍、虚度着童年少年的时光。

除了猪狗鸡鸭以及青蛙的交配，我没有再多看见你们的媾合与性事。偶上树，或在墙角掏出可能正在孵化地鸟蛋，我终不知野生的家伙在田野村林或野地，是如何地出生，以及最初你们的父母如何对你们哺育喂养，在我见到成年未成年的你们时，你们一路定已夭折了许多姊妹，你们已与父亲或母亲早早离散，彼此都未卜生死。

面对柔弱的你们，一腔顽勇的我，不是玩乐游戏你们就是摸透你们脾气以获取你们。家养的，牛让我骑，狗任我驱，鸡鸭任我“哥哥哥，滴滴滴”召唤、喂食或轰走。我见过无数青蛙被叨、黄鳝与蛇被腰斩、鱼被剖腹鳖被砍头，鲜血满手，惨叫灌耳，甚至见过被捆绑待杀的老水牛流泪。我目睹了无数生灵的死，除了家养的形体较大的如牛羊猪狗被宰杀让我时有心颤，我更多对鸡鸭鹅鱼

虾蚌黄鳝泥鳅的生命消亡无动于衷，有时还欣欣然。在一个人的成长、长大直至死亡的进程中，为了“养活他”、获得营养与美味，有谁能统计多少小生命为他而“送命”，大人也言教不少：“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水里游的，只要是背脊朝天的，都是上天派来让我们食用活命的”。

有时，因为村里的伙伴、同学间的相欺，被掷来土坷垃，姊妹间拌嘴，或遭至老师的竹棒、父亲的爆栗子，许多无处诉苦的孩子，将虐待、杀戮你们这些小动物作为撒气解恨的对象。少年们那一刻的残忍心如磐石，大义凛凛。头顶三尺看不见神明。最多因侵袭了树杈间或房梁的鸟巢、燕窝，而遭至飞鸟落下的一坨屎，掏野蜂洞不想惹了黄蜂而在奔逃中被蛰起包而躲闪着见人。偶有落寞、憋屈，百无聊赖，懒得去伤害你们小生灵，会选择一泥墙之角，却无意间寂静中听得野蜂扇动的翅膀、振动的频率，空气中传来的嗡嗡声，抑或，看到了风雨过后摇摇欲坠的鸟巢中，那归来的鸟父母给残存的幼雏喂食，“滴滴滴滴”，那像是哆嗦的怜爱呼声……那一刻，一种清灵、温暖而奇妙的感觉，在大脑中涌出而暴雨般浇滴全身，一寸寸——不，是大幕般揭开的一瞬，心智开启，第三只眼从混沌、浑浊、懵懂中张开。

现在，借助一种疫期的反观，我清点记忆仓库，像蛛网捕蝉，粘捞取我与自然界的曾经的伙伴们的交集，粗粗列出待补的清单，在怀念、感激、忏悔、一如既往的杂错交揉的情愫中——

飞禽：麻雀、布谷子、喜鹊、斑鸠、乌鸦、白鹭、画眉、野鸡……

走兽：野生四条腿的——狼、黄鼠狼、野兔子、老鼠、壁虎；野生没有腿的——乌梢蛇、水蛇、蝮蛇、锦蛇、火赤练，各类毛毛虫……

飞舞的昆虫：野蜂、蝴蝶、飞蛾、苍蝇、蚊子、蜘蛛、蝉、蜻蜓……

家养的禽畜：牛、猪、羊、猫、狗、鸡、鸭、鹅……

水塘里的生灵：鱼（青鱼、鲢鱼、鲫鱼、鳊鱼、鲤鱼、汪丁鱼、餐条鱼、乌鳢、翘头白、黑鱼、刀雀）、虾、螃蟹、甲鱼、乌龟、河蚌、螺狮……

水田河沟里的朋友：蛙（大田鸡、小土坷蟆）、黄鳝、泥鳅、野鲫鱼、野鳊鱼、蚂蝗、野田螺、水蛭……



土地里的家伙：蚯蚓，暂居泥土中的冬眠的青蛙、蟾蜍，及蝉……

人自己肉身的伴侣：跳蚤、虱子、蛔虫，与大量的有益菌、病菌……

伙伴们的家：各种树杈间的鸟巢，房梁上的燕子窝，土坯墙里的野蜂洞，树或泥墙上的虫囊，蜘蛛的网，蛇、黄鳝、鳖、乌龟藏身的洞穴……

暗香

雨夜，苕溪旄儿港徒步而归。绕小区竹林口，倏闻一股清冽之香，穿越潮湿而抵近。一阵浓似一阵，停驻的伞下，它们老友一般热情拥抱我迟疑的嗅觉。

夜黑里，星月，无法窥视那无言相契，与一种低微的欣喜。

我喜欢兰草花香，清野幽逸，从和平山里掘回东城，给它们护一层烟火之气。但那情景分明已久远。近年冬日，常贪恋梅枝间，那一盏一盏黄蕊的宁馨。兰之幽逸、梅之凌雪，国人俯拾即佩，大小文士们更代代相袭这种自持与标配。但这些年的家家养兰人人赏梅，过分的张扬与比德自喻，已在审美品评中大打折扣。固然，豢养中的兰

大抵还是那朵兰，巨园里的梅基本仍是那株梅。

篱上送来的香，细辨，原是金银花之香。名冠金银，它们从不显贵，少见被歌吟图写，如消匿熙攘人流中的寻常脸孔。白日它们匍匐于藤叶，偶从隙里伸出有些羞怯的身姿，毛茸与清瘦表示被忽视的理由。但它们从不跳出来，以“幽僻”或“斗狠”博名。

美好，无玫瑰带刺，俗常，却是清热必须。当我们利令智昏，浊欲膨胀，体温矫变，它们会将那缕精魂融入温水，送入我们体内，为一个又一个蛊惑解毒祛魅。即便下一刻，它们如敝履被倒弃。

雨歇收伞。抵达家门的路口，一滴初夏硕大的夜露，落入我的脖颈，凉而悠远，恰若岁月远走拍岸的那记回声……

墙角红花

小区。转弯处，墙角一朵艳艳小花。

夕阳下，枝干擎出它的谦微，出落成一团别样的红。绵延满目的绿，是恰好的映衬，日夜静持，一如无言的体恤与护庇。

是的，它生存于在车轮飞转的道边。是在城市与季节的屋檐下。是在我合书走出清寂词境的恍然一瞥中。

想它，也自足完满娇艳盛开了一次。想它，被机缘蹲下爱恋了一次。

预报说，第一次猛烈台风就要来了。难知它的结局。也许，并不需要知道。

资料说，地球自生命启始，已有1600亿个人类生命活过、正在活。那些躺在书上的名字，是有幸被记录在册的星辰，如同留在阳台上的有主名花，被遮阳蔽雨，被目光次次眷顾，被盆盆转送。它们的矜骄与衰败，被做成故事，在一次次代际、传递。

雨落苕溪

雨后的苕水，更浑浊，泥沙俱下，鱼龙混杂，但近乎的

蛮流，也更有一种奔腾的野性、勃勃生气。

河边漫步，也常想，那些纯净清灵之露，挂于河边的高枝，一阵疾风来，会很快将它们摇落，炸开一地，散若梅瓣。阳光将它们收留，蒸发、升腾、汇聚，凝成云絮。而在寒冬，那些不屈的夜露，紧裹枝头，任恶风肆虐。但最终生脆而晶莹的它们，大都被攒下，一片玉碎。在太阳的烘烤下，它们和残存枝条上的冰凌一道，飞升而空。

而更多的雨水，就如此下，会选择顺坡低地，流到奔腾的茗溪的浊水中。它们认为，这样融合，才不至于消失。水回到水中，是最自觉的归宿。它们的成分与露、冰无异，无非形态有别，掺了一些历程中的杂质。它们也从未想到被鸿蒙元初打捞，也不愿像无机的玻璃、钻石，落水后自守封存，宁可沉入河底。也许它们已化迹的那滴，也有幸部分为太阳的炽情宠爱，上升汇聚成云，与前者一同幻化霓虹。

彼此的选择，因为迥然不同有了“对立”；也就在这“对立”的相映中，它们发现了各自的存在和意义。

云水就是这样循环往复，在时间的奔流中，在只有一次的生命的践行里。

自然器官

又一个冬日。晨醒。迷糊倚床。墙外，小竹林迂回穿梭那鸟声，一串串，一勺勺，清凉又坚定，喂耳，入心。

鸟儿是彼此说话。鸟儿是对时令说话。鸟儿是对竹林说话。鸟儿是对隐现的晨光说话。

鸟语，是它们自身肉体的一部分。群体生活延续的一部分。与自然连接的一部分。

鸟语，是告别寒夜的一部分。扣醒小竹林生机的一部分。霞色欲染的一部分。

是黎明全部绽放的最后一部分。

鸟儿窗前多情语，愧我不解唧唧意。我的言语，是另一重声带、口腔上下颌与气流的涌动。

听不懂何妨，就这样听着，听着，曙光舔窗……

我们有共同的语言——爱、和谐。相互打探，福受，此在时空里，谁也不相欠，谁也不被剥夺。直到阳光来拉



手、相接我们，或一阵更凄厉的风，把纽带割断，彼此吹散。

时空的器官，彼此的约定，自然的孩子。

我们都是谁？

古道

一条千年古道。绵延的石块上，留下先民琢开洪荒拓展生计的条条痕迹，眼下，它们被车轮与胶底擦得更亮。

琢石者带血的脚、贩夫走卒的布履草鞋、官家驿站间奔驰的马蹄……一代代，飞鸿杳去。只剩下些许文字，以及坚固肖像，留给我们细细怀想，思缕破译。

一只蝴蝶，穿过林叶繁密蝉嘶，翩然飞舞，停落一石条上。斑斓、清凉、静息，与古道块石融成一种语言组合。

我来过，将离开。短暂的时光和瞬间烙下的轻薄印记，给予见证。

寒风起，扫除枯叶。

露水清洁。

曲径幽然。❏

稻草人语录

Article- 蒋立波 Jiang Libo

丁家店祠堂里的三把茶壶

三把茶壶蹲在木质栏杆上，像三只乡间司空见惯的鸟，在灰尘的庇护下保持着奇异的安静。它们将不会再飞走，它们取消了自己的翅膀，只忠实于茶壶中纯粹的黑暗。它们保留了柔软的喙，那从逝去的时间里

递过来的温暖的嘴唇，一个仍然优美的弧度，一种忘我的倾注。它们以彻底的倒空，容留我童年的记忆。

一个沸点将永远不会来临，如同一个弯曲的把柄不可能被我轻易抓住。但茶壶懂得我不为人知的渴，那铝制的嘴唇，也在苦苦寻找我失落于茫茫人间的嘴唇。

露营记，或怀疑论的星空

古老的夜空中，星辰的运行寂然无声，而耳畔蚊子的轰鸣震耳欲聋。浸在山塘里的西瓜，像两枚苦闷的水雷

努力抑制着炸裂的欲望。

“一弯干旱的新月，扑向泥土深处沉睡的人民”。

石榴已经成熟：那些代替时间裂开的词语，几乎听得到砰然坠地的声响。

我相信宇宙内部有着更多的子粒，更多怀疑打制的宝石和从怀疑中领受的各自的道路。

更多的道德，忍受着无尽的拷问。

尽管自始至终我都无法确认哪一颗是北斗，自始至终，我们之间隔着茫茫的时空。

莱卡相机的镜头里，

亿万颗星星暂时停止了走动。

一项项安静的帐篷，犹如被星光灌溉的蘑菇。

稻草人语录

是稻草在替我站立，守护这满目的黄金，荒芜的反义词。

是斗笠在替我收藏颜料管里出逃的阳光。

是一把磨亮的镰刀，沙沙地收割我这一年的粮食。

我是人的简化字，但已经没有笔画再可以省去。
我有幸加入人的序列，一个集体的晕眩
让疲倦的头颅服从脱粒机的吞咽。

是又一年的丰收，说出我称兄道弟的稗谷，
一座座粮仓不为人知的饥饿。
是麻雀的尖喙，准确地分辨出弹孔般隐藏的秘密。

这簇拥中的失散，离别，密集的鞠躬与感激。
原谅我窃喜于一具凭空给出的身体。
原谅我的色厉内荏，我无辜的拒绝和恐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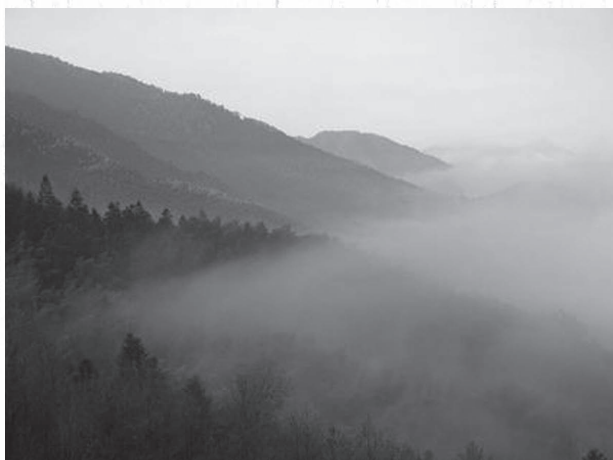
我还来不及学会邀请，张开双臂，抱住的是一个空旷。
我没有道路，没有需要找回的脚印。
是你们在替我散步，我行走的冲动被再一次拧紧。

我单腿独立，像一只丧失听觉的鹤。或从幻听里
打印出来的鹤的影子，稻浪送回的替身。
“没有安装助听器，但我听到了整个田野安静的心跳”。

雾的诗学：风来岭札记

1

雾，让声音饱满、多汁，
甚至可以啜饮和涂抹，
像一条溪水依次流经喉结、舌头、牙齿。
在诗人们的朗诵中，
一个湖泊隐匿的脸庞慢慢显露。
鸟鸣，雨滴，掉落的野槲果，
以及表盘里时针和分针相剪时瞬间的迟疑，
都通过词的摩擦，清晰地被一一传递。
这种微妙或许只有在雾中才能领会，
犹如一只松鼠摘取松球时的那份娴熟。



撑伞而过的诗人，他身体里的雾，
显然比我们携带的忧伤更多。

2

大雾中，许多东西都藏起了身影，
但诗依然没有放弃寻找，
像是有一把镊子，耐心地夹取
细微到可以忽略的颗粒。
这符合一种古老的诗学教诲：
“诗不负责揭示，而是隐藏。”
当我凝神于山庄菜园里的一棵卷心菜，
那一张张翻卷的叶片，
让我更加确信，唯有藏身于其中的一条青虫，
洞悉了存在内部的奥秘。
而刚刚端上餐桌的一篮油桃，那一种甜
在诗的新鲜的经验里还显得陌生。

邨，或者颊

（为森子与张曙光的身影而作）

邨，我一度以为是颊。仿佛短短三天时间



我就可以触摸到中原的脸颊，
事实上我只记住了豆腐菜和饸烙面，
以及官方版的东坡画像上
那可疑的“数点黑痣”。更可疑的
是手机相机里突然闯入的两颗灰白头颅，
恍惚中像是刹那间捻亮的两盏灯盏。
黑龙江和河南越走越近，从背影上看
两个省几乎拼贴成了一个省，
并试图在文庙的中轴线上
寻找年代学意义上的对接与缝合，似乎
脸颊是多余的就像燃烧的灯芯从不节省煤油。
而在另一位诗人身上则装下了两个省，
两座兄弟般难以分离的峨眉山。
或许诗从来只提供背影仿佛背影里
有无限繁殖的经验的余额。
郑县的小麦绿了，但白头翁还在紫色花萼上赖床，
若干介词的触须正探向不可触及的现实
以及侧柏扭出的一只超现实的酒瓮。

蜂巢

蜂巢被整齐地切开，
像一支支口琴，在阳光下吹奏。
但黑暗仍然完整，一排白色蜂箱里，
晶状的寂静，守护着蜂王的孤独和秘密。
那词语深处的晦暗部分，对应了
我们感官中有待酿造的神圣。
那是多出来的一点点甜。一勺超验的花粉。
抑或舌尖获得的一份额外的奖赏？
在一句诗里，气味开始排队：
洋槐花，茶花，荆棘花，油菜花，梨花……
“沉默的词语之蕊，需要一枚贵重的针
温柔的一蜚：那救疗和馈赠的诗学”。

雪夜送友人西行

水银柱在急速下降。
书桌上的那本字典里，每一个汉字，
都穿上了厚厚的滑雪衣。
但锋锐的鸟喙仍然凿击着池塘里
坚硬的冰块。那探询
自有钥匙般的决绝：“一种零度以下的写作？”
而飞机的尖翼，将刺破凛冽的大气层，
带去一个词穿越现实时新鲜的摩擦。
或者一种召唤：从江南到西高原，
一截羸弱的笔尖在等待
一次艰难的攀升。
引擎煮沸墨水瓶中暗蓝色的血液。
操纵杆，将你带离这颗孤悬的星球。
一个陌生的日瓦戈医生，
等待蘸取雪地里轰鸣的泥泞。在那里，病中的父亲
像一场上世纪的大雪把你迎候。
一道光闪耀，等待将你再一次擦拭。

仿佛这为寂静而来的结晶体，
要填满的是一种更为本质的
匮乏：亚洲饥饿的胃。

谢圣岭古道

一条废弃的古道并未把我带向古代，
一座规划中的亭子，暗中索引
你胸次里埋伏的古意。
你幼年留下的脚印和我们的脚印重合，
但允许有小小的偏差，就像小河湾到谢圣岭
中间已被绕城高速二线横插了一脚。
水库的水位在不断下降，水际线
苦苦咬住毛竹焦渴的根须。
兽类早已逃往深山，只有你
还在继承它们秘不示人的饥饿。

鹤影并未把我带向鹤，这有点接近于
从抽象到抽象：细长的腿
模仿了一副一丝不苟的圆规，
但我没有看见一个落日般无懈可击的圆。
算盘珠一样的汗水在背脊上滚动，
仿佛我的衰老正服从于精确的珠算。
或许有必要向蝉鸣借一个低音部，
当口器掘到了甘露，纸上的团圆刚刚画好。
转眼间回去的路已等在脚下，
像忠诚的狗，等着把我从暮色里领回。

老台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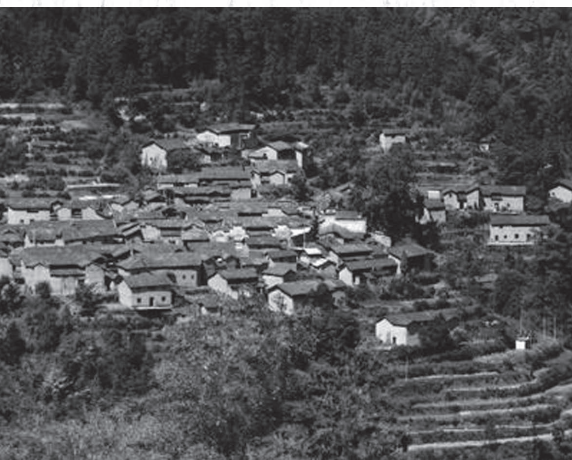
穿布鞋的往事在青苔上打滑，
天井里光洁的鹅卵石，拼写天鹅的优雅。
老台门的一把“神灵牌”铁挂锁，



把汹涌的人世关在了外面，
因为人世的每一片钥匙都已经配不上
锁心深处寂寞喂养的光阴。
老人们劈竹子，扎花圈，似乎
他们的头顶大事就是和蛀虫蜂一起回到从前。
戴着一粒青豆的耳塞，那缓慢的坍塌，
在细雨中被一遍遍回放。似乎
那些曾经发生的，正被沉默重新回收。
更多的秘密只有锁孔知道，
我们只是路过，像精致的窗棂上
被无名雕刀镂去的部分。
但那留出的空白，并不等于我们的缺失，
正如偶尔到来的光线仅仅是对裂隙的缝补。

雨水，或春天的水电站

友人说，北方的杨树发芽了——
我仿佛看到灰喜鹊、黄鹂鸟、蓝鹊鸲、鸬鹚鸬
像一队从天而降的特种兵，在某一刻，
一齐坠弯幼小的枝条。
雨水安静的内部轰响一座水电站，
它不发电，却让一根枯枝



在莫名的战栗中截获春天的密电。
一台最小的水泵，从饱胀而黏稠的汁液里，
艰难地抽取那细碎的芽尖。

锈过的铁，有必要再锈一次。
磨亮的剪刀，有必要让金腰燕再磨一次。
仿佛刑期已满，一颗脱下枷具的星球
在孩子有力的脚趾下微微冒汗。
只有属于我的那一星鹅黄，
还在沉睡，像一枚缓慢的标点迟疑于
一个早醒的祈使句。
犁铧翻开冻土，动作粗鲁而温柔，
如新鲜的黑面包被一片片切开。

璞玉村

石头那里借来的一个名字，让一个村庄
在一块有待打磨的玉里守身。你当然可以想象
夏日荷花的盛大，但当我们到达，唯余两池枯荷
在自然法则的缩写里练习瘦身。狂草的线条
自有隐秘的秩序。淤泥吞吐拆散的笔画。
偏旁和部首，逃回荷叶般卷边的字典。
这沉默的款待，擦亮一行白鹅的啼鸣。犹如

相机为枯萎对焦，莲蓬的自拍杆推远
群山的景深。在祠堂前的一棵老樟树下，
我们试图辨认它的树龄。而当我们把自己的脸
凑上去，在一块铜牌上我们最先认出的
竟然是各自的脸：李郁葱、张壬和我。莫非
我们各自的年龄也早被樟树所编码？包括
种、属、门、目，以及中年弥漫的雾。
一百年，略长于我们冗长的一生，却短于蜗牛
在叶片背面绘出的涎迹。老皮在无声地脱落，
像一次更衣，似乎每个季节总有新的痛苦
等待我们领取，一如从集体的合影里取回自己
在樟香的暗房里冲印出来的，洁净的脸。

为舟二古村木窗上雕刻的一只花瓶而作

一种精雕细琢中的减法让我确信，
一只花瓶就是减去那些多余的部分之后
所剩下来的：在一把笨重的雕刀下，
沉默的木头终于给出几乎不可能的腰身。
先于语言，木头的嘴唇说出我们内心珍藏的
那更易碎的器皿。线条仍然可以被触摸，
包括刀锋在坚硬的木头里遇到的抵制，
以及瞬间的迟疑与不为人觉察的颤抖，
在多年之后，仍然考验着我们关于美的诚实
和弧度里镂刻的难度。一颗匠心
仍然可以被触摸，犹如初秋的阳光下，
花瓶上的两个耳把像两只灵敏的耳朵，
替我们侦听到瓶子中花梗抽取清水的渴意。
先于我们，雕刀抵达了一种空无中的存在，
如同无名工匠止步的地方，胡蜂的嗡鸣
堆积起厚厚的木屑，和少数点后面的恍惚。
仿佛只要抓住那两只耳朵，我就可以
把这只花瓶拎出来，逃离迷宫般的年代，
直到一只只花苞在空气中重新打开。☞

沉睡的黎明

Article- 海 地 Hai Di

指南村的枫叶

红叶在身体前方行走
它伸出手臂,热烈,高远
整个山村被染红
除了梯田中金黄的晚稻

在指南村
你别无选择,要么你逃离
要么,你和枫叶一起燃烧

这燃烧的云朵
无边无际,融入秋的梦想

寒露

这秋风是排着队来的
露水打湿的虫鸣显得深沉
站在江南的阳台
我为自己添加了衣裳

风将继续奔跑
越过千山万水,正如
我越过指南村的田野
那一片片高山成熟的晚稻
是深秋留给大地的版图
成熟而金灿,存托出
枫叶最后一滴血

秋虫,说着月亮的语言

从三味书屋到百草园
听秋虫鸣叫,闰土
能破译它们的语言
这声音的神奇和美妙

月光如银,大地
齐声鸣奏月光曲
月亮陶醉在子夜的天空
而秋虫不知疲惫的辛勤
催醒了沉睡的黎明



在一杯红酒里品味一个女人的芬芳

她爱用纤细的手
举起涟漪的葡萄酒
从轻轻摇晃的玻璃杯中
看见了穿着旗袍的女人

她移步的时候
醉意朦胧的夜晚也在移步
那优美的弧线，散发出芬芳
啊，我依然记得
那些在空气中粉色的翅膀
她的芬芳和酒的甘醇

感恩与你的遇见

在这个金秋的季节
我又一次想起你
我的南方之南——海南

那时我年轻
如你一样的年轻，海南
花儿环绕着山岗
不易察觉的四季

轻柔的风
一路欢快地穿过椰林

那时我年轻呵！
如你一样的朝阳
在这片神奇的土地
梦想总是和伤痛组成

二十几年呵，人生
能有几个二十几年
海南呵，我的南方之南
感恩与你的遇见
你是我青春的记忆
编织梦想，结出果实的土壤

写给菊花

我和你说过
不再触痛往事
在那衰败的遗迹上
那几株野菊花在风中摇曳
时光流逝，点缀孤独

倚着断墙的我
是挨着野菊最近的人
我们彼此相望着
等待繁星闪烁
墙内有一株桂树
下着飘香的雨
但，同样都是宿命
都属于当下，即刻 ❶

那么轻和自由

Article- 利子 Li Zi

棉花里的泪花

真正的秋天,在一大片
一大片的棉花地里
我那个远在包家村的姐姐
裹着头巾
在地里摘棉花

白色的棉花
在她手里升温
它们堆在一起的样子
像一朵一朵的云
更像父亲放牧山坡上的绵羊

夏天发大水
姐姐起早贪黑在地里舀水
棉花抢救了过来
姐姐累得大病一场

我想姐姐。夜里
躺在姐姐缝制的棉花被里
将泪花一朵一朵地掐灭

暗疾

把一块铁

置于身体的内部
剥离时沾满暮色与荒凉
尘世间最微小的事物
堆积久了
就构成尘埃

医生说,余生再不能这样
也不能那样

关好门窗
耳朵里有风,她听不见
眼睛里有雾,她擦不掉
镜子里的女人
一定是另一个自己
这种感觉
加速了她的衰老

如期而至的雨

如期而至的雨
像是看一眼就懂的心事
小区后边的那片泽地
芦苇多么恣意
它们纤细的腰肢
随风漫不经心地摇曳
没有秩序地生长

一只鸟从树枝上飞起来
它飞到另一棵树上
并没发出半点声音
可是雨水又像亲密的爱人
透过枝叶的缝隙
找到它

我从窗口一眼望出去
雨雾把远山和天空连为一体
空气中多出缠绵的气味
花草的，瓜果的
泥土的，爱情的
那么轻和自由
它们挨着我坐了很久

雪轻轻落下

早年的积雪，一层层
覆盖住记忆
而新的雪里
一定会有新的脚印
消失得无影无踪

窗外的牵牛花和它的孩子
不知去向
枯脆的柳条倒挂着
不争不吵
几只麻雀站在枝头
它们柔软的小身子骨
沾着一些细雪
恰好融合了这幕场景

生命也许会因为寒冷而沉默
但我坚信
来年春风动时
它们仍然用一句闪光的言语

立在彼此中间

红透的苹果

父亲去了东山坡那片松林
再也没有回来
她一个人
守着跟她一样孤单的老房
有很多次
她梦见家中的果园
梦见父亲变成了一棵苹果树

一年一年
春风又从她两鬓里
抽出新的白发
她攥着锄头的双手开满茧花
她的冠心病
她的白内障
她的坐骨神经痛
在走出医院大门时
她悄悄藏起了那些化验单

月光依旧亮着
窗台上的君子兰
柳条梅和灯笼桂
这些父亲留下的花草
仍在月光下透着生命的颜色

此刻，她也是这月光笼罩的一部分
是一颗红透的苹果
挂在树上
我们兄妹四人都围着这棵树
生怕一阵风
将她吹落下来

春天里

那年春天，我看见
父亲盘着腿坐在东屋的炕沿上
抽他自己种的旱烟叶
一边抽一边剧烈地咳嗽

又一年春天，我看见
父亲被放进一口涂着红漆的棺木
从此，他的那件棉袄
一直是我记忆里
无法抹去的靛蓝

现在，我站在父亲坟前
看见死而复生的草
和低着头的小野花
它们跟静默的父亲一样
全都一言不发

娜朵的上海

那么小的一扇窗
娜朵在上面画了一株紫罗兰
她还想画一串风铃
有风的夜晚
风铃可以轻轻摇动

上海那么大，娜朵隔着窗
仰望顶到天上的高楼
那里有几朵飘浮的云彩
那里还有北斗星
冬日里零星飘落的细雨
被路灯打上光晕
像极了遥远家乡的雪花

娜朵停下画笔
哦，再画一只鸟吧

这小小的情人
天不亮就起来唱歌了

娜朵的画已经画好了
打开小窗
她将自己装进画里

背草籽的人

遗言早就写好
该说的事儿都在诗里
剩下身体，交给缓缓而过的火车
你说你必将带着遗忘
与放弃的快乐
去往那里，无忧地安眠

多少年了
你在诗中羡慕飞鸟
渴望同它们一样
长出呼啸的翅膀
而今你终于如愿以偿
你的飞翔，远比飞鸟还要高远

你在诗中，一再地说起
家乡山高林密
一再地说起
槐花苍白的唇
与你生前
有着相似的茫然和怠倦

那个在你诗中
背着一袋草籽的人
其实就是你，不信来年的春天
你身后的脚印里
必将长满被你遗落的花草

《南太湖》



《南太湖》由湖州市文联主办，纯文学季刊，1996年7月创办，著名作家冰心题写刊名，采用“浙内准字第E007号”出版发行。前身是1985年创刊的《水乡文学》。2009年11月湖州文学院成立后，《南太湖》与文学院合署办公。2016年6月出版第120期时进行了改版，开本由大16开改为小16开，页码由64页增加到88页。现任社长、主编沈文泉，编辑部主任陈芳。

以发表湖州本土作家的作品为主，宗旨是“繁荣文学创作，培育文学新人”。设有“小说”“诗歌”“散文”“评论”“剧本”“儿童文学”等栏目，还会根据需要开辟临时性的专栏。每期字数7.5万字，印数1000册，免费赠送给湖州市作协会员，送呈省作协、市领导和市级各机关，以及与兄弟地市县作协的交流。

近年来，湖州市作协、湖州文学院每年围绕国家重要节点和主题，组织开展征文活动和主题采风创作活动，征文获奖作品和采风创作作品都以出版《南太湖》专辑的

形式发表，如“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庆祝新中国诞辰70周年”“湖州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专辑，紧密配合中心，受到上级主管部门和有关领导的表扬。

作为湖州市文联主办的内部资料，《南太湖》在坚持纯文学的基础上，利用封二、封三和封底的版面，推介湖州优秀书法家、画家和摄影家及他们的代表作品，近年来重点推介“新峰计划”人才及优秀作品。

地址：湖州市吴兴区长岛公园7幢
(湖州市文艺家之家)

邮编：313000

负责人：沈文泉

联系人：沈文泉

QQ邮箱：912583512@qq.com

杂志邮箱：hznantaihu@sina.com